

标段编号： 2212-440305-04-01-711198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高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17日

目录

- 1 企业业绩（不评审）
- 2 拟派项目经理类似工程业绩（不评审）
- 3 履约评价（不评审）
- 4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 5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不评审）

第1章 企业业绩（不评审）

1.1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p>工程编号：_____</p> <p>合同编号：_____</p> <h3>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h3> <p>工程名称：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p> <p>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同乐片区，北环大道北侧</p> <p>发包人：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p> <p>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p> <p>二〇二二年十二月</p> 	<h3>合同文件格式</h3> <h4>第一章协议书</h4> <p>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p> <p>一、工程概况</p> <p>工程名称：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p> <p>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同乐片区，北环大道北侧，深圳艺术学院南山校区东侧</p> <p>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期建设地点位于南山区同乐片区，北环大道北侧，深圳艺术学院南山校区东侧。项目用地面积21660.3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69950平方米，按800床规模进行设计。地下4层，地上由29层主楼和9层裙房组成，建筑高度137.1米。 主要功能用房包含七项设施用房（包括急诊部、门诊部、住院部、医技科室、保障系统、行政管理等）、科研用房、教学用房、健康体检用房、夜间值班宿舍、中医院特色用房、职工周转宿舍、架空连廊及避难层、人防医疗与地下车库、机械停车库（如需）及感染性用房（室外临时建筑）等。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p> <p>二、工程承包范围</p> <p>本次招标范围为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承包专业范围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拆除工程、支护工程拆除等。2、原场地内绿化迁移及红线内外管线迁移（如有）。3、土石方的挖运（除地基基础外的土石方）；不同高差土石方的挖运、二次土石方的挖运、坑中坑支护、二次支护、永久挡墙等；土方回填、夯实；钢筋混凝土基础（模板（含砖胎膜）、钢筋、混凝土，后浇带混凝土，混凝土结构缝处理）等。 <p>3</p> 
---	--

4. 主体工程：包括钢筋混凝土结构、二次结构（其中与中心供应室、ICU、EICU、抢救室、人流室、净化设备机房、实验室、防护射、CCU、手术室、检验科、病理科、检验中心等净化区域分界砖砌体须发标人和监理工程师确定后再行砌筑）、钢结构等；
5. 门窗工程：所有防火门及防火窗的采购、安装、塞缝及收边收口；非精装区域及非医疗专项区域的门窗的采购、安装、塞缝及收边收口；
6. 防水工程：地下室底板、侧壁、顶板、外立面、屋顶、室内等（具体以图纸为准）；
7. 精装修工程：地下室（不含电梯厅）；所有设备机房（不含网络机房）；消防控制中心、管道井、强弱电井、电梯机房、避难层、污水处理站、消防楼梯及后勤走道等精装以外的全部装修工程，具体以图纸及工程界划分为准；
8. 建筑屋面工程：结构层以上全部土建工作包括找坡层、防水层、防水保护层、保温层及面层等（具体以图纸为准）；
9. 人防工程；
10. 机电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电气工程、弱电工程（仅桥架）、抗震支架、给排水工程、空调通风工程（具体以图纸及工程界划分为准）、防排烟及消防工程；室内给排水系统（含给水、热水、污水、冷凝水等）；雨水系统（虹吸雨水，如需）；室外给排水系统（含市政接驳、报验和开通）；太阳能热水系统；污水处理站、雨水回用系统（如有）的设备管道及配件；相应报批报验检测工程；
11. 白蚁防治：不含装修范围内的白蚁防治；
12. 室外工程：包含但不限于负责给水、排水、强电、弱电等市政接驳（如需）、路口开设、报桩、施工等工作；
13. 室外构筑物：污水处理站（含设备安装）、化粪池、液氧站（不含设备及相关管道）等土方的挖运和回填以及结构、机电设备基础、管线预留预埋的施工；
14. 预留预埋：包括结构层内洞口的预留，医疗专项、智能化、精装修单位结构施工的预留、预埋；
15. 由总包单位出具深化图纸并统筹所有分包配合 BIM 咨询单位完成施工 BIM 模型的创建和深化工作（过程中提供深化原则、施工原则、组架原则等），总包单位对 BIM 咨询单位给出的结果进行复核和确认，再由总包单位出具最终的施工深化图纸，详见本项目 BIM 实施方案；
16. 外立面装饰工程及幕墙工程；

17. 发热门诊临时建筑及报建验收；
18. 泛光照明工程；
19. 消声降噪抗震专项；
20. 充电桩配套工程；
21. 水土保持工程（如有）；
22. 电梯工程的相关配合工作；
23.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包括供电局报装相关工作；
24. 消防工程；
25. 暖通工程；
26. 装配式工程；
27. 航空限高咨询评估工作；
28.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29. 其他；
- (1) 承包人应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所有需深化设计（二次结构、外立面装饰、室内装修及钢结构、发电机环保工程、设备基础等）的项目和工作，深化后的成果不得降低原招标图纸的标准要求及项目品质，且需满足规范及使用要求，深化后的图纸需经相关各方审核确认，各方对深化图纸的确认不应解除或减轻承包人对合同所负的任何责任；
- (2) 负责本项目的防雷接地，并负责防雷设计审核、检测、验收；
- (3) 负责给排水系统与市政管网的接驳，负责配合使用方办理给水开户，负责配合使用方办理排水许可证；
- (4) 负责向其他承包人和使用方提供符合要求的设备、材料堆放场地；
- (5) 负责配合医院设备供应商进行大型设备运输，在红线范围内向医院设备供应商提供符合设备运输条件要求的运输通道（含结构加固及施工回顶），负责设备运输、安装完成后按照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恢复和封堵，并做好成品保护；
- (6) 承包人为总协调单位，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统筹管理各分包单位的安全文明施工）；负责施工临时用水、用电的安装、管理及费用；
- (7) 承包人负责向其它承包人提供垂直运输机械，垂直运输机械必须经发标人和监理工程师批准后方可拆除；

- (8) 负责所有垃圾外运工作，负责本承包区域内的垃圾清运，并向其它承包人提供指定垃圾堆放点，并负责清理外运；
- (9) 负责抽水及排水工作；地下室与主体结构工程应结合地质情况进行必要的降水工作，确保满足低于设计抗浮水位要求并满足地下室防水工程需要；
- (10) 承包人负责消防工程调试和验收，并向相关分包单位收集整理消防验收所需的所有资料；
- (11) 配合其他分包安装灯具、风口、喇叭、烟感等机电各专业末端（详见工程界面划分）；如遇长坡道，总包需放出找坡线并进行交底，并做好收边收口、一米线等工作（如有）；
- (12) 本承包区域内吊项施工必须待发标人和监理工程师对机电设备及管线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方可实施；
- (13) 负责消防道路及消防登高面的划线；
- (14) 负责配合发标人档案信息化管理工作，并对 BIM 系统评估成绩负责，负责督促收集、整理、汇总及审核其他分包相关 BIM 资料，具体工作按发标人相关要求实施；
- (15) 施工围挡由地基基础单位移交总包单位，由总包单位根据技术文件要求实施；
- (16) 负责发标人委托的相关验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医院竣工验收（含子项）、人防验收、水土保持验收（如需）、环保验收、节能竣工验收、防雷（含接地）设计审核和检测验收、规划验收、消防验收的所有资料收集、整理、汇总、审核及报验（如需含分包资料，仍需按上述原则统筹管理）；
- (17) 施工单位进场施工前应对本项目图纸进行审核，审核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范围内图纸及与承包范围相关的图纸，图纸审核除专业内部审核外，还需进行全专业综合交圈审查，并在施工前提出图纸中的错、漏、碰、缺项，如上述情况存在变更的需要，应在施工前提出，按万科及工务署要求完成变更流程后，方可进行施工，不得出现因图纸或项目施工不交圈导致的无效返工的情况。总包单位需对各专业图纸审核负总责，任何分包单位的审核及明确不应解除或减轻承包人对合同所负的任何责任。
- 所有的细节详见施工图纸，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面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标人保留调整发标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所有的细节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及合同条款，发标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工程界面划分详见附件资料，以上工程招标范围和说明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

面的、无缺的，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仔细研究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招标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设施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包含但不限于负责路口开设、报桩、施工等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污水处理站、化粪池、液氧站（不含设备及相关管道）等土方的挖运和回填以及结构、机电设备基础、管线预留预埋的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它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屋场地内绿化迁移及红线内外管线迁移(如有)、土石方的挖运(除地基基础外的土石方);不同高差土石方的挖运、二次土石方的挖运、坑中坑支护、二次支护、永久挡墙等;土方回填、夯实;钢筋混凝土基础(模板(含砖胎膜)、钢筋、混凝土、后浇带混凝土、混凝土结构缝处理)等、白蚁防治工程(不含装修范围内的)、预留预埋工程、消声降噪抗震专项工程、充电桩配套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如有)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暂定 2023 年 2 月 6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暂定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其中正负零施工计划完成日期: 2023 年 9 月 3 日, 裙房封顶计划完成日期: 2024 年 3 月 21 日, 主体结构封顶计划完成日期: 2024 年 10 月 8 日, 二次结构计划完成日期: 2024 年 12 月 8 日, 正式通电计划完成日期: 2025 年 4 月 30 日, 外立面幕墙施工计划完成日期: 2025 年 5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068 日历天。

标准工期 / 日历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 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8



本工程质量目标: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 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柒亿肆仟捌佰陆拾肆万柒仟零伍拾伍元捌角贰分(小写): ¥74864.705582 元。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15.88%, 其中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含安全文明施工费、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玖拾柒万捌仟柒佰玖拾捌元零角整 ¥19578718.10 元;

2 材料暂估价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 _____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11095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仟壹佰柒拾壹万零元整 ¥41710000.00 元;

(5) 航空限高咨询评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 _____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本合同附件;
7. 通用条款;
8. 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补遗澄清文件等补充文件);

9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4.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及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同一次序文件有多份不同文件的, 以后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2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0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

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188320959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创新科路

与打石二路交汇处万科系统会计公社 B600

邮政编码: 518055

法定代表人: 陆梁秀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

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G10F38E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

德三道 1288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27001

邮政编码: 518057

法定代表人: 胡远航

委托代理人: 崔朝阻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15435886610066

航胡印远

1.2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

<div data-bbox="268 389 331 456"></div> <div data-bbox="655 353 711 383"><p>正本</p></div> <div data-bbox="501 403 687 425"><p>合同编号：TJGT-022-2023</p></div> <div data-bbox="282 568 699 642"><h3>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h3></div> <div data-bbox="293 840 687 1019"><p>项目名称：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 II 标合同 承包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 (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p></div>	<div data-bbox="1051 358 1153 385"><h4>合同协议书</h4></div> <div data-bbox="917 389 1319 546"><p>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杨斌佳,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鄂1422013201313217 本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 的原则, 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p></div> <div data-bbox="917 562 1016 584"><h4>一、工程概况</h4></div> <div data-bbox="917 598 1319 913"><p>工程名称：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 工程地点：地处深圳市南山区长源白石岭地块, 位于塘朗山片区, 留仙大道以南, 平 南铁路、南坪快速与福龙路围合用地内, 原长源工业区所在地。 工程内容：本标段占地面积约 82577.36m², 建筑面积 114644.67m², 包括 1 栋学生生活 活动中心、2 栋图书馆、6 栋教研楼 A 单元、6 栋教研楼 B 单元、6 栋教研楼 C 单元、6 栋教研楼 D 单元、6 栋教研楼 E 单元等。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层/幢：1 栋学生活动中心, 地上 3 层/地下 2 层; 2 栋图书馆, 地上 4 层; 6 栋教研楼 A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B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C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D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E 单 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建筑面积：114644.67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2]1844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p></div> <div data-bbox="917 929 1043 952"><h4>二、工程承包范围</h4></div> <div data-bbox="895 965 1319 1008"><p>教研区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通风 与空调、电梯、节能工程、室外工程等以及图纸和清单包含的所有建设内容。</p></div> <div data-bbox="917 1023 1016 1046"><h4>三、合同工期</h4></div> <div data-bbox="1090 1052 1114 1068"><p>- 2 -</p></div>
<p>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6 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58 日历天</p> <div data-bbox="298 1303 426 1326"><h4>四、工程质量标准</h4></div> <p>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 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 艺指引”等标准, 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p> <div data-bbox="298 1395 469 1417"><h4>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h4></div> <p>人民币(大写): 陆亿肆仟伍佰伍拾壹万伍仟伍佰玖拾肆元柒角伍分 (小写): ¥645515594.75 元</p> <p>其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捌佰伍拾陆万捌仟伍佰零肆元柒角玖分 (¥ 18568504.79 元);(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0.00 元);(3) 专业工程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0.00 元);(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柒仟万元整 (¥ 70000000.00 元);(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肆佰捌拾万元整 (¥ 48000000.00 元)。 <p>支付方式最终以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p> <p><input type="checkbox"/>《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和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 核)结论为准。</p> <p>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5% 即 85607339.21 元(人民 币: 捌仟伍佰陆拾柒万叁仟叁佰叁拾玖元贰角壹分)。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按照</p>	<p>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业主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p> <p>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不含预付款) 之后, 开始按 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 (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 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 时扣完。</p> <p>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累 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 (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 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 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 (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 留下 3% 的保修金。</p> <p>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工程竣工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核 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p> <div data-bbox="917 1556 1104 1579"><h4>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h4></div> <p>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30210390000001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p> <div data-bbox="917 1673 1059 1695"><h4>七、组成合同的文件</h4></div> <p>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2. 中标通知书 (详见附件 1);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 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5. 专用合同条款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6. 通用合同条款;7. 技术标准和规范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 3 -

- 4 -

-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四份，正本四份，发包人二份，承包人二份，副本十份，发给人五份，承包人五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22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上栋裙楼3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上栋裙楼3层
法定代表人：刘波
委托代理人：刘波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中建三局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胡远航
委托代理人：国际印卫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3

工程名称：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标段

验收日期：2025年7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 GD- E1- 914 / 3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Table with 4 columns: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结构类型,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 承建单位, 承建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E1-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Table with 2 columns: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Lists names of the acceptance group members.

2.专业组

Table with 3 columns: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Lists members of various professional groups.

(二)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Table with 4 columns: 分部(系统、子系统、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 GD- E1-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启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心领导		刘启友
2	沈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管理五部其他岗		沈宁
3	曾维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高级工程师	曾维迪
4	张永利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副部长	高级工程师	张永利
5	王莎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高级工程师	王莎莎
6	朱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朱丹
7	张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张磊
8	张琼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张琼友
9	张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机电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张宝
10	崔立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崔立新
11	罗建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暖通工程师		罗建铭
12	程焱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给排水工程师		程焱
13	潘红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潘红波
14	陈平礼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陈平礼
15	林浩鑫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林浩鑫
16	林晓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林晓娟
17	付明龙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付明龙
18	张志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张志强
19	廖志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廖志强
20	胡耀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造师	注册建造师	胡耀辉
21	邓栋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工程师	注册工程师	邓栋波
22	黄宇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高级工程师		黄宇宇
23	何登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何登明
24	吕晓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吕晓东
25	陈文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注册工程师	注册工程师	陈文明
27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齐旭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齐旭
29	程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程磊
30	李耀等	深圳市硕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总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李耀
31	朱梦莹	深圳市硕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朱梦莹
32	何远明	深圳市硕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正高级工程师	何远明
33	涂亮	深圳市硕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涂亮
34	梁才华	羿天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室内项目经理	工程师	梁才华
35	赖德晋	深圳市中筑科技幕墙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赖德晋
36					
37	饶丹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饶丹
38	吴靖玮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管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吴靖玮
39	孙勤勤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总指挥		孙勤勤
40	陈星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星
41	李春源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春源
42	黄进生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黄进生
43	曹明哲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曹明哲
44	韩威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韩威峰
45	史超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史超
46	刘建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刘建
47	朱义海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	朱义海
48	秦凌云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秦凌云
49	王贤周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王贤周
50	冯劲翔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冯劲翔
51	罗世洪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罗世洪
52	朱毅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朱毅
53	姚晓静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姚晓静
54	陈国羽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国羽
55	陈阳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阳
56	唐惠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唐惠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7	傅越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傅越
58	石深奥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石深奥
59	陆奕明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陆奕明
60	高耀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高耀
61	张超越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超越
62	周立民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周立民
63	郭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郭森
64	高昌胜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高昌胜
65	张锦城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张锦城
66	邵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生产负责人		邵强
67	陈森林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陈森林
68	李卓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李卓
69	申俊豪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机电生产经理		申俊豪
70	徐博扬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徐博扬
71	潘同文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潘同文
72	方晶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信息工程师		方晶
73	谢庆良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机电技术工程师		谢庆良
74	黄先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黄先强
75	田鑫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田鑫
76	左博亚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左博亚
77	夏斌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建造师		夏斌
78	董中兵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设备工程师		董中兵
79	周满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建造师		周满强
80	邓磊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建造师		邓磊
81	周大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钢结构工程师		周大森
82	李建军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二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李建军
83	朱晓静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朱晓静
84					
85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6	张志博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志博
87	黄兴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黄兴
88	左宇贤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左宇贤
89	劳杰均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劳杰均
90	李平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主管		李平
91	邓晓娟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邓晓娟
92	吴海涛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吴海涛
93	李迪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迪
94					
95	徐锡凯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徐锡凯
96	杜荣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杜荣
97					
98	李想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想
99	夏皓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夏皓
100	龙巧林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龙巧林
101	廖任未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廖任未
102					
103	中雷连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雷连
104	宗立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宗立
105	王永辉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王永辉
106	陆俊清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陆俊清
107					
108	董雄	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董雄
109	柳小飞	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执行经理		柳小飞
110	吴奕婷	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奕婷
111					
112	陈积禹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		陈积禹
113	陈强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强
114	邹敬庚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邹敬庚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15	张知惠	浙江赛银将军门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知惠	张知惠
116	刘凤翔	浙江赛银将军门业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凤翔	刘凤翔
117	彭敏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敏	彭敏
118	叶昭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叶昭	叶昭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知惠	李奇源	彭敏	刘凤翔	叶昭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目标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李奇源
 2025年7月31日

注: 本意见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目标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李奇源
 2025年7月31日

注: 本意见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天津大学依伦里理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天津大学依伦里理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完成产值达到净合同价的 85%时扣回。

2.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合同价支付：

(1) 累计完成净合同价：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净合同价 85%时暂停支付。

(2) 暂列金支付：

① 工程变更：按《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经发包人审批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

② 清单复核：经审批确认的工程清单复核结果，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50%。

③ 调整：按合同约定计算调整金额，支付比例为 50%。

(3) 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累计工程款支付不得超过合同价的 90%。

(4) 合同结算价以下列机构审定为准： 市财政评审中心评审并取得评审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 其他_____。结算款支付到审定金额的 97%，留下 3%的质量保证金。

3.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质量保证金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认证的最后一期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以本工程农民工工资专户资金监管协议约定账户为准。

本工程合同约定工人工资款比例为：

1. 预付款中工人工资款：应将施工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设计费）2% 的金额作为人工费用预付款一次性拨付到工人工资专用账户。

2. 月进度款中工人工资款： 施工总承包合同（包含专业工程）：本工程施工期间，工程款根据承包人的工程进度按月支付。基础施工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8%；主体施工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20%；装饰装修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18%；收尾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20%。

地基基础工程合同：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 8%；

施工总承包合同（不含专业工程）：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 20%；

市政工程合同：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 12%。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合同、其他合同：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 18%。

工人工资支付要求及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12.3.10 工人工资支付。

七、工程款监管

发包人有对承包人的工程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监督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12.3.11 工程款专用。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十、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

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0 月 20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 附件 2：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 附件 3：履约保函
- 附件 4：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 5：项目经理委托书
- 附件 6：澄清纪要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7 号鸿昌广场 6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建三局第
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住 所：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纸坊街北
华街东 14 号鹏泰大厦 8-10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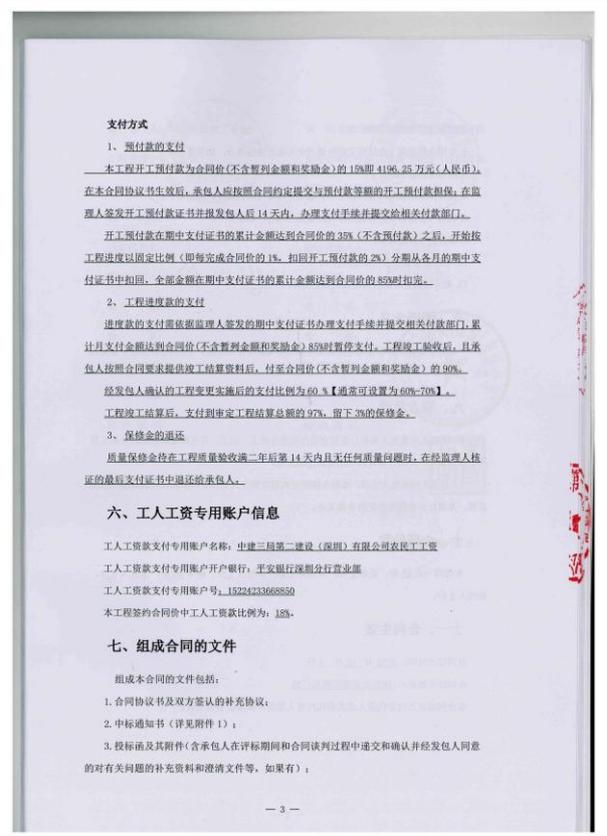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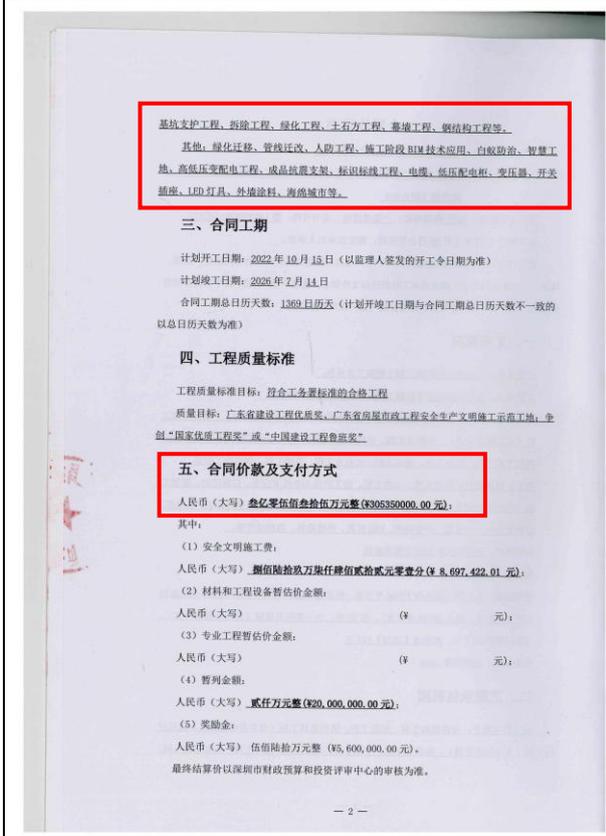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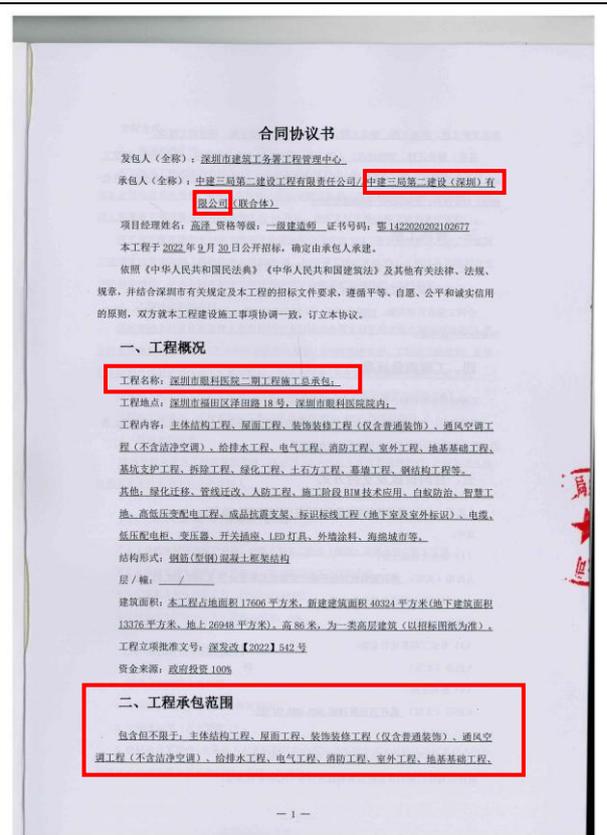
承 包 人：（联合体成员）中建三局第二
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集海
社区海德三道 1288 号航天
科检广场 B 座 27B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1.4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2份，正本2份，发包人1份，承包人1份，副本10份，发包人6份，承包人4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德昌广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程 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 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徐世雄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1.5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div data-bbox="284 376 347 443"></div> <div data-bbox="491 394 710 421"><p>合同编号: <u>SNCSFZX-012-2024</u></p></div> <div data-bbox="284 535 679 613"><h3>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施工总承包合同</h3></div> <div data-bbox="288 815 697 1014"><p>项目名称: <u>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u> 合同名称: <u>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u> 承包方: <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u> 日期: <u>二〇二四年十二月</u></p></div>	<div data-bbox="1104 329 1197 351"><h4>合同协议书</h4></div> <div data-bbox="951 356 1318 472"><p>发包人(全称): <u>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u> 承包人(全称): <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u> 项目经理姓名: <u>余凡</u> 资格等级: <u>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u> 证书号码: <u>粤 1422023202402837</u></p></div> <div data-bbox="930 506 1372 598"><p>本工程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p></div> <div data-bbox="954 607 1058 629"><h4>一、工程概况</h4></div> <div data-bbox="954 638 1372 878"><p>工程名称: <u>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u> 工程地点: <u>深圳市大鹏新区鹏城社区霞光一路北端</u> 工程内容: <u>本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约 420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9000 平方米, 地上建筑面积 33000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为: 科研实验楼、中试实验楼、后勤保障楼、连廊、室外及配套工程等。</u> 结构形式: <u>框架剪力墙结构、框架结构</u> 层/幢: <u>科研实验楼 9F、中试实验楼 2F、后勤保障楼 3F</u> 建筑面积: <u>42000</u>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u>政府投资</u></p></div> <div data-bbox="954 887 1088 909"><h4>二、工程承包范围</h4></div> <div data-bbox="930 920 1372 1037"><p>本次施工总承包工程主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工程)、屋面工程、装修装饰工程(含精装修)、通风空调(不含洁净空调及多联机)、给排水、电气工程(含供电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室外工程(含标识)、拆除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幕墙工程、泛光照明工程、人防工程、边坡支护、截洪沟开挖、抗震支架、标识划线工程、白蚁防治、所有的市政接驳及</p></div>
<div data-bbox="347 1189 770 1211"><p>路口开设、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智慧建造等, 具体内容以招标清单及设计图纸为准。</p></div> <div data-bbox="371 1220 467 1243"><h4>三、合同工期</h4></div> <div data-bbox="371 1254 738 1321"><p>开工日期: <u>2024 年 12 月 31 日</u>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u>2027 年 8 月 2 日</u>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u>944 日历天</u></p></div> <div data-bbox="371 1330 497 1352"><h4>四、工程质量标准</h4></div> <div data-bbox="347 1361 770 1406"><p>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u>合格, 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u></p></div> <div data-bbox="371 1442 544 1464"><h4>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h4></div> <div data-bbox="371 1476 770 1520"><p>人民币(大写): <u>贰亿捌仟零壹拾壹万玖仟玖佰玖拾玖元壹角肆分(¥280119299.14元)</u>; 其中:</p></div> <div data-bbox="371 1529 734 1615"><p>(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u>壹仟零贰拾玖万零肆佰玖拾肆元肆角贰分(¥10290494.42元)</u>;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u>壹仟柒佰万元整(¥17000000元)</u>;</p></div> <div data-bbox="371 1644 770 1711"><p>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p></div> <div data-bbox="371 1740 421 1760"><h4>支付方式</h4></div> <div data-bbox="371 1765 770 1899"><p>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0% 即 <u>2831 万元</u> (人民币大写: <u>贰仟捌佰叁拾壹万元整</u>)。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依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不含预付款) 之后, 开始按</p></div>	<p>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 时扣完。</p> <div data-bbox="895 1234 1302 1397"><h4>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h4><p>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部门, 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 时暂停支付, 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其中, 低压柜、冰蓄冷系统设备(包括冷水机组、泵、热交换机组等)到场并经确认后支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70%, 安装完成后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80%; 低压柜完成通电并调试后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85%; 冰蓄冷系统设备完成系统调试后支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85%。</p></div> <div data-bbox="895 1411 1302 1523"><p>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u>70%</u>。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 留下 3% 的保修金。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p></div> <div data-bbox="895 1536 1085 1559"><h4>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h4></div> <div data-bbox="895 1570 1281 1637"><p>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p></div> <div data-bbox="895 1648 1042 1671"><h4>七、组成合同的文件</h4></div> <div data-bbox="871 1682 1302 1890"><p>组成本文件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p></div>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0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16 份，发包人 12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2 月 13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 111 号通达广场 17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7-87615161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德三道 1288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27B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1.6 萧政储出【2021】33号地块二期(XSCQ020207-01)二阶段施工 总承包工程

<p>合同编号： 中建三=CB202400914</p> <p>萧政储出【2021】33号地块二期 (XSCQ020207-01)二阶段二标段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文件</p> <p>甲方：杭州瑞诚兴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签约日期：2024年6月17日 签约地点：杭州市萧山区奔竞大道与市心北路交叉口</p> <p>第 1 页 共 161 页</p> <p>扫描全能王 创建</p>	<p>萧政储出【2021】33号地块二期(XSCQ020207-01) 二阶段二标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协议书</p> <p>甲方(建设单位)(全称)：杭州瑞诚兴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奔竞大道353号杭州国际博览中心A座619室 法定代表人：张坤 纳税人识别号：91330109MA2EENW874 纳税人类型：<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小规模纳税人 地址及电话：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奔竞大道353号杭州国际博览中心A座619室 18387567579 开户行及账号：北京银行杭州分行 2000 0047 6095 0004 0584 303</p> <p>乙方(施工单位)(全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111号通达广场17层 法定代表人：孙志凌 纳税人识别号：91420100177739097A 纳税人类型：<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小规模纳税人 地址及电话：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06号02787185817 开户行及账号：建行武汉市省直支行 4200 1127 1380 5900 0611</p> <p>甲、乙双方为完成萧政储出【2021】33号地块二期(XSCQ020207-01)二阶段二标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协议书。</p> <p>第一条 工程概况</p> <p>一、工程名称：萧政储出【2021】33号地块二期(XSCQ020207-01)二阶段二标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p> <p>二、工程地点：杭州市萧山区奔竞大道与市心北路交叉口</p> <p>三、工程规模： 本项目位于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核心板块，东南至盛丰路，西南至市心北路，西北至奔竞大道，东北至湾宁路。总用地面积6521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688890.84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443489.2平方米</p> <p>第 5 页 共 161 页</p> <p>扫描全能王 创建</p>
---	--

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4501.64平方米，由4层地下室、A幢6层商业裙房、建筑规划高度44.85米，B幢41层办公、酒店，建筑规划高度215米，C幢44层办公、酒店，规划建筑高度230米组成。本合同项下二标段(CD楼)项目占地面积约1万平方米，共2幢，建筑规划高度约204.05米，建筑屋面高度约199.85米的高层建筑组成。总建筑面积约16万㎡，其中地上计容面积约11.9万㎡，地上49层(含避难层)，地下建筑面积约4万多平方米，地下4层(地下负一层局部设有夹层)、本项目与其他标段共一大地下室。

第二条 工程承包合同方式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合同承包方式地下室部分及地上部分均为暂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或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以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施工技术措施及组织措施(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费单价/总价包干，如：组织措施费无论是地上/地下均采取组织措施总价包干；技术措施费若于整个项目按项计算，且后期工程变更也难以界定划分的技术措施无论是地上/地下均采取总价包干；再者后期可以据实核算工程量的技术措施项目按项单独采取综合单价包干，预算后转化为总价包干，如模板)、包工期、包质量、包管理、包政府部门即地铁公司及相关部门的协调并承担相关协调费(按规定由发包人支付的除外)、包施工扰民处理或补偿费(非承包人原因除外)、包施工完成后场地内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建筑垃圾清除及(建筑和生活垃圾)清运、包施工引起的场地内和场地四周城市管网及管道保护费、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企业管理费、包利润、包税费、包风险(且含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等)、包通过有关部门验收和质量保修责任等方式承包本工程。

第三条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完成一切在本工程合同文件、施工图纸及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行业惯例等所指示及描述的工作，以及为实现本合同及工程目的所需实施的一切未明示但必须实施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

本项目设计范围内的C幢及相应地下室及附属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土方工程(二阶段)、基坑支护工程(二阶段)、主体结构工程、降排水工程(二阶段)、桩基工程(二阶段)、二次结构工程、结构孔洞一次封堵、屋面工程(包含设备基础)、防水工程(基础防水、地下室外墙防水及屋面防水工程)、保温隔热工程、防腐防锈工程、外立面装修工程(不含幕墙工程)、机电的预埋预埋工程、零星工程、其他工程和合同文件中规定的对专业分包人或专业分包人或指定供应商的工程总承包管理、协调、配合和服务的责任和义务以及与其他专业的现场协调配合工作等。(暂列金形式增加后可能过账的甲分包施工范围)
具体承包范围详见第六部分《工程范围及管理要求》第三条条款约定。

第四条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时间：2023年3月3日

计划竣工时间：2027年1月30日

-第 6 页 共 16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482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为准

实际完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

实际竣工日期为甲方、监理、设计确认并经监理单位盖章的竣工验收报告，并取得竣工备案表，上述所标示的最后日期为准。

各节点工期

序号	节点目标	暂定完成时间	完成标准
1	项目开工	2023年3月3日	
2	地下室结构	2023年6月28日	
3	主体结构达17层(预售条件)	2024年11月28日	该节点按期完成后一次奖励现场项目团队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4	塔楼封顶	2025年9月15日	该节点按期完成后一次奖励现场项目团队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5	主体结构验收	2025年11月15日	
6	装修完成(合同承包范围内)	2026年3月28日	
7	地库顶板覆土完成	2026年5月20日	
8	竣工备案	2027年3月30日	取得竣工备案证

其他详见附录C“工程暂定进度计划”，乙方须按所确定的节点控制工期时间予以完成各项工作，且开工日期相应顺延至完工时间保持不变。

若甲方有必要调整开工、完工时间，乙方须全力配合，因调整开工、完工时间所产生的额外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内。

除《合同条款》第28条所列的原因外，一切其它可能使乙方在时间上受挫的原因，如：休息日、公众假期、政府举办各类活动、亚运会、亚运会、雨灾影响、雨灾影响、天气影响、停电(注：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电连续48小时以内)等，与专业分包商及专业承包商之间的配合时间等，皆已包括在上述工期之内。

特别约定

1: 总承包单位除了需确保总工期和重要节点按期实现外，还必须服从业主现场配合的安排，以确保业主各阶段目标按期实现，并全力配合实现节点，若节点目标未按期完成，业主将按照合同相应条款进行违约处罚。

2: 本项目样板房设在D幢3层，具体以业主通知为准，样板房及示范区售楼处由乙方施工的室内部分乙方无条件配合，包括样板房上层的硬底楼防护、看房通道的防护棚搭设、样板房上两个楼层的防水涂料施工及洞口封堵等，相关费用不超过20万元，则包含在合同总价内，若相关费用超过20万元，则超出部分据实结算。

-第 7 页 共 16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五条 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总价款：¥933,554,270.50元(大写)：人民币玖亿叁仟叁佰伍拾肆万肆仟贰佰柒拾元伍角伍分；其中：合同不含【税(增值税)】、总包管理费、暂列金】价款总额¥205,870,271.16元(大写)：贰亿零伍佰捌拾柒万零贰佰柒拾壹元壹角陆分人民币。

其中：

(1)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陆亿元(¥600,000,000.00元)。
本合同增值税发票属性：①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的“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为“工程价款”。
本合同增值税税率为9%。(本合同增值税税率随国家政策调整，并相应调整合同总价款)，增值税税金为¥27,538,324.40元，大写：贰仟柒佰伍拾叁万贰仟叁佰贰拾肆元肆角。 (总包管理费与暂列金为含税造价，未汇总至此增值税税金总额内。若本合同涉及不同税率，则分别详细明确增值税税率，与其对应的计税基数。)

第六条 计价方式

本合同为工程量清单计价，具体价格详见第九部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除非本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包括且不限于如下费用：人工费、材料费、辅材费、机械费、运输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包干费、风险费、赶工费、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部门因进行工程所规定的应由施工单位交纳的任何收费、国家政府规定之进口税/税金(含增值税)和基金、其它有关联的费用等。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所有合同单价的工作及范围内容均已包含完成所需施工方案、合同图纸及技术规范、施工规范等应当属于承包人施工范围内的工作全部内容；除合同条款另有规定外，承包人无权要求调整合同单价或增加计价项目，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增加费用。

承包人在工程履行过程中，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程和标准，凡工程量清单描述不完全或施工图纸不明确或清单描述与施工图纸不一致或施工图纸或清单描述与规范、规程、标准规定不一致的，但以上各类法规、规程和标准、条例、规范、规定中有强制性要求的，承包人已结合施工图纸及现行规范深入理解，无论何种因素其均须严格执行设计意图及上述现行规范、条例、规定、标准等要求(就高原则，即哪个标准要求较高或较高就执行该标准。)实施本工程，并前述上述所涉及的费用承包人已包含在综合单价或合同价款中考虑，且承诺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要求发包人就此上述因素予以追加费用及工期。

除非合同文件另有约定，本合同的合同价款应当按照以下含义理解：

1. 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签证工作计价原则：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可直接适用的固定综合单价，按照直接适用的单价计算；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可直接适用固定综合单价，但有类似或类似固定综合单价可参照适用的，则用该类似综合单价换算。

换算方法：

-第 8 页 共 16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 仅主要材料发生变更时，变更部分主要材料价格按本合同“施工期间材料设备价差调整”调整价差，仅替换该类似综合单价的变更材料价格，其它单价组成部分不予调整。如招标/合同清单已有两个及以上不同型号清单子目，按实际最近投的规格型号进行替换。

b 如实际项目做法与招标/合同清单中做法不一致时，则按以下规则调整：细石混凝土、地面粉光厚度及原面地面水泥砂浆找平厚度、保温厚度(保温砂浆、挤塑板等)厚度与招标/合同清单描述不一致时，按招标/合同清单中基准厚度为基础进行厚度比例调整(含损耗)，其余辅材、人工、机械等不调整；如招标/合同清单已有两个及以上不同厚度清单子目，按最接近厚度的招标/合同清单子目进行替换。

(3) 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类似和适用的，若无，则按以下计价原则：

a. 计价文件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版)、《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关于调整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及有关事项的通知(浙建建[2019]92号)》等省、市有关文件

b. 费率文件
按定额取费标准(中值)。

c. 人工、机械、辅材价格文件
人工：杭州市《工程造价信息》正刊(施工期最近一期信息价)不含税人工日单价；
机械：按定额价计算。
辅材：按定额价计算。

d. 材料设备价格文件
钢筋、混凝土、水泥、砂石、商品砂浆等主材套用基准价格(杭州市《工程造价信息》正刊(施工期最近一期信息价)不含税信息价)。

主要材料投标书中没有的或招标文件中有约定的按投标文件约定的办法执行，没有报价的或招标文件中没有约定的主要材料价格按施工期《杭州市工程造价信息》或《浙江造价信息》正刊发布的材料信息价计算，如《杭州市工程造价信息》或《浙江造价信息》正刊信息价都没有，则以发包人签证价计算，但辅材材料则按定额文件计价，定价材料仅另计取工程税金，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亦不参与下浮计算。

e. 乙方按上述条款约定的计价方式：
1. 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签证以工程概算总价下浮10%后的工程造价作为乙方工程款承接合同范围内工作内容。
2. 如后续签订补充协议，以补充协议为准。

3. 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签证不计取措施费。

f. 上述人工、材料、机械均为税前价格。

g.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或结算过程中发现原投标文件或合同文件清单计价存在错误或不平衡报价，其调整修正措施有利于发包人的原则进行修正，其不平衡报价不利于发包人的

-第 9 页 共 16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原列进行调整(如:在低于市场价口径报价时,变更调整;变更前子目均按新增子目口径报价或原低于市场价子目按实际市场价计价调整,若不平衡报价子目发生用项则按实际市场价扣减。②不同位置的清单项目[如地上、地下],具有相同清单特征及工作内容,但综合单价不一致,则合同履约过程或结算过程中发现,发价人均可无条件要求按最低价结算,并按最低价结算的差价扣减于合同价。③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中的固定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该项对应单价数值不同,则合同履约过程或结算过程中发现,发价人均可无条件要求按最低价结算,并按最低价结算的差价扣减于合同价。)

如某项工程清单中的固定单价为1000元/m³,综合单价分析表中该项综合单价为900元/m³,在发生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签证的需要参考该子目进行换算的时候,则需参照最低值900元/m³的价格水平核算。如某项工程清单中的固定单价为900元/m³,综合单价分析表中该项综合单价为1000元/m³,在发生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签证的需要参考该子目进行换算的时候,则需参照综合单价分析表中1000元/m³的价格水平核算后再按900/1000=0.9的系数进行折算。

3. 乙方在工程清单中所填写之措施项目的款项或单价应被视为包含根据本合同进行施工的全部工程,包括甲方根据合同条款所指示的任何增减变更(含变更、洽商、签证),即工程施工项目不因发生变更工程而作出调整。

4. 变更程序:

(1) 发价人有权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对工程进行调增或调减,改变工程任何部分的施工顺序或进行变更,实施为工程竣工或所需的所有附加工作,改变工程任何部分的标高、基础、位置或尺寸,改变合同中所包括的任何工作的性质、质量或类型等,这属于合同范围,承包人在及时接受变更进行施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如果承包人不接受变更而产生影响工程质量和进度的,按未经发价人和监理单位审核后,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并向发价人支付损失费用的20%作为违约金。

(2) 承包人不擅自变更设计,否则,承包人应无条件将工程恢复至原设计图纸的要求,由此产生的费用及导致发价人损失的,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3) 因承包人施工管理不善、施工安排不当、自身施工的方便、施工措施需要、其他承包人原因或应承担的责任导致设计变更而发生的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4) 发价人提出的对已完成的分项工程进行变更,承包人应在施工前将施工方案报发价人确认;对于可能重复利用的材料设备,承包人应小心保护,属承包人拆除时采取保护措施或拆除后保护不当的,由承包人负责。

(5) 为适应发价人各项管理制度的需要,对于设计变更,联系单签证费用和工程款的支付应按发价人要求程序办理,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施工,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停工(本合同54.1条的约定除外),否则停工一天按工期一天处理并参照第五部分《合同条款》附录D的标准追究发价人相应节点逾期违约责任。

(6) 《工作联系单》、《往来联系单》、《会议纪要》、《施工交底图会审纪要》等,涉及费用的具体事项必须经发价人分类分别以《现场签证单》或《设计变更单》形式办理,分别转换为现场签证单或设计变更单,未均经发价人签字或设计变更的《工作联系单》、《技术核定单》、《会议纪要》、《施工交底图会审纪要》等涉及费用一律不予结算。

(7) 承包人在接到发价人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的通知单5个工作日内,并在涉及变更工程开始前(若变更工程被隐藏无法计量的,发价人、监理单位有拒绝签字)将签证单及证明材料(承包人对变更签证的同时附照片或现场照片及其说明,相对设计变更,签证通知单、详细签证及报价)报监理单位,发价人签字确认工程量,若发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回的,结算时不予考虑,为免发生过程进度款支付,涉及取费或取消部分合同工作内容的,则过程进度款支付应扣除取费或取消部分合同工作内容内所涉及的造价后按实支付进度款。

(8) 施工过程中出现的签证,发价人项目部只对工程量进行确认,价格在发价人成本核算时核定,对于发价人指令单中的内容,承包人不得以价格未核定、未报价等理由不进行现场施工,应在收到指令第一时间安排施工人员进行指令内容,要求,时间节点进行施工,承包人须限期回复监理单位通知单及发价人下发工程指令单,如不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或未从根本予以改正,每次按照人民币5000元予以处罚,承包人拒绝签收发价人、监理单位包括但不限于书面资料,每次按照人民币5000元予以处罚。

2. 《已标价工程清单》中所有清单项,工程量、措施项目等均为完成招标图内全部工作的总价,如施工过程中发生量、缺项、歧义等均视为承包方已在报价中综合考虑,不予调整合同价款或增补费用。

3. 合同内包干措施项目费为完成本工程所需一切措施费(不限于合同措施清单列明之项目),该包干措施项目费包括但不限于脚手架费、安全防护费、文明施工措施费、施工措施费、工程保修费、工程保险费、垂直运输费、工程质量保证措施费、场外运费、安全施工措施费、赶工措施费、图纸编制费、竣工图编制费、窝工费、验收合格、竣工清理等全部相关费用。乙方后续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方案均不作为计价依据,此类包干项目费用在整个工程包干总价中,措施项目费均不作任何调整。

4. 工程的结算金额=双方确认后的实际工程量×动态调整(含合同内材料调差及暂定价目调整(如有))±变更签证—减少工作内容—奖励—违约金。

5. 乙方需对专业分包工程进行施工现场条件、施工进度、质量、安全与文明施工等方面进行协调、配合、管理与监督检查,并对技术资料统一汇总整理等合同约定的总承包服务(分包配合)工作内容;对第一阶段总承包工程进行施工现场条件、施工进度、质量、安全与文明施工等方面进行协调、配合,因上述工作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乙方不得向甲方或分包人单独再行收取费用。

6. 若专业分包工程由甲方直接与专业施工单位签约的,即签署独立发价合同,但乙方仍须以总承包人身份负责办理上述专业工程之招标和合同备案工作(如果有),所涉及费用已包括于包干合同总价内(包含上述专业分包工程之招标服务费及专业分包工程合同印花税总承包人所承担部分),乙方不得向甲方或分包人单独再行收取费用,因此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乙方不得向甲方或分包人单独再行收取费用。

7. 双方确定合同价时已充分考虑施工现场周边道路的情况(有已形成的和有未形成的情况),已形成的外部公共道路至施工现场道路,施工现场内部道路,施工用水及排水、地面排水均由乙方自行完成施工,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其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乙方不得向甲方或分包人单独再行收取费用。

8. 乙方负责办理的有施工现场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手续;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执

行,由承包人接行政主管部门、业主有关规定办理,其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如不符合相关要求,乙方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罚款。

9. 深基坑支护、地坑支护等专项方案的编制、组织、评审、验收及其他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乙方不得向甲方或分包人单独再行收取费用。

10. 因地铁保护或交叉施工引起的干扰、降效及协调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乙方不得向甲方或分包人单独再行收取费用。

11. 扰民费用及相关协调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乙方不得向甲方或分包人单独再行收取费用。

12. 如因工程质量或施工进度未按规范施工造成或沉降监测频率增加,因而产生的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本项目超深基坑影响及地铁影响,合同履约过程中因基坑监测预警或地铁监测预警而引起的停工及整改整治,上述引起的费用或工期影响均由乙方承担。

13. 垃圾清运:乙方需在施工现场的合理位置设置废弃物与垃圾堆放,并根据施工现场总平面的变化及时变更废弃物与垃圾堆放的位置,由各专业分包单位(包括商户装修单位)负责运至现场楼层乙方设置的垃圾清运点指定地点,再由乙方负责外运消纳,乙方负责楼层内垃圾监督管理责任,若楼层内垃圾无人认领或无法确认责任主体,均视为乙方责任垃圾,则由乙方负责清理、外运及消纳,其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乙方不得向甲方或分包人单独再行收取费用,清运时间为自第二阶段乙方进场至项目开业完成。(其中三装(商辅装修)的垃圾清运,乙方有清运的义务,但相关的费用待商辅装修单位进场后,由乙方单位与商辅装修单位另行商定收取,不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

14. 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亚运会、亚残会带来的工期影响以及造价或费用影响,且已充分考虑拉闸限电等政府行为带来的影响,承包人承诺合同履约过程中不再就此影响要求发价人给予工期或经济补偿,且亚运会停工期间的降水、工地看护、人员机械等相关费用已经在合同价款中综合考虑。

15. 项目已根据规划塔吊方案实施,塔吊、塔吊基础已由第一阶段承包单位深化设计及施工,承包人须根据已施工塔吊桩数及位置设置塔吊,承包人承诺已复核并确认塔吊桩及塔吊基础设置已满足第二阶段主体结构施工需求,且承包人承诺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且承诺合同履约过程中不再就塔吊桩及塔吊基础事宜要求发价人予以追加费用及工期。

16. 承包人承诺已复核并确认由第一阶段承包单位深化设计及施工的工技桥(含施工平台)、马道等设置满足第二阶段主体结构施工需求,且承包人承诺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且承诺合同履约过程中不再就工技桥(含施工平台)、马道等事宜要求发价人予以追加费用及工期。

17. 承包人在签订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招投标文件、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协议条件、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承建风险、现场管理要求等已详细研究并完全明了,在合同价款中予以充分考虑。

18. 根据施工需求增设临时出入口,承包人自行结合现场施工实际情况考虑具体出入口设置,涉及出入口设置即开通所需的相关开口手续及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费用已在合同价款中综合考虑,但发价人可以协助相关手续办理。

19. 二阶段土方原标高,按招标时投标文件提供的标高为准,工程量按图纸方量计算,包括清

土处置费、机械进出场费、机械大面积开挖和人工开挖土方,地表及地下障碍物清理,人工挖土、土方外运(运距乙方自行考虑)堆放处置,由于场地限制造成的土方内倒,不区分干土,不另行取土土方费用及压实系数,并包含土方开挖场内道路铺设及土方分段开挖采取的支护措施费。

20. 为了评优创优或观感质量等增加工作内容,已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不在另行计算,若未达到相应评审要求,则甲方按合同45.1条款履约约定,扣除文明施工及安全文明施工保证金部分履约的全部费用。

21. 本合同履约期间承包人保证按政府相关政策要求配合所有疫情防控措施,相关费用等按政府下发的疫情相关的指令性或指导性文件执行(若在本合同中中标商政府已经下发的疫情相关的指令性或指导性文件,则其按文件要求执行所需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再另行计算)。

22. 本合同规定应由承包人完成或提供配合的工作,如发价人拒绝完成或不能按发价人指令要求完成,发价人即可安排其他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50%的管理费)从承包人当月工程款中扣除,影响工期的责任由承包人负责。

23. 监理单位发出的监理通知单、整改单及发价人发出的涉及现场整改的工作联系单,承包人必须按发价人要求限期回复并整改完毕,如不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并整改完毕,发价人有权指定其他队伍代为实施,所发生费用(另加20%的管理费)及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24. 承包人必须根据本协议工期中约定的移交外场地的时间,移交场地便于发价人进行室外工程施工,如发价人拒绝完成或不能按发价人指令要求完成,发价人即可安排其他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20%的管理费)从承包人工程进度款或决算款中扣除。

24. 从承包人进场至小业主入住之日止,承包人应负责发价人及政府用于宣传、销售信息的条幅、旗帜的安装、拆卸与日常维护,在主体施工及外立面施工阶段挂挂发价人及政府相关部门相关标识条幅,该标识安装、日常维护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其中包含多次拆卸与安装,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26.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应根据施工的不同阶段进行调整且应满足发价人设置样板段及样板房的要求。

第七条 工程量计算规则

除本合同另有说明外,本工程清单工程量按如下方式计算:

(1) 清单工程量《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所描述的工程计算规则。

(2) 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没有适用的或能合理分解或由推断出的相应计算规则,则执行按照图纸的理论净量进行抽料计算相应工程量的原则。

(3) 不属于清单工程目下各工序工程量的计算规则:《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浙江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8)、《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修订版及《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修订版。

(4) 钢筋计算规则:(a)、计算规则:采用16G1011;(b)、钢筋比额:对杭州市信息价中没有的一级钢6级钢筋,材料进场时由甲方确认具体的钢筋规格型号,其他的严格按设计图纸规格执行,不做任何

调整；(c)、钢筋设置：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设置，设计图纸未明确的，按软件“默认”设置执行；(d)、连接设置：按定期规定进行设置，钢筋连接形式按以下原则作为计算依据：水平方向钢筋连接方式为直径≥18的采用直螺纹机械连接，其余采用搭接；竖向连接钢筋是单面焊10d，其余采用搭接；(e)、箍筋设置：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设置，设计图纸未明确的，按(长+保护层*2+宽+保护层*2)*2+11.9D设置执行；

第八条 施工期间材料设备价格的调整

除本合同约定钢筋、钢材、混凝土、砌块价格浮动可按本合同相关约定调整外，其余乙供材料费用无论发生任何情况均不作调整。人工价格无论发生任何情况，人工单价均不作调整。

信息价按杭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同期《工程造价信息》(本合同《工程造价信息》均指正刊)，且均为除税价，开工当月及调整节点当月不满10天的不计当月信息价。

(一) 调差方式：

±0.00以下钢材、钢材、混凝土：按砼浇筑开始到地下室顶面的平均信息价(其中地下室板调差=

±0.00以上钢材、钢材、混凝土：地下室顶面到主体结构(分单体)的平均信息价。

砌块：按地下室顶面到上方主体验收过期间的平均信息价。

计算公式： $C=B*(A'-A) \times (1+增值税率)$ ，式中：C为动态调差金额；B为工程量；A'为本合同约定调差期间的平均信息价(除税价)；A为2022年12月《工程造价信息》(投标当期基期价格，且为除税价)。

调差价格的税金计算：调差节点按报价的增值税税率进行计算。

1、钢筋：

调差方式：无信息价钢筋统一按三级钢筋(HRB400综合)基期价格及信息价考虑。

钢筋的调差范围：仅为对应调差节点合同清单中主体结构、二次结构之钢筋(二次结构钢筋调差从同按二次结构开始实施至二次结构实施完成期来计算)；不调差范围包含钢筋/板内、楼地面及屋面等建筑混凝土中钢筋等；带E钢筋增加费不调整。

调差工程=按调差控制节点分部分项清单工程量(不含损耗)

2、钢材调差：

调差方式：其中Q235B统一按H型钢(Q235B综合)考虑基期价格及信息价

钢材调差范围：结构用钢材(不含安装工程)

调差工程=调差控制节点分部分项清单工程量(不含损耗)

3、混凝土：

调差方式：如《工程造价信息》中无标号的商品混凝土信息价，其基期价格及调整后商品混凝土材料单价按同强度等级的普通商品混凝土调整。

商品混凝土的调差范围：仅为对应调差节点合同清单中主体结构混凝土以及二次结构中的构造柱、圈过梁混凝土；不调差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反坎挡水、各种找平、垫层、楼地面、屋面等建筑混凝土等；

-第14页共161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调差工程=调整控制节点分部分项清单工程量(不含损耗)

4、税金：

调差调差范围：

(一) 特别说明：

- 1、若因承包人的原因引起工期延误，延误阶段材料的价格上涨风险由承包人承担，材料单价不作调整。材料单价下降的收益归发包人，单价按上述方法进行调整。
- 2、上述材料调差所涉及的开始时间及结束时间，需承包人在时间节点条件成就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上报监理单位及发包人，最终需监理单位及发包人共同书面确认后作为结算材料价差调整依据。若承包人未及时向监理单位及发包人共同书面确认，则发包人有权按最有利益于发包人的原则确定调整时间节点。

第九条 工程款支付

双方施工预算书经双方确认后，所有工程款均按下列条款计算所得金额后支付，甲方下发正式完整施工图纸1月内，乙方提交预算书成果，甲方收到成果后2个月内完成审核，双方在1个月内完成预算书成果审核分歧的核对及确认。若乙方未按期提交预算书成果或双方未能按约定时间完成分歧的核对及确认，则甲方按本合同预算书计算所得金额后九折支付工程款，双方确认施工预算书并经甲方审核后(预算书造价确认)不再打折，同时完成前已付工程款补足至折扣前，措施项目费按分部分项工程造价比例分摊至每个支付节点，具体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如下：

1. 每个工程款支付节点产值完成的当月15日前，乙方根据第五部分《合同条款》“附录D”、工程进度控制节点、工程付款控制节点预算书、工程工期及延期违约金，将自上个工程款支付节点产值完成的15日至本次付款节点产值完成的14日止已完成且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控制节点形象进度确认报告、工程付款控制节点进度申请资料(含相应的违约金、合同约定的施工期间的价款调整等)提交甲方审核。
2. 经审核、确认后，甲方按第五部分《合同条款》“附录D”向乙方支付相应已完成的且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相应工程款支付节点产值(含措施项目费)的80%并扣除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对乙方的扣款后作为乙方工程进度款。
3. 乙方未能如期完成《合同条款》“附录D”工程进度控制节点，甲方相应延期该节点进度款的审核及支付；直至乙方完成符合该控制节点形象进度，每个工程款支付节点产值完成的当月15日前向甲方提交形象进度确认报告后，该工程进度款予以审核及支付，如节点工期逾期，则按“附录D”计算逾期违约金进行扣款。

4. 包干措施项目费按分部分项工程造价比例分摊至每个支付节点，具体比例为当月支付分部分项工程进度款总额/(合同总额-包干措施项目费-税金)×100%。
5. 合同约定施工期间的价差调整支付：施工期间材料设备价差的调整款项作为工程控制节点的工程款组成部分之一，经甲方审核及确认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至相应节点的80%作为乙方工程进度款。

6. 现场签证、设计变更、工程洽商付款：变更、洽商、签证已全部完工且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相应工程经甲方审核及确认后，相应结算价款累计达到合同总价款的1%，经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后，作为最

-第15页共161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近一个工程款支付节点的工程款组成部分之一，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预算价款的85%。待乙方所承包的全部工程完工并移交且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工程资料中乙方需提供的文件和结算资料后，经审核及确认后甲方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预算价款的87%。

若累计价款未达到合同总价款的1%，则在双方办妥结算手续后予以支付。

7. 乙方所承包的全部工程竣工(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自行施工部分、专业分包工程)并经各方验收合格，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至累计完成产值的85%，并扣除相应扣款(若有)。

8. 乙方所承包的全部工程竣工(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自行施工部分、专业分包工程)并移交，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工程资料并办理书面移交手续(工程竣工结算经双方确认后)，甲方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双方已确认产值的87%，并扣除相应扣款(若有)。

9. 乙方所承包的全部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自行施工部分、专业分包工程)竣工和验收及完成建设及竣工验收备案及移交，且双方办妥结算手续(工程竣工结算经双方确认后)，甲方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款的97%，并扣除相应扣款(若有)；甲方需在乙方提供完整的结算资料后6个月内完成结算初审。

10. 余款按合同文件《合同条款》“附录C”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的有关条款执行。

11. 乙方每次收取工程款时，均须提供符合合同及相关规定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验证合格后方可付款，其中发票所需项目须齐全、字迹清晰、不得压线、错格，发票联、抵扣联加发票专用章。

12. 如遇逾期或乙方的原因延误，付款日相应顺延。

13. 如甲方已向乙方支付款项但乙方未提供相应发票的，则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予以提供且发票应符合甲方要求，逾期3天未提供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的，乙方须在3天内退回该笔款项于甲方，且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支付后续款项，乙方不得有异议。

14. 若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合同及相关要求，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金、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15. 若对于发票开具时间等有要求的，乙方须无条件予以配合。

16. 因甲方原因导致发票遗失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5日内提供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及乙方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

17. 付款节点：

1) 地下室：CDE地下室工程款节点起付产值须大于1亿元；CDE地下室主体结构封顶时，作为一次付款节点；CDE地下室主体结构封顶后，剩余CDE工程产值全部成为一次付款节点。

其中CD地下室工程款按CD楼已完产值占CDE地下室已完产值的比例支付；

CD地下室当期应付工程款=CD地下室当期产值/CDE地下室当期产值×CDE地下室当期应付工程款

2) CD地上楼栋：地上每10层主体结构完成作为一次付款节点，支付完成产值(含结构、粗装修、安装等)的80%，CD地上完工，支付至完工产值的80%。

3) 若在一个自然年度内，工程形象进度不满足上述1、2条所列之付款条件时，则按照当年实际已完

-第16页共161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值”作为一次付款节点。

以上每一个付款节点均按照该节点产值的80%(含结构、粗装修、安装等)作为乙方该节点工程进度款。

18. 承包人在当月15日前向监理单位申报本月进度款申请资料(进度款申报的时间间隔上一个半月15日至本月14日，按形象节点为付款节点的按形象节点达成时间为准)，同时上报下一个月的工程进度计划及与总进度计划的偏差情况及进度偏差的改进措施。申报的资料包括：《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工程(材料)进度完成情况与材料进场计划、合同内预付款相关回复原件、工程清单或预算书及工程量计算书、奖励或违约处罚、其他需要申报的资料等。

19. 工程款的支付流程：①乙方在甲方指定银行办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及花名册并提供给甲方；②乙方的施工进度必须达到甲方认可的施工进度计划的节点；③在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已完工程产值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为9%)，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无需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项目最后一批集中交付前乙方需提供合同结算造价或甲方预估结算造价的全额发票，若乙方已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金额高于工程结算总价款，乙方需开具红字发票，乙方应当对其开具发票的合法性负责，如因开具的发票不合规而导致甲方无法抵扣扣除或遭受其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④发包人进度款支付过程中中审的已完成产值(工程)仅用于进度款支付时的初步估算，不作为工程竣工结算、结算付款的依据。

20. 因总包原因造成的在以下情形消除前，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且不承担由此导致的任何责任，暂停期间工程款不计任何利息：

- ①工程施工有重大失或明显违约行为时；
- ②工程整体进度比计划总进度落后10%以上，或有明显不能如期完工的现象时；
- ③乙方更换承包队伍或与其劳务人员、材料供应商等发生纠纷且影响工程施工时；
- ④乙方有赔偿责任但未赔偿，经甲方督促仍未解决时；
- ⑤非甲方责任，由乙方造成与本工有关的(包括乙方与第三人)任何诉讼或仲裁发生时；
- ⑥乙方应按当地政策规定执行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政策，若乙方未执行或未完全执行时，甲方有权停付工程款，且乙方不得因此拒绝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并承担一切责任。

上述条款中未明确的事项，按第五部分《合同条款》第38条约定。

第十条 质量标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

1. 工程质量标准：满足国家、省、市、地方或行业现行的质量检验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标准，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确保工程创优工程，且争创钱江杯优质工程和国家优质工程奖，具体详见第五部分《合同条款》第29条及第六部分《工程履约及管理要求》。

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满足国家、工程所在地的省市有关法规和合同约定的标准、零安全事故，达到并确保取得浙江省及杭州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双标工地。

第十一条 履约担保

-第17页共161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乙方30个日历天内向甲方提交合同价款10%的工程履约保函，具体保函的缴纳及退还约定详见合同条款第45条。

第十二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3) 乙方递交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澄清文件或承诺函件(如有)
(4) 投标文件及其附录
(5) 招标文件、补充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答疑文件
(6) 合同条款
(7) 工程规范及管理要求
(8) 合同图纸
(9)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其它双方确认的合同文件

上述组成合同的文件如有歧义或互相矛盾时，除非另有明确约定，按上述所列的顺序，排列在前的文件效力高于排列在后的文件；上述中没有列明的文件，签署时间在后的效力高于签署时间在前的效力；在图纸评审、会审纪要及各种会议纪要不能直接做为结算依据，其中凡涉及到增加工程价款或费用、变更工期、暂停或终止施工及大宗设备和材料的进场、验收、计量的必须另走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所有合同文件中，本协议书具有最高效力。

第十三条 其它

- 1.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2. 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3. 甲方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乙方收取甲方支付的工程款的同时，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可顺延付款。
4. 甲乙双方于本合同协议书签署同时，须按甲方要求签署廉洁协议书(详本详合同协议书附件一廉洁协议书)，双方承诺按上述内容要求履行相关义务。
5. 本工程所涉及的交易服务费、社保基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费用由双方按相关文件规定各自缴纳。如相关文件规定可以退回的，双方予以协助，如相关文件规定由甲方代缴的费用，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从乙方的任何工程款中扣回。若相关文件规定数额未交或保证金或押金由甲方负责缴纳的，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及时提供合法发票、提交合格的资料等相关文件；否则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有关保证金或押金未能全部或部分退回的，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从乙方的任何工程款中扣回相应的差额。
6. 总承包人向各专业分包人收取水、电押金的上限约定为：伍万元。安全管理押金的上限约定为：贰拾万元。同时两项押金总额不能超过各分包合同额的0.5%。除合同约定之外，总承包商向分包商收取的费用均为违规费用。总承包人及各分包人对于押金及水电费退还产生争议由发给人工程管理部进行商定，总承包人

及各分包人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总承包人向各专业分包人收取水、电押金和安全管理押金的分包专业范围仅限于：机电系统工程、消防系统工程、弱电系统工程、精装修工程、外立面装饰及幕墙工程、园林景观工程。以上六项以外的专业分包工程，总承包人不得向各专业分包人收取水、电押金和安全管理押金。

7. 本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文件后7日内，各分包人没有拖欠水电费及出现安全问题，总承包人应退还各分包人的上述押金。如果总承包人不履行本义务，发包人有权在竣工结算时从结算金额中一次性扣除。

8. 总承包人向分包人违规收取费用，应双向向分包人退还，发包人可应分包人要求要求在竣工结算时扣除。

9. 总承包人备案交纳工伤保险费用，按政府要求基数总承包人统一进行交纳，后续各分包单位承担相应金额。工伤保险费用根据实际交纳费用(交费发票，相关资料文件等)由总承包人与各分包单位分摊后承担。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且乙方收到乙方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之日起生效且按甲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收据或履约保函所签署的日期为准，保修期满后双方义务均已履行完毕自行终止。

2. 本合同部分标准文件及根据本合同发出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专人递送、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如采用专人递送，则在收件时经对方签收视为已送达；如采用邮寄，则在送达日期后五个工作日内视为已送达；如采用电子邮件，则电子邮件发送至对方指定的电子邮箱达3日，即视为对方已经看到并了解邮件内容，送达完成。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签订修订或变更或设定补充协议，并在修订或变更或补充协议文件上签字、盖章生效，以便共同遵守。

4.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壹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伍份。

本协议书附件

- 附件一：廉洁协议
附件二：保密协议
附件三：合作备忘录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编号: HZ-SKP-GC-023

中建三局 2020年12月23日

萧政储出【2021】33号地块二期(XSCQ020207-01)二阶段三标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文件

合同签署页，包含甲方(公)杭州瑞诚兴置业有限公司和乙方(公)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盖章、签字及联系方式。甲方代表: 张坤, 乙方代表: 孙志俊。签约时间: 2021年7月23日。

签约地点: 杭州市萧山区奔竞大道与市心北路交叉口

甲方: 杭州瑞诚兴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杭州市萧山区奔竞大道与市心北路交叉口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萧政储出【2021】33号地块二期(XSCQ020207-01)

二阶段三标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协议书

甲方(建设单位)(全称):杭州瑞诚兴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奔竞大道353号杭州国际博览中心A座619室
法定代表人:张坤
纳税人识别号:91330109MA2KXN874
纳税人类型:□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地址及电话: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奔竞大道353号杭州国际博览中心A座619室 18367567579
开户行及账号: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000 0047 6095 0004 0584 303

乙方(施工单位)(全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111号通达广场17层
法定代表人:刘自信
纳税人识别号:9142010017739097A
纳税人类型:□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地址及电话: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06号02787185817
开户行及账号:建行武汉市直支行
4200 1127 1380 5900 0611

甲、乙双方为完成萧政储出【2021】33号地块二期(XSCQ020207-01)二阶段三标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协议书。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萧政储出【2021】33号地块二期(XSCQ020207-01)二阶段三标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二、工程地点:杭州市萧山区奔竞大道与市民北路交叉口

三、工程规模:

本项目位于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核心区,东南至盈丰路,西南至市民北路,西北至奔竞大道,东北至通宁路。总用地面积6521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688890.84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443489.2平方

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米,地下建筑面积245401.64平方米,由4层地下室、A幢6层商业裙房,建筑规划高度14.85米,B幢41层办公、酒店,建筑规划高度215米,C、D幢49层商务办公,建筑规划高度204.05米,E幢44层办公、酒店,规划建筑高度230米组成。

第二条 工程承包合同方式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合同承包方式为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以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施工技术措施及组织措施、包工期、包质量、包管理、包政府部门即地铁公司及相关部门的协调并承担相关协调费(按规定由发包人支付的除外)、包施工扰民处理或补偿费(非承包人原因除外)、包施工完成后场地内施工过程中形成的硬地清除及垃圾(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清运费、包施工引起的场内和场地内四城市管网及管道保护费、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企业管理费、包利润、包税费、包税金、包风险(且含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等)、包通过有关部门验收和质量保修责任等方式承包本工程。

第三条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完成一切在本工程合同文件、施工图纸及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行业惯例等所明示及描述的工作,以及为实现本合同及工程目的所需要实施的一切未明示但必须实施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

本项目设计图纸范围内的E幢及相应地下室及附属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土方工程(二阶段)、基坑支护工程(二阶段)、主体结构工程、降排水工程(二阶段)、桩基工程(二阶段)、二次结构工程、结构孔洞一次封堵、屋面工程(包含设备基础)、防水工程(基础防水、地下室室外防水及屋面防水工程)、保温隔热工程、幕墙工程、后场(地下停车场、设备机房、疏散楼梯间、库房、储物间、员工各类用房)粗装修工程、外立面装修工程(不含幕墙工程)、机电的预留预埋工程、零星工程、其他工程和合同文件中规定的对专业分包人或专业承包人或指定供应商的工程总承包管理、协调、配合和服务的责任和义务以及其他专业的现场协调配合等工作。
具体承包范围详见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及管理要求》第三条条款约定。

第四条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时间:2021年2月18日
计划竣工时间:2025年8月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903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为准
实际竣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
实际竣工日期为甲方、监理、设计确认并经监理单位盖章的竣工验收报告所标示的最后日期为准。
各节点工期详见附件C“萧政储出【2021】33号地块二期(XSCQ020207-01)二阶段三标段工程施工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承包工程施工进度控制节点计划”,乙方须按所确定的节点控制工期时间予以完成各项工作,且开工日期相应顺延完工时间保持不变。

若甲方有必要调整开工、完工时间,乙方须全力配合,因调整开工、完工时间所产生的额外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内。

除《合同条款》第28条所列的原因外,一切其它可能致使乙方在工地上受挫的原因,如:休息日、公众假期、政府举办各类活动、运动会、亚运会、世博会、雨季影响、天气影响、停电、停水(注: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连续48小时以内)等,与专业分包商及专业承包商之间的配合时间等,皆已包含在上述工期内。

第五条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款:¥221,500,821.38元,(大写):人民币贰亿贰仟壹佰伍拾壹万叁仟捌佰贰拾壹元叁角捌分,其中:合同不含税(仅增值税)价款总额¥203,211,759.73元,(大写):贰亿零叁佰贰拾壹万玖仟柒佰伍拾玖元柒角伍分人民币。

本合同增值税发票属性:□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的“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为“工程类”。

本合同增值税税率为9%(本合同增值税率随国家政策调整,并相应调整合同总价款),增值税税金为¥18,289,068.65元,(大写):壹仟捌佰贰拾捌万玖仟玖佰零玖元玖角伍分人民币。(若本合同涉及不同税率,则分别详细明确增值税税率、与其对应的计税基数。)

第六条 计价方式

本合同为工程量清单计价,具体价格详见第九部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费用:人工费、材料费、辅材费、机械费、运输费、管理费、利润、税费、包干费、风险费、赶工费、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部门进行工程所规定的应由施工单位缴纳的任何收费、国家政府规定之进口税/税金(含增值税)和基金、其它有义务的费用等。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所有合同单价的工作及范围内均包括完成所需施工方案、合同图纸及技术规范、施工规范等应当属于承包人施工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除合同条款另有规定外,承包人无权要求调整合同单价或增加计价项目。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增加费用。

承包人在工程履行过程中,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标准,凡工程量清单描述不完全或施工图纸不明确或清单描述与施工图纸不一致以及施工图纸或清单描述与规范、标准、规定不一致的,但以上各类法规、规范和标准、条例、规范、规定中有强制要求的,承包人已结合施工图纸及现行规范深入理解,无论何种因素其均须确保符合设计意图及上述现行规范、条例、规定、标准等要求(就高原则,即那个标准要求较严或较高就执行该标准。)实施本工程,并就上述所涉及的费用承包人在综合单价或合同价款中考虑,且承诺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要求发包人就此因素予以追加费用及工期。

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除本合同文件另有约定,本合同的合同价款应当按照以下含义理解:

- 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签证计价原则: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可直接适用的固定综合单价,按适用的;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可直接适用固定综合单价,但有类似的固定综合单价可参照适用的,则类似该综合单价换算。

换算方法:a.仅主要材料发生变更时,变更部分主要材料价格按本合同“施工期间材料设备价格的调整”调整价差,仅替换类似综合单价的变更材料价格,其它各组成部分均不予调整,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类似适用的价格,若无,则按以下计价原则:

- 计价文件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版)、《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关于增值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率及有关计价调整的通知(浙建建(2019)92号)等省、市有关文件
- 费率文件
按定额取费标准(中值)
- 人工、机械、辅材价格文件
人工:杭州市《工程造价信息》正刊(施工前最近一期信息价)不含税人工日单价;
机械:按定额计价。

- 材料设备价格文件
钢筋、混凝土、水泥、砂石、商品砂浆等主材套用基准价格(杭州市《工程造价信息》正刊(施工前最近一期信息价)不含税信息价);
如在合同清单内未有报价的其余材料,按甲方定价,但辅助材料则按定额文件计价,定价材料仅另计工程税金,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亦不参与下浮计算。

- 乙方按上述条款约定的计价方式:
1.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签证以工程税前总价下浮10%后的工程造价作为乙方工程承接合同范围内工作内容。
2.如后续签订补充协议,以补充协议为准。
3.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签证不计取措施费。

- 上述人工、材料、机械均为税前价格。
g.如工程量清单中的固定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该项对应单价数值不同,则选择两者中的较低值作为综合单价计算的基数。

如某项工程量清单中的固定单价为1000元/m³,综合单价分析表中该项综合单价为900元/m³,在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签证的需要参考该子目进行换算的时候,则需参照最低值900元/m³的价格水平套算,如某项工程量清单中的固定单价为900元/m³,综合单价分析表中该项综合单价为1000元/m³,在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签证的需要参考该子目进行换算的时候,则需根据综合单价分析表中1000元

6

扫描全能王 创建

/m3的价格水平折算后再按900/1000=0.9的系数进行折算。

乙方在工程清单中所填写之措施项目的款项或单价应视为包含根据本合同进行施工的全部工程，包括甲方根据合同条款所指令的任何变更(变更、洽商、签证)，即工程措施项目费不因进行变更工程而作出调整。

- 2、《已标价工程清单》中所有清单项、工程、措施项目等均完成招标图内全部工作的总价，本合同固定总价不变，如施工过程中发生少量、缺项、歧义等均视为承包方已在报价中综合考虑，不予调整合同价款或增补费用；
- 3、合同内包含措施项目费为完成本工程所需一切措施费(不限于合同措施清单列明之项目)，该包干措施项目费包括但不限于脚手架费、安全防护费、文明施工措施费、施工措施费、工程保险费、工程保险费、垂直运输费、工程质量保证金措施费、场外运输费、安全施工措施费、赶工措施费、图纸编制费、竣工图编制费、民工费、验收合格费、竣工清理等全部相关费用，乙方后续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方案均不作为计价依据，此类包干项目费用在整个工程实施变更+签证+价调整+扣款(如有)组成。
- 4、工程的结算金额由本合同固定总价+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签证+价调整+扣款(如有)组成。
- 5、乙方需对专业分包工程进行现场条件、施工进度、质量、安全与文明施工等方面进行协调、配合、管理与监督检查，并对技术资料统一汇总整理等合同约定的总承包服务(分包配合)工作内容；对第一阶段总承包工程进行施工现场条件、施工进度、质量、安全与文明施工等方面进行协调、配合，因上述工作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甲方不再单独计取费用。
- 6、若专业分包工程由甲方直接与专业施工单位签署合同，即签署独立分包工程合同，但乙方仍以总承包人之身份负责办理上述专业工程之招标和合同备案工作(如果有)，所涉及费用已包含于本合同金额内(包含上述专业分包工程之招标交易服务费及专业分包工程合同印花税总承包人所承担部分)，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承担有关总承包服务工程内容，因此而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甲方不再单独计取费用。
- 7、双方确定合同价款时已充分考虑施工现场周边道路的情况(有已形成的和未形成的情况)，已形成的公共道路至施工现场道路、施工现场内部道路、施工用水及排污、地面排水均由乙方自行完成施工、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其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甲方不再单独计取费用。
- 8、乙方负责办理的有关施工现场交通、环卫和文明施工管理手续，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执行，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办理，业主有关规定的费用，其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如不符合有关要求，乙方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罚款。
- 9、深基坑支护、地铁保护等专项方案的编制、组织、评审、验收及其他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甲方不再单独计取费用。
- 10、因地铁保护或交叉施工引起的干扰、降效及协调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甲方不再单独计取费用。
- 11、扰民费用及相关协调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甲方不再单独计取费用。
- 12、如因工程质量或施工单位未按规范施工造成的基坑沉降监测频率增加，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施工

7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单位承担，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本项目超深基坑影响及地铁影响，合同履约过程中若因基坑监测预警或地铁监测预警引起的停工及整改/整治，上述引起的费用或工期影响均由承包方承担。

- 13、垃圾清运：乙方需在施工现场合理位置设置废弃物与垃圾堆放，并根据施工现场平面变化及时变更废弃物与垃圾堆放的位置，由各专业分包单位(包括商户装修单位)负责运至现场楼层乙方设置的垃圾清运点指定地点，再由乙方负责外运清运，乙方负责楼层内垃圾监督管理责任，若楼层内垃圾无人认领或无法确认责任主体，均视为乙方责任垃圾，则由乙方负责清理、外运及消纳，其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甲方不再单独计取费用。清运时间为自第二阶段乙方进场至项目开业完成。(其中三装(商铺装修)的垃圾清运，乙方有清运的义务，但相关的费用待商铺装修单位进场后，由乙方单位与商铺装修单位另行商定收取，不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
- 14、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亚运会、亚残会带来的工期影响以及造价或费用影响，且已充分考虑因亚运会等政府行为带来的相关影响，承包人承诺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就上述影响要求发包人给予工期或经济补偿。且亚运会停工期间的排水、工地看护、人员机械停工等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
- 15、项目已根据规划塔吊方案实施，塔吊桩、塔吊基础已由第一阶段承包单位深化设计并施工，承包人须根据已施工塔吊桩位置及位置设置塔吊，承包人承诺已复核并确认塔吊桩及塔吊基础设置已满足第二阶段主体结构施工需求，且承包人承诺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且承诺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就塔吊桩及塔吊基础事宜要求发包人予以追加费用及工期。
- 16、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亚运会、亚残会带来的工期影响以及造价或费用影响，且已充分考虑因亚运会等政府行为带来的相关影响，承包人承诺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就上述影响要求发包人给予工期或经济补偿。且亚运会停工期间的排水、工地看护、人员机械停工等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
- 17、承包人承诺已复核并确认第一阶段承包单位深化设计并施工的塔吊架(含施工平台)、马道等设置满足第二阶段主体结构施工需求，且承包人承诺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且承诺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就塔吊架(含施工平台)、马道等事宜要求发包人予以追加费用及工期。
- 18、承包人在签订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协议条件、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承建风险、现场管理要求等已详细研究并完全明了，在合同价中已于以充分考虑。
- 19、根据施工需求增设临时出入口，承包人自行结合现场施工实际需求考虑具体出入口设置，涉及出入口设置即所需的相关手续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费用已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但发包人可以申请相关手续办理。
- 20、二阶段土方原始标高，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标高为准，工程量按土方开挖量计算，包括土方挖方、机械运出场、机械大面积开挖和人工开挖槽坑土方、地表及地下障碍物清理、人工挖土、土方外运(运距乙方自行考虑)堆放处置。由于场地限制造成的土方内倒，不区分干湿土，不计取运土排水费用和压实费用。并包含土方开挖场内道路铺设及土方分层开挖采取支护措施。
- 21、为了评优创优或观感质量等增加工作内容，已在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在另行计算，若未达到相应评优要求，则甲方按履约保函约定，扣除文明标化工地履约保函的全部费用。
- 23、本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除保证政府相关政策文件要求配合所有疫情防控措施，相关费用等按政府下发的疫情相关的指令或者指导性文件执行(若在本合同中标前政府已经下发的疫情相关的指令或者指导性文件，则其按文件要求执行所需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再另行计算)。

8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七条 工程量计算规则

除本合同另有说明外，本工程清单工程量按如下方式计算：

- (1)清单工程量《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所描述的工程量计算规则。
- (2)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没有适用的或能合理分解或拆出的相应计算规则，则执行按图所示的理论净量进行清单计算的原则。
- (3)不属于清单工程项目的各工序工程参照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编制的《浙江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浙江省补充规定的通知》、《关于印发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浙江省补充规定的通知》、《浙江省设计[2014]31号》、《杭州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及省、市有关文件计算。
- (4)钢筋计算规则：(a)、计算规则：采用16G101；(b)、钢筋比量：对杭州市信息价中没有的一级钢6钢筋，材料进场时由甲方确认具体的规格型号，其他的严格按设计图规格执行，不参照任何调整；(c)、箍筋设置：严格按设计图设置，设计图未明确的，按软件“默认”设置执行；(d)、搭接设置：按规范规定进行设置，钢筋连接形式以下列原则作为计算依据：水平方向钢筋连接方式为直径 ≥ 18 的采用直螺纹机械连接，其余采用搭接；竖向地墙墙钢筋为单面焊10d，其余采用搭接；(e)、锚固公式：严格按设计图设置，设计图未明确的，按《长-保护层+2*宽-保护层+2》*2+11.9d设置执行；(g)、其他事项：砼标号、砼保护层厚度、结构类型、抗震等级等严格按设计图说明设置。

第八条 施工期间材料设备价格的调整

除本合同约定钢筋、钢材、混凝土、砌块价格浮动可以按本合同相关约定调整外，其余乙供材料费用无论发生任何情况均不作调整，按杭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同期《工程造价信息》(本合同《工程造价信息》均指正刊)

- 1、钢筋：
调整方式：按各施工期间(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主体结构全部完工三个调整节点)杭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同期《工程造价信息》，与2022年12月《工程造价信息》(基准价)调整价差，(本合同《工程造价信息》均指正刊)，开工当月及调整节点当月不满10天的不计当月信息价，无信息价钢筋统一按三级钢筋(HRB400综合)基期价格及信息价考虑。
钢筋的调整范围：仅为对应调整节点合同清单中主体结构、二次结构之钢筋(二次结构钢筋调整时间按二次结构开始实施至二次结构实施完成期来计算)，不调整范围包含钢筋/板面、楼地面及屋面等建筑混凝土中钢筋等，带E钢筋增加费不调整。
调整工程量=按调整控制节点分部分项清单工程量(不含损耗)
钢筋调整价差=每调整控制节点调整工程量×(施工期间(每调整控制节点开工日期至完工日期)钢筋信息价算术平均值(除税价)-2022年12月《工程造价信息》(基期价格且为除税价))。
调整材料的税金计取：调整节点时按报价的增值税税率进行计取。

9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钢材调整：

- 调整方式：按各单位工程施工期间(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主体结构全部完工三个调整节点)杭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同期《工程造价信息》，与2022年12月《工程造价信息》(基准价)调整价差，(本合同《工程造价信息》均指正刊)，开工当月及调整节点当月不满10天的不计当月信息价，其中Q235B统一按H型钢(Q235B综合)考虑基期价格及信息价
钢材调整范围：结构用钢材(不含安装工程)
调整工程量=调整控制节点分部分项清单工程量(不含损耗)
钢材调整价差=每调整控制节点调整工程量×(施工期间(每调整控制节点开工日期至完工日期)钢材信息价算术平均值(除税价)-2022年12月《工程造价信息》(基期价格且为除税价))。
调整材料的税金计取：调整节点时按报价的增值税税率进行计取。

3、混凝土：

- 调整方式：按各单位工程施工期间(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主体结构全部完工三个调整节点)杭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同期《工程造价信息》，与2022年12月《工程造价信息》(基准价)调整价差，(本合同《工程造价信息》均指正刊)，开工当月及调整节点当月不满10天的不计当月信息价
如《工程造价信息》中无标号的商品混凝土信息价，其基期价格及调整后商品混凝土材料单价按同强度等级的普通商品混凝土调整
商品混凝土的调整范围：仅为对应调整节点合同清单中主体结构混凝土以及二次结构中的构造柱、圈梁混凝土；不调整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反坎挡水、各种找平、垫层、楼面、屋面等建筑混凝土等；
调整工程量=调整控制节点分部分项清单工程量(不含损耗)
即：混凝土调整价差=每调整控制节点调整工程量×(施工期间(每调整控制节点开工日期至完工日期)混凝土信息价算术平均值(除税价)-2022年12月《工程造价信息》(基期价格且为除税价))。
调整材料的税金计取：调整节点时按报价的增值税税率进行计取。

4、砌块：

- 调整方式：按各单位工程施工期间(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主体结构全部完工三个调整节点)杭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同期《工程造价信息》，与2022年12月《工程造价信息》(基准价)调整价差，(本合同《工程造价信息》均指正刊)
即：砌块调整价差=每调整控制节点分部分项清单工程量×(施工期间(每调整控制节点开工日期至完工日期)砌块信息价算术平均值-2022年12月《工程造价信息》(基准价))。
调整材料的税金计取：调整节点时按报价的增值税税率进行计取。

第九条 工程款支付

- 1.每个工程款付款节点产值完成的当月16日前，乙方根据第五部分《合同条款》“附录D”、工程进度控制节点、工程款控制节点预算造价、工程工期及履约违约金，将自上个工程款付款节点产值完成的15日至今工程款节点产值完成的14日止已完成且符合工程竣工验收标准的控制节点形象进度确认报告、工程款控制节点进度款申请资料(含相应的违约扣款、合同约定施工期间的价差调整等)提交甲方

1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4. 若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合同及相关要求, 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金、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的, 由乙方负责赔偿。

15. 若对于发票开具时间等有要求的, 乙方须无条件予以配合。

16. 因甲方原因导致发票遗失的,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5日内提供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及乙方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

17. 付款节点:

1) 地下室: CDE 楼地下室工程款节点起付产值须大于1亿元; CDE 楼地下室主体结构封顶时, 作为一次付款节点; CDE 楼地下室主体结构封顶后, 剩余CDE 楼产值全部完成为一次付款节点。

其中E楼地下室工程款按E楼已完产值占CDE楼地下室已完产值的比例支付:
E楼地下室当期应付工程款=E楼地下室当期产值/CDE楼地下室当期产值×CDE楼地下室当期应付工程款

2) E地上结构: 地上每10层主体结构完成作为一次付款节点, 支付完成产值(含结构、粗装修、安装等)的60%; E楼地上完工, 支付至完工产值的60%。

3) 若在一个自然年度内, 工程形象进度不满足上述1、2条所列之付款条件时, 则按照当年实际已完产值作为一次付款节点。

以上每一个付款节点均按照该节点产值的80%(含结构、粗装修、安装等)作为乙方该节点工程进度款。

上述条款中未明确的事项, 按第五部分《合同条款》第38条约定。

14. 若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合同及相关要求, 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金、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的, 由乙方负责赔偿。

15. 若对于发票开具时间等有要求的, 乙方须无条件予以配合。

16. 因甲方原因导致发票遗失的,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5日内提供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及乙方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

17. 付款节点:

1) 地下室: CDE 楼地下室工程款节点起付产值须大于1亿元; CDE 楼地下室主体结构封顶时, 作为一次付款节点; CDE 楼地下室主体结构封顶后, 剩余CDE 楼产值全部完成为一次付款节点。

其中E楼地下室工程款按E楼已完产值占CDE楼地下室已完产值的比例支付:
E楼地下室当期应付工程款=E楼地下室当期产值/CDE楼地下室当期产值×CDE楼地下室当期应付工程款

2) E地上结构: 地上每10层主体结构完成作为一次付款节点, 支付完成产值(含结构、粗装修、安装等)的60%; E楼地上完工, 支付至完工产值的60%。

3) 若在一个自然年度内, 工程形象进度不满足上述1、2条所列之付款条件时, 则按照当年实际已完产值作为一次付款节点。

以上每一个付款节点均按照该节点产值的80%(含结构、粗装修、安装等)作为乙方该节点工程进度款。

上述条款中未明确的事项, 按第五部分《合同条款》第38条约定。

第十条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确保钱江杯优质工程奖, 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具体详见第五部分《合同条款》第29条及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及管理要求》。

第十一条 履约担保

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 乙方30个日历天内向甲方提交合同价款10%的工程履约保函, 具体有关履约担保的缴纳及退还约定详见合同条款第45条。

第十二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乙方递交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澄清文件或承诺函件(如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录
- (5) 补充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文件(如有)
- (6) 合同条款
- (7) 工程规范及管理要求

1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2

扫描全能王 创建

(8) 合同图纸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 其它双方确认的合同文件

上述组成合同的文件如有歧义或互相矛盾时, 除另有明确约定外, 按上述所列的顺序, 排列在前的文件效力高于排列在后的文件; 上述中没有列明的文件, 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高于签署时间在前的文件; 但图纸评审、会议纪要及各种会议纪要不能直接作为结算依据, 其中凡涉及增加工程价款或费用、变更工期、暂停或终止施工及大宗设备和材料的进场、验收、计量等的必须另走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 所有合同文件中, 本协议具有最高效力。

第十三条 其它

1.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2. 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3. 甲方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乙方收取甲方支付的工程款的同时, 应向甲方提供合规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否则甲方可顺延付款。
4. 甲乙双方于本合同协议书签署同时, 须按甲方要求签署廉洁协议书(样本详见附件附件一廉洁协议书), 双方承诺按上述内容要求履行相关义务。
5. 本工程所涉及的交易服务费、社保基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费用由双方按相关文件规定各自缴纳, 如相关文件规定可以退回的, 双方予以协助, 如相关文件规定由甲方代缴的费用,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从乙方的任何工程款中扣回。若相关文件规定投标保证金或押金由甲方负责缴纳的, 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及时提供合法发票、提交合格的资料等相关文件; 否则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有关保证金或押金未能全部或部分退回的,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从乙方的任何工程款中扣回相应的金额。
6. 总承包人向各分包人收取水、电押金的上限约定为: 伍万元, 安全管理押金的上限约定为: 贰拾万元, 同时两项押金总额不能超过各分包合同额的0.5%。除合同约定之外, 总承包商向分包商收取的费用均为违规费用。总承包人及各分包人对于押金及水电费退还产生争议由发给人工程部门进行商定, 总承包人及各分包人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7. 本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文件后7日内, 各分包人没有拖欠水电费及出现安全问题, 总承包人应退还各分包人的上述押金, 如果总承包人不履行本义务, 发给人有权在竣工结算时从结算金额中一次性扣除。
8. 总承包人向分包人违规收取费用, 应向分包人退还, 发给人可应分包人要求在竣工结算时扣除。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

1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且甲方收到乙方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或提交的工程履约保函之日起生效(具体按甲方出具的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收款盖章的日期为准), 保持期满且双方义务均已履行完毕后自行终止。
 2. 本合同标准文本及根据本合同发出的通知均以书面形式作出, 以专人递送、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如采用专人递送, 则在收件时经对方签收视为已送达; 如采用邮寄, 则在发送方邮寄后五个工作日视为已送达; 如采用电子邮件, 则电子邮件发送至对方指定的电子邮箱达3日, 即视为对方已经看到并了解内容, 送达完成。
 3.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签订进行修改或变更或补充协议, 并在修改或变更或补充协议文件上签字、盖章生效, 以便共同遵守。
 4.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壹份。
- 本协议附件
附件一: 廉洁协议
附件二: 保密协议

(以下双方签署栏)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联系人及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签约时间: 2014年 月 日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联系人及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杭州市萧山区奔竞大道与市心北路交叉点

14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7 武汉光谷南大健康产业园“江夏之星”建设项目施工

<p>(GF—2017—0201)</p> <p>武汉光谷南大健康产业园 “江夏之星”建设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p> <p>合同编号:</p> <p>工程名称: 武汉光谷南大健康产业园“江夏之星” 建设项目施工</p> <p>发包人: 武汉市江夏城投集团有限公司</p> <p>承包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p> <p>年 月</p> <p>扫描全能王 创建</p>	<p>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p> <p>发包人(全称): 武汉市江夏城投集团有限公司</p> <p>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武汉光谷南大健康产业园“江夏之星”建设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p> <p>一、工程概况</p> <p>1.工程名称: 武汉光谷南大健康产业园“江夏之星”建设项目施工</p> <p>2.工程地点: 武汉市江夏区梁子湖</p> <p>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p> <p>4.资金来源: 自筹</p> <p>5.工程内容: 总用地面积 66858.84 m², 总建筑面积 160655 m², 新建展示中心、酒店、写字楼、人才公寓及室外配套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p> <p>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p> <p>6.工程承包范围: 武汉光谷南大健康产业园“江夏之星”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内所有工程及招标文件补充条款、投标准确、武汉光谷南大健康产业园“江夏之星”建设项目图纸会审答疑、图纸答疑、结合《武汉光谷南大健康产业园“江夏之星”建设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原则》, 下发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中计入报价的内容。</p> <p>二、合同工期</p> <p>计划开工日期: 以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下发的开工令为准。</p> <p>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p> <p>工期总日历天数: 109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p> <p>1. 桩基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5月31日</p> <p>2. 地下室结构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10月31日。地下室建筑工程完工时间: 2025年3月31日</p> <p>3. 1号楼结构完工时间: 2024年9月30日, 内装修完工时间: 2025年6月30日</p> <p>1</p> <p>扫描全能王 创建</p>
<p>日, 外幕墙完工时间: 2025年4月30日</p> <p>4. 2号楼结构完工时间: 2024年3月30日, 内装修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外幕墙完工时间: 2025年3月30日</p> <p>5. 3号楼结构完工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内装修完工时间: 2024年6月30日, 外幕墙完工时间: 2024年5月31日。</p> <p>6. 4号楼结构完工时间: 2024年6月30日, 内装修完工时间: 2025年3月31日, 外幕墙完工时间: 2024年11月30日。</p> <p>7. 5号楼结构完工时间: 2024年4月30日, 内装修完工时间: 2024年8月30日, 外幕墙完工时间: 2024年7月30日</p> <p>8. 楼体亮化工程完工时间: 2025年8月31日</p> <p>9. 机电安装工程完工时间: 2025年8月31日</p> <p>10. 室外配套建(构)筑物完工时间: 2024年3月31日</p> <p>11. 室外道路、雨(污)排水管网、景观绿化等配套工程完工时间: 2025年6月30日</p> <p>整体工程全部完工、且竣工备案的最终时间为: 2025年12月9日,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的一切责任由承包人承担。</p> <p>以上节点为过程控制重大节点, 若节点延误, 按合同相关条款处罚, 当期处罚不进入当期工程款支付, 如下期支付工程款时, 依然存在本期的节点延误, 则对上次节点延误处罚予以扣减。</p> <p>三、质量标准</p> <p>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p> <p>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p> <p>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亿玖仟贰佰贰拾捌万陆仟贰佰壹拾陆元柒角伍分 (¥1192286216.75元)</p> <p>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柒佰壹拾贰万零柒佰玖拾玖元壹角壹分 (¥17120729.11元);</p> <p>2</p> <p>扫描全能王 创建</p>	<p>(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元);</p> <p>(3) 专业工程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仟玖佰柒拾玖万陆仟柒佰元 (¥39796700.00元);</p> <p>(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亿伍仟壹佰贰拾万元 (¥151200000.00元)。</p> <p>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p> <p>五、项目经理</p> <p>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元平</p> <p>六、合同文件构成</p> <p>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p> <p>(1) 中标通知书;</p> <p>(2) 本合同协议书;</p> <p>(3) 清标后双方确认并认可的工程清单综合单价及预算书;</p> <p>(4) 合同专用条款;</p> <p>(5) 合同通用条款;</p> <p>(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p> <p>(7) 图纸;</p> <p>(8) 招标书及工程量清单。</p> <p>(9) 投标书及其附件</p> <p>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p> <p>七、承诺</p> <p>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p> <p>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p> <p>3</p> <p>扫描全能王 创建</p>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武汉市江夏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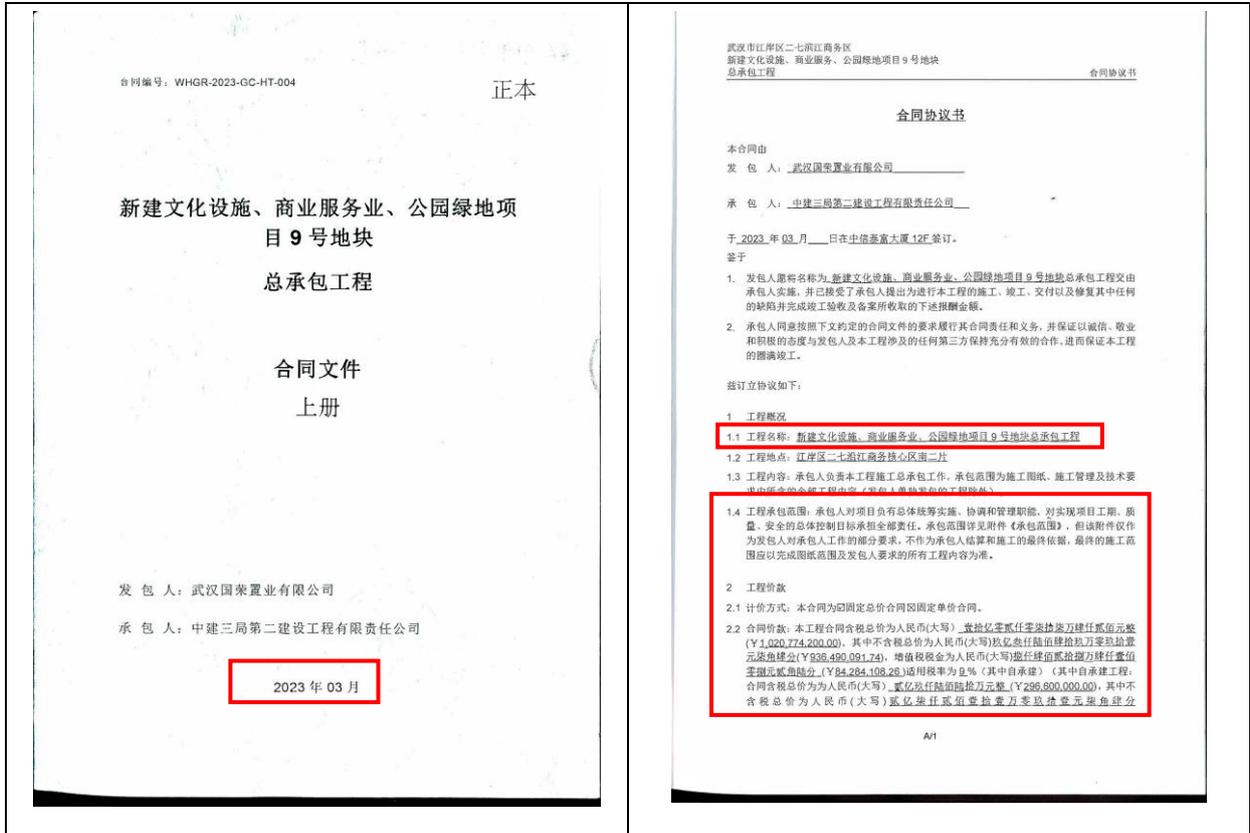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u>周春代</u>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u>信文川</u>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委 托 代 理 人：_____	委 托 代 理 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信 箱：_____	电 子 信 箱：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5

1.8 新建文化设施、商业服务业、公园绿地项目 9 号地块总承包工程



(¥272,110,091.74), 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肆拾玖万玖仟玖佰零捌元贰角四分(¥24,489,908.26)适用税率为9%; 自有分包工程: 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亿贰仟肆佰肆拾玖万玖仟玖佰零捌元贰角四分(¥724,174,200.00), 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亿陆仟肆佰肆拾玖万玖仟玖佰零捌元贰角四分(¥664,389,000.00), 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仟玖佰玖拾肆万玖仟玖佰零捌元贰角四分(¥59,794,200.00)适用税率为9%;) 合同协议书的合同总价和单价均指包含增值税的价格。除增值税材料价格(混凝土材料)固定价格外, 任何项目单价均为包干, 材料调整详见调差办法。单价视为已包含了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工具费、检测试验费、施工管理费、公司管理费、保险、规费、利润、国家及地方政府税收及收费, 预期的市场价格的涨跌、汇率的变动、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的改变引起的费用; 在限定的工期内完成施工项目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所需要的费用; 因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导致的材料、人、机涨价风险; 包含的为完成该合同项目而必须发生的费用, 承包人确认上述单价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或汇率之升降或任何调价文件的要求而调整, 该单价将作为日后计算变更工程的计算依据。如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单价, 由双方根据当时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若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率调整, 应根据最新的税率对未支付合同价款进行调整, 最终适用税率以国家政策公布适用的税率为准, 调整后含税价格=原合同含税价格/(1+原合同增值税率)*(1+调整后增值税率)。

- 3 付款方式
- 3.1 自承建部分
- 3.1.1 本工程无预付款, 承包人在签订合同前向发包人提供合同总金额10%的履约保函, 提供的保函的存续期限截止日须约定至合同范围内全部建筑单体竣工验收合格、取得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单并完成竣工验收之日。
- 3.1.2 付款频率: 本工程按节点付款, 承包人在完成相应节点工程且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后, 提交付款申请书(含相关节点工期及质量标准证明材料)交发包人审批, 按要求扣除对应人工费后支付至节点进度款收款帐户。对于1个月中完成多个付款节点的, 应将多个付款节点合并进行申请, 两次付款申请的间隔期未达到1个月时, 应在下一节点完成后一并申请支付, 相关节点详见附件1。
- 3.2 已完合同金额
- 3.2.1 实体工程按照已完工程量及合同单价计算已完合同金额。
- 3.2.2 开办费按实际发生金额计算已完合同金额, 总包协调配合费的付款方式详见附件1。
- 3.2.3 已完合同的价格调整按照双方确认的价格变更及调价依据(混凝土材料价格调整)进行调整。
- 3.3 进度款支付
- 3.3.1 发包人按照各阶段已完合同价款的20%向承包人支付节点进度款。
- 3.3.2 承包人及指定供应商甲供材料发生超额的, 超额部分将按照附件《甲供物资管理工作程序》的规定计算超供扣款, 从最近一期进度款中扣除。
- 3.3.3 合同范围内全部建筑单体竣工验收合格、取得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单并完成竣工验收, 工

- 程质量保修协议签署完成, 支付至已完合同价款的90%。
- 3.5.4 合同范围内项目分批集中入伙且完成入伙问题整改集中整改后, 支付至已完合同价款的85%。
- 3.6 竣工结算价款的支付
- 3.6.1 双方达成结算协议且所有工程遗留问题及售后维修问题销项率达到98%后, 支付至结算总价的100%, 但须扣除结算总价的3%作为质保金, 质保金在达到集中入伙条件后支付。
- 3.7 结算早于入伙的情况:
- 3.7.1 若达到本协议3.6条约定的竣工结算支付条件时, 本协议3.5.5条约定的集中入伙支付条件尚未达到, 则支付至结算总价的100%, 扣除结算总价的3%和额外50万元防水保修金作为质保金, 同时扣除结算总价的3%作为入伙保留金, 入伙保留金在达到集中入伙条件后支付。
- 3.8 保修金的支付
- 3.8.1 按照签订的《工程质量保修协议》的约定支付。
- 3.9 付款程序
- 3.9.1 发包人应在承包人出具合格的付款资料(节点工期证明、质量合格证明、其他扣款及违约事项说明等)及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发票等资料并审批完成后在合同规定时间内予以支付。
- 3.9.2 合同整体结算后的最近一次付款前, 分包人需补足与合同整体结算同等金额的全部发票, 即包括质保金在内的全部发票, 合同整体结算后1个月内无付款的, 须在合同整体结算后1个月内提供。
- 3.9.3 承包人提供的发票需满足工程所在地税务机关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若承包人未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开具的专用发票税率低于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税率, 导致发包人不能抵扣或少抵扣进项税款的, 或承包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效, 导致发包人抵扣税款无法抵扣进项税款的以及处以罚款的, 承包人须对发包人的一切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 若承包人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税率高于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税率, 承包人因此多支付的税金, 发包人不予任何补偿。
- 3.10 发包人对按合同约定收取的质保金以及未到期合同价款, 均无投资及增值义务, 该类款项将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方式无息支付。
- 3.11 分包部分
- 3.11.1 各专业的分包付款由承包人委托发包人支付。
- 4 工程工期
- 4.1 本工程工期自2023年3月5日开工, 总工期818个日历天, 总包竣工时间为2025年8月31日。本项目裙楼部分总包计划开工日期为2023年3月15日, 毛坯竣工时间为2024年5月30日, 总工期442个日历天。
- 4.2 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实际竣工日期以合同范围内全部建筑单体竣工

- 收合格、取得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单并完成竣工验收之日为准。
- 4.2 承包人须督促发包人进度要求进行施工, 具体节点工期约定如下
- 4.3 本工程工期逾期赔偿约定如下:
- (1) 裙楼部分工期: 本工程裙楼工期调整如下: 本项目9号公寓总包开工日期为2023年3月5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毛坯竣工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 总工期818个日历天。总包竣工后改造为2025年8月31日。

工序	时间	工期		备注
		最近开始时间	最近完成时间	
桩基、土方交换	2023/3/5	2023/3/20	15	总包开工日期暂定2023.3.5, 具体以甲方开工令下及之日为准, 若一块场地(无论面积大小)土方开挖至总包界面时开始计算总工期。
底板完成	2023/3/15	2023/4/4	20	20天工期, 含桩基及二次土方开挖。(关键工期)
塔楼地下室负二层	2023/4/1	2023/4/18	18	
塔楼地下室负一层	2023/4/12	2023/5/2	20	包含第二道支撑拆除
塔楼地下室负一层	2023/4/25	2023/5/16	20	包含普通支撑拆除
完成第1-4层结构	2023/5/17	2023/6/17	31	首层结构10天/层, 第二层结构8天
完成第5-9层结构	2023/6/18	2023/7/18	30	达预售形象进度: 达预售前标准层按5-6天/层控制。
完成第10-14层结构	2023/7/19	2023/8/18	30	达预售前标准层按6天/层控制。
样板层15层结构	2023/8/19	2023/8/24	6	关键工期
完成第16-20层结构	2023/8/25	2023/9/24	30	达预售形象进度。(关键工期)
完成第21-63层结构	2023/9/25	2024/6/9	258	按6天/层控制, 结构封顶(关键工期)
屋面电梯机房	2024/7/10	2024/8/10	30	主体结构封顶后30天内完成电梯机房及井道移交。
塔楼屋面构筑物及屋面工程	2024/8/11	2024/10/10	60	电梯机房封顶后60天内完成屋面构筑物、女儿墙、雨水管、雨水及保温、并移交幕墙单位下吊架。(关键工期)
地库整体移交机电、弱电、抹灰	2023/7/20	2023/9/20	62	地库全部封顶后60天内完成新砌、清理。
砌筑工程1-4层	2023/7/19	2023/8/18	30	首层10天, 2层8天, 后面每层8天(包含导墙及封圈)

工序	时间	工期		备注
		最近开始时间	最近完成时间	
砌筑工程5-63层	2023/8/19	2024/7/10	327	主体结构封顶后30天, 完成所有砌筑及二构
抹灰工程1-63层	2023/8/5	2024/9/9	401	砌筑完成后30天内完成室内所有抹灰。
屋面电梯机房抹灰工程	2024/9/10	2024/10/10	30	砌筑完成后30天内完成室内所有抹灰。
消防电梯安装及验收使用	2024/8/10	2024/10/30	80	电梯机房结构封顶后80天完成三台消防电梯
室内正式电梯安装及验收	2024/10/20	2025/1/20	90	剩余电梯全部安装及验收完成
架架拆除	2024/8/10	2024/9/10	30	
塔吊拆除	2024/11/1	2024/11/15	14	15天内拆除完成。(关键节点)
幕墙施工界面移交第一段: 1-22层	2023/10/18	2023/10/28	10	放线、埋件复核、结构割凿
幕墙施工界面移交第二段: 24-45层	2024/5/24	2024/6/2	10	放线、埋件复核、结构割凿
幕墙施工界面移交第三段: 45层到封顶	2024/10/10	2024/11/1	20	屋面建筑找坡完成
施工电梯拆除	2024/12/11	2024/12/30	19	所有施工电梯周边砌筑临时挡土墙硬于提前回填土, 施工电梯拆除期间分段完成电梯口收口。(关键工期)
室外二阶回填土	2024/12/20	2025/1/20	30	剩余地库顶板全部回填完成。
正式通水	2025/2/20	2025/2/30	30	消防验收前40天
正式通电	2024/9/25	2024/10/25	30	消防电梯后用房
主体结构验收	2023/10/10	2024/8/31	31	砌体、抹灰提前插入, 分三段完成主体结构验收
幕墙验收	2025/3/10	2025/3/20	10	幕墙施工完成, 四性报告
节能验收	2025/3/21	2025/3/30	10	节能测评, 材料检测报告
规划验收	2025/3/30	2025/4/30	31	预验收完成
消防验收	2025/3/30	2025/4/30	31	预验收完成
人防验收	2025/3/30	2025/4/30	31	预验收完成
质监验收	2025/3/30	2025/4/30	31	预验收完成
园林验收	2025/3/30	2025/4/30	31	海绵验收、预验收完成
竣工备案	2025/5/1	2025/5/30	30	联合验收完成, 竣工备案表

(2) 群楼部分工期：本项目裙楼部分总包开工日期为2023年3月15日，具体开工日期已发包方的书面指令为准。毛坯竣工时间为2024年5月30日，总工期442个日历天。

工序	时间	工期		日历天数	备注
		最近开始时间	最近完成时间		
桩基、土方交场	2023/3/15	2023/4/5	21	总包开工日期暂定为2023.3.15，具体以甲方开工令下发之日为准；第一块场地（无论面积大小）土方开挖至总包界面时开始计算总工期；其中D为开工日期。	
底板完成	2023/4/1	2023/5/1	30	30天工期，含破桩及二次土方开挖。	
地下室三层结构	2023/4/20	2023/5/25	35	含人防	
209路地下通道通顺工程完成	2023/4/30	2023/5/30	30	含地连墙洞口破除	
地下室二层结构	2023/5/15	2023/6/20	35	含第二道墙拆除	
地下室一层结构	2023/6/10	2023/7/15	35	含第一道墙拆除	
完成裙楼8#-9#结构封顶	2023/7/16	2023/8/25	40	关键工期	
完成裙楼10#-11#结构封顶	2023/7/10	2023/8/10	30	关键工期	
完成裙楼T4#结构封顶	2023/7/15	2023/9/5	50	关键工期	
地库整体移交机电、砌筑、抹灰	2023/7/15	2023/9/4	50	地库全部封顶后50天内完成拆板、清理。	
消防泵房、生活水泵房设备管道	2023/10/20	2024/1/30		消防验收前60天完成（关键工期）	
配电房砌筑、抹灰	2023/4/25	2024/10/25	30		
地下室找平层	2023/11/30	2024/3/30			
8#-9#砌筑工程	2023/7/30	2023/9/25	57	主体结构封顶后30天完成室内砌筑。	
10#-11#砌筑工程	2023/7/30	2023/9/10	42	主体结构封顶后30天完成室内砌筑。	
T4#砌筑1-4层	2023/8/5	2023/9/5	30		
T4#砌筑5-7层	2023/9/1	2023/10/5	35	包含屋面机房砌筑	
8#-11#抹灰工程	2023/8/30	2023/10/10	40	砌体完成后15天内完成室内所有抹灰。	
T4#抹灰工程	2023/8/30	2023/10/20	52	砌体完成后45天内完成屋面均浆、女儿墙、雨水管、防水及保温；并移交外墙涂料单位吊篮、关键工期	
屋面工程	2023/9/10	2023/10/25	45		
室内正式电梯安装及验收	2023/11/15	2023/12/15	30	施工电梯拆除前30天正式电梯启用	

A6

工序	时间	工期		日历天数	备注
		最近开始时间	最近完成时间		
外架拆除	2023/11/10	2023/11/25	15	屋面完工后30天内外架拆除。关键工期	
吊篮拆除	2023/12/15	2023/12/21	7	7天内拆除完成。关键工期	
幕墙工作面移交	2023/11/14	2023/12/14	30		
施工电梯拆除	2024/1/15	2024/1/25	10	所有施工电梯周边需砌筑临时挡土墙便于提前回填土。施工电梯拆除前分段完成电路口收尾。关键工期	
室外二阶段回填土	2023/12/10	2024/1/10	30	剩余地库顶板全部回填完成。	
主体结构验收	2023/11/10	2023/11/30	20	全部裙楼主体结构封顶后完成验收	
幕墙验收	2024/3/10	2024/3/20	10	幕墙工程全部完成	
节能验收	2024/3/20	2024/3/30	10	幕墙、室内保温、节能检测完成	
规划验收	2024/3/30	2024/4/30	30		
消防验收	2024/3/30	2024/4/30	30		
人防验收	2024/3/30	2024/4/30	30		
竣工备案	2023/4/30	2024/5/30	30		

A7

- 4.3.1 总工期逾期，逾期赔偿率为每日日历天人民币 20,000 元，总工期逾期违约金无上限。
- 4.3.2 各关键节点工期逾期，每逾期一次扣 50 万，后续节点如期达成后，在下一个付款节点支付暂扣工程款。如总工期未逾期，竣工验收完成后支付所有因此项原因暂扣的工程款。
- 4.3.3 工期违约金的支付不减免承包方对合同工期的责任，也不应视为合同工期顺延的许可，也不减免承包方对总工期延误应承担的总工期逾期违约金。如关键节点节点的工期延误超过20天（不含20天），发包方有权选择将部分工程内容委托第三方施工或终止承包合同，并按照合同向承包方主张索赔权利。
- 4.3.4 赔偿额由发包人在应付承包人的工程款项中扣除。
- 5 工程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工程质量管理要求如下：
- (1) 符合国家现行质量标准和规范要求以及本工程设计要求；
 - (2) 室内外观质量必须达到“工程规范毛坯住宅工程质量标准”；
 - (3) 其余各部分具体质量标准详见合同条款之工程规范的相关规定；
 - (4) 若执行之标准有冲突时以较高标准执行；
 - (5) 保证 T2 公债获得获评“楚天杯”；
 - (6) 在工程实施阶段须达到对客户工地开放的条件和积极配合中标人组织的工地开放日活动（具体次数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发包方确认），评判标准由监理单位及发包方

- 现场管理团队确定。
- 5.2 本工程质量和评优未达到目标相关处罚约定如下：
- (1) 材料抽检：100%合格；
 - (2) 安全目标：无死亡、无受伤；
每发生一起，除承担一切损失外，每次罚款 20 万元。
 - (3) 负面报道、维修群诉：无。
每发生一起，除承担一切损失外，另另每次罚款 5 万元。
- 5.2.1 评优处罚
- (1) 本工程若未达到武汉市安全文明工地相应标准或未取得证书，处以人民币 50 万元的罚款；
 - (2) 本工程若未取得楚天杯，处以人民币 50 万元的罚款；
 - (3) 若结算完成时，上述评优未完成，结算金额暂不扣除罚款，待评优结束后，若未获得上述评优，在质保金中予以扣除相应罚款。
- 5.2.2 相关罚款由发包人在应付承包人的工程款项中扣除。

- 1 质量保修
本工程质量保修事宜详见《工程质量保修协议》约定。
- 2 项目经理及承包人代表
项目经理及承包人相关人员详见附件《承包人员及联系方式清单》。
上述人员从事的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行为由承包人以认可并承法律责任，上述人员非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否则承包人按每人每次 50,000 元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 3 图纸要求
发包人应在工程开工前 5 日日历天向承包人提供 2 套图纸。本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向发包人提供 2 套满足要求的竣工图纸和技术资料。
- 4 本合同文件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够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如下：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投标文件往来文件；
(4) 合同专用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附件（包括：承包范围、开办费、工程规范、工程质量保修协议、廉洁

A8

- 协议书、承包人员及联系方式清单、钢筋调直办法、混凝土调直办法等）；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合同图纸目录；
 - (8)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其他（包括：工程指令管理工作程序、合同结算管理工作程序、甲供物资管理工作程序等）
- 如合同文件各部分条款之间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顺序作优先解释（而在同一文件内有不清楚或矛盾时，以日期较后者优先解释）。如依照上述文件无法作出合理的、合乎逻辑的解释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合同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5 发包人认可下列基本信息为增值税开票信息：

企业名称	武汉国军置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2MA4KX0FH7J
地址（营业执照上的注册地址或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工农兵路 151#
电话号码	027-8260899
开户行名称（开户许可证上的开户银行，须与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开户行一致）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上的银行账户，须与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607383881
备注	项目名称：新建文化设施、商业服务业、公园绿地项目（8A、9号地块） 项目地址：武汉市江岸区二七滨江商务区心区南二片

- 6 承包人认可下列银行账户信息为里程碑进度款收款账户：
-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省直支行
户名：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42001127138059000611

承包人应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负责，如上述账户信息变更承包人须立即书面通知发包人并提供变更后的账户信息，任何因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而未及时通知发包人造成的损失（无论是发包人损失或承包人自己的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A9

7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9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四份，发包人三份，承包人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署页：

发包人 武汉国荣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工程有

(盖章)

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黄贵大)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况志勇

(签字)： 刘自信

姓名与职位(打印)： 况志勇 法人

姓名与职位(打印)： 刘自信 法人

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工农兵路151号

地址： 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111

号通达广场17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2MA4KX0FH7J

91420100177738097A

*授权委托书附后（如是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则须授权委托书）。

1.9 三门县数创产业园项目工程总承包及委托运营（EPC+O 模式）

<p>三门县数创产业园项目工程总承包及委托运营（EPC+O 模式）</p> <p>合同文本</p> <p>发包人：三门县滨海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翔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华越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洲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日期：2025年3月</p>	<p>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p> <p>发包人（全称）：三门县滨海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翔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华越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洲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三门县数创产业园项目工程总承包及委托运营（EPC+O 模式）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p> <p>一、工程概况</p> <p>1. 工程名称：三门县数创产业园项目工程总承包及委托运营（EPC+O 模式）； 2. 工程地点：浙江省三门经济开发区滨海科技城；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三招建备【2024】108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100%；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次拟建的三门县数创产业园项目建设内容主要由总部生产单元、高层厂房、仓库、标准厂房、园区办公及配套等构成；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包含初步设计所包含的全部勘察、设计、施工、工程采购、运营、移交及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等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项目的全部工作，但配电系统、燃气工程、自来水、光伏发电、市政配套工程不在范围内。</p> <p>二、合同工期</p> <p>总工期：620 日历天（以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计算）。</p> <p>具体分项节点时间如下： 施工工期要求：不超过 600 日历天（以开工令或开工报告载明的时间起算，包括桩基检测时间和春节等假期时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 设计工期要求：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开始计算，20 日内完成桩基施工图设计；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开始计算，60 日内完成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施工图设计及图审；剩余图纸及专项工程设计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开始计算，10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及图审。 勘察工期要求：满足设计要求。 预算编制工期要求：全部施工图设计及图审完成后 30 日内完成预算编制。 项目运营运营期（含建设期）：5 年。</p> <p>三、质量标准</p> <p>1.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和行业规范、规范要求，并通过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核批准。 2.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现行规范及设计要求，达到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p>
<p>四、签约合同价</p> <p>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总包叁仟捌佰玖拾柒万捌仟贰佰捌拾捌元整（¥ 38,097,288.00 元），具体构成详见附件清单。其中：</p> <p>(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玖万零肆佰零元整（¥ 5,490,000.0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叁仟陆佰玖拾叁元叁角玖分（¥ 3,056,693.34 元）； 设计费：一次性包干； (2) 勘察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拾叁万零元整（¥ 530,000.0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万叁千零元整（¥ 30,000.00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及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伍佰叁拾柒万柒仟伍佰玖拾叁元整（¥ 335,377,563.00 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玖拾叁万叁仟零玖元叁角玖分（¥ 33,723,309.79 元）； (4) 物业服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柒万零肆佰零元整（¥ 6,970,288.0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肆仟伍佰玖拾叁元叁角玖分（¥ 3,945,693.34 元）；</p> <p>建筑安装工程费是指包括但不限于：清表、场地平整、原场地建筑垃圾外运处置、原场地土方外运处置、原场地泥浆池处置、场地填筑、河滩处理、临时设施（包含临时用水、临时用电、临时围墙）、桩基工程、基坑围护、地基处理、土方工程、地下室工程、上部土建、装配式工程（若有）、人防工程、外立面装饰工程（含幕墙、屋面）、钢结构工程、水（以自来水公司计量表为界，计量表后至末端）、电（仅指配电房出线至末端，不含高压进线及相应设备）、消防、暖通、抗震支架、地下室、充电桩、亮化工程（建筑外立面）、智能化工程（不含通信工程）等所有纳入红线范围内（含代征绿地范围内）且招标人要求实施工程建安工程费，同时包含施工图预算编制费。</p> <p>注：因税率变化，税金根据税法规定进行动态调整合同价款。</p> <p>2.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须汇入承包人合同协议书中的银行账户，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须在开票之日起 30 日内送达发包人，因逾期、遗漏、等原因造成发票无法认证，应依照损失和处罚金额向发包人支付赔偿款。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合法合规的票据，多种业务混合经营的，要求分不同业务内容选择相应税率，不得虚开、错开增值税发票，因承包人开具发票不合法不合规引起涉税问题的，应向发包人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p> <p>3. 承包人完成本合同项下工程内容应履行纳税义务，与工程计价时</p>	<p>采用的计税方法一致。</p> <p>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p> <p>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项目负责人）：姜志刚 单位：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负责人：姜志刚 单位：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负责人：陈川 单位：华越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李紫格 单位：江苏翔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p> <p>六、合同文件构成</p> <p>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合同附件 (6) 本合同通用条件 (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10) 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p> <p>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p> <p>七、承诺</p> <p>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严格按照按照三社[2019]41号关于印发三门县建设领域民工工资管理办法(试行)的实施意见及新建[2020]7号关于在全省工程建设领域改革保证金制度的通知等相关文件支付民工工资，因拖欠工资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利将应支付的工程款，先代付工人工资。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p> <p>八、创优目标</p> <p>创优工程：/ 安全文明施工：/</p> <p>九、订立时间</p>

本合同于 2025 年 3 月 5 日订立。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给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给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三门县滨海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22MA20WFK3E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游街道广场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万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三门县支行
账号：402676813031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游街道广场路 99 号
17 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万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三门县支行
账号：4026768130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17739097A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 111 号通达广场
17 层
邮政编码：430200
法定代表人：孙志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武汉省真支行
账号：442001427138059000611

承包人：江苏海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5580457359P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

发给人：三门县滨海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17739097A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 111 号通达广场
17 层
邮政编码：430200
法定代表人：孙志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武汉省真支行
账号：442001427138059000611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 111 号通达广场
17 层
邮政编码：430200
法定代表人：孙志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武汉省真支行
账号：4420014271380590006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17739097A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 111 号通达广场
17 层
邮政编码：430200
法定代表人：孙志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武汉省真支行
账号：4420014271380590006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17739097A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 111 号通达广场
17 层
邮政编码：430200
法定代表人：孙志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武汉省真支行
账号：442001427138059000611

承包人：海通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86697738U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游街道永兴路 8 号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58 号嘉业国际城 4 幢 1404 室
邮编：210019
法定代表人：尹友桂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南京市汉中门支行
账号：4301010109100514251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葭芷山路 566 号城北文澜大厦 2 号楼 12-13 楼
邮编：310000
法定代表人：张磊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杭州建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账号：33020160201000015910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游街道永兴路 8 号
17 层
邮政编码：430200
法定代表人：孙志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武汉省真支行
账号：442001427138059000611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游街道永兴路 8 号
17 层
邮政编码：430200
法定代表人：孙志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武汉省真支行
账号：4420014271380590006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22MA20WFK3E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游街道广场路 99 号

徐子洲印

第2章 拟派项目经理类似工程业绩（不评审）

2.1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

2.1.1 施工合同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建二〇三二〇二〇〇七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福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市场化代建合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FTJGZY4C QT2020081</p> <p>工程名称：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p> <p>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和五路交界</p> <p>合同编号：</p> <p>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p> <p>代建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p> <p>签订日期：二〇二〇年6月23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协议书</p> <p>项目名称：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p> <p>建设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和五路交界。</p> <p>项目投资：总投资估算80038万元。（以区发展改革委批准的总投资估算为准）。</p> <p>代建内容：代建人依据政府投资管理规范和代建合同，履行从代建项目立项到缺陷责任期届满的全过程代建管理职能，并对代建项目质量、安全成本、工期和成效负总责。</p> <p>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代建人名称，以下简称“代建人”）对该项目代建投标。委托人和代建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p> <p>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中标通知书；(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3) 专用合同条款；(4) 通用合同条款；(5) 描述代建项目的书面文件；(6) 代建管理费清单；(7) 代建项目建议书；(8) 代建项目实施计划；
<p>(9) 其他合同文件。</p> <p>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p> <p>3. 合同价格：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伍拾万玖仟伍佰元整（¥22509500元），暂按总投资（大写）捌亿零叁拾捌万元整（¥800380000元）作为计费基数。最终代建管理费以区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总概算为计费基数计算。采取招标方式选取代建单位的，以招标文件中确定的代建管理费计取方式为准 / （计费标准按照《福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市场化代建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p> <p>4. 首席责任人：李明益；勘察主要责任人：乐志松；设计主要责任人：闵燕超；造价主要责任人：李欧琪；采购主要责任人：王楠；施工监理主要责任人：姜彬彬。</p> <p>5. 代建项目管理目标：</p> <p>(1) 投资估算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概算不得超过此金额的 / %。代建人应在项目总概算批复后的 / 天内提交保证最大工程费用报告，保证最大工程费用额不得超过总概算。委托人审核确认保证最大工程费用报告后，委托人和代建人共同签订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p> <p>(2) 代建工期目标：总工期49个月，本项目必须于代建合同签订后一年半内开工建设，建设期两年半。</p>	<p>(3) 工程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建设工程验收合格标准，符合委托人标准的合格工程，获得市级奖项以上奖项，力争获得省级、国家级建筑工程奖。</p> <p>(4) 安全管理目标：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取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p> <p>(5) 合同和招投标管理目标 详见其他管理目标第2条。</p> <p>(6) 代建项目环保管理目标 详见其他管理目标第4条。</p> <p>(7) 其他管理目标：①代建范围内的项目投资控制金额：以福田区政府最终批准的项目总概算为准；</p> <p>②代建项目招投标管理目标和标准：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合同和需要招投标工作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代建单位同时具备包括投资咨询、勘察、设计、工程监理、招标代理、造价等全过程工程咨询能力的，可直接实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代建单位不具备全过程咨询能力的，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委托人同意，可将自有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外的咨询业务依法依规择优委托给具有相应资质或能力的单位，并对被委托人的委托业务负总责。</p> <p>③代建项目安全管理目标和标准：代建单位应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避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代建单位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管理责任，并与各有关施工单位、施工单</p>

位和其他相关合同单位共同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责任。代建单位应控制专项安全管理资金的拨付,监督检查各施工单位建立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是否系统、完善。

④代建项目环保管理目标和标准:达到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评价规范》级二星标准,应依照绿色建筑等级进行设计及施工图审查,优先使用绿色再生建材产品。具备条件后,应及时向建设主管部门申报绿色建筑设计阶段标识认证。项目应配套建设海绵城市设施,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应满足相关部门批准文件要求。

⑤工期管理目标:本项目必须于2021年11月21日前开工建设,工期从2020年5月20日起计算,到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并移交委托单位之日止,总工期为1493日历天。

⑥反腐保廉目标: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反腐保廉规定。

6. 代建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全过程代建任务,履行从代建项目立项到缺陷责任期届满的全过程代建管理职能,并对代建项目质量、安全、成本、工期和绩效负总责。

7. 委托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代建人支付合同价款。

8. 代建期限

(1)代建项目前期阶段计划开始时间:2020年5月20日;计划完成时间:2021年11月20日;

(2)代建人建设实施阶段计划开始时间:2021年11月21日;计划项目移交时间:2024年6月20日;

(3)缺陷责任管理期限: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一般为1年,最长不超过2年。缺陷责任期应与缺陷责任管理期限一致。

9. 本协议一式三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
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0年6月 日

代建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
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2.1.2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建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福田区

GD-E1-914/2/0/0/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建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路二路和梅路五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70283㎡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3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4-84-01-10025101	监理单位许可证号	E131000559
开工日期	2021年02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017
建设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华安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联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监理单位	深圳建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孟福亚
副组长	王磊、苏康、李祥柱、鲁志杰、杨海鹏
组员	梁光普、关云峰、周海文、曹文泉、史志强、张凌峰、倪凡军、曹峰、魏明艳、冷志超、王久峰、王浩然、杜海林、李春娟、叶相廷、赵俊、钟丽票、程晨、高洁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梁光普	关云峰、周海文、曹文泉、史志强、张凌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倪凡军	曹峰、魏明艳、冷志超、王久峰、王浩然、杜海林、李春娟
工程质量控制	叶相廷	赵俊、钟丽票、程晨、高洁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0/0/1

分部（系统、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4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0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2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9 项，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7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设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2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4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9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8 项，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9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9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1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8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9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6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20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3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1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1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1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6 0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根业	区建土署	项目主任		李根业
2	王磊	中建二局二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磊
3	赵俊	中建一局二公司	项目经理		赵俊
4	李德林	华测国际	项目负责人		李德林
5	鲁志杰	鲁志杰检测	检测负责人		鲁志杰
6	苏康	上海建科	总监		苏康
7	柳海鹏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柳海鹏
8	王祥柱	上海建科	总监		王祥柱
9	李德林	华测国际	负责人		李德林
10	王祥柱	华测国际	负责人		王祥柱
11	李春明	上海建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春明
12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13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14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15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16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17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18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19	王祥	上海建科	项目负责人		王祥
20	王祥	上海建科	项目负责人		王祥
21	王祥	上海建科	项目负责人		王祥
22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23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24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25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26	王祥	中建一局	项目负责人		王祥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0 1

本工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工程设计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主体结构分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建筑屋面分部工程、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分部工程、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工程、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建筑节能分部工程、电梯分部工程,共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各专项验收,包括:(1)人防工程;(2)排水设施;(3)水土保持设施;(4)环境保护设施;(5)无障碍设施;(6)燃气工程;(7)城建档案;(8)住宅光污染;(9)绿色建筑;(10)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各项验收结果合格。

综上,本工程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李祥柱

注册号: 4401870-108

有效期至: 2026年06月06日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祥柱

年月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 苏康

年月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柳海鹏

年月日



GD-E1-914/6

2.1.3 任职证明

中建三局二公司华南公司文件

中建三二华南人〔2021〕58号

关于范祥山任职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

因工作需要，经研究，聘：

范祥山任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代建项目部项目副经理。



中建三局二公司华南公司
2021年3月26日

— 1 —

中建三局二公司华南公司办公室

2021年3月26日印发

— 2 —

2	第三方检查	7	60%； (3)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不齐全，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履约率0%； 是否按照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按照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100%； (2) 基本按照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80%； (3) 未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0%。	工程 部	3	80%	2.4	
			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评分标准如下： (1)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质量问题，履约率100%； (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履约率80%； (3)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履约率0%。	工程 部	2	80%	1.6
			5	对质检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是否及时整改，评分标准如下： (1) 对质检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能够及时整改，履约率100%； (2) 对质检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不能及时整改，履约率0%。	工程 部	5	100%	5
3	档案管理	8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是否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资料管理时否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100%； (2)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较为齐全，管理较为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80%；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但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未及时进行归档，履约率30%；	工程 部	3	80%	2.4

4	二期进度管理	15	(4)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未及时发现，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未及时进行归档，履约率0%。	工程 部	5	40%	2				
			是否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评分标准如下： (1) 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100%； (2) 未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是否有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是否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是否及时提交，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能够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及时提交，履约率100%； (2) 未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未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1	工期管控	7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是否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资料管理时否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100%； (2)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较为齐全，管理较为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80%；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但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未及时进行归档，履约率30%；	工程 部	3	100%	3			
2	企业支持	5	3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关注度如何，能否进行有效管控，是否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	工程 部	3	100%	3			

3	档案移交	3	议，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度，能够进行有效管控，能够主动及时到场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100%； (2)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较高，管控效果良好，基本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80%； (3)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一般，管控效果一般，能够到场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60%； (4)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较低，管控效果较差，未能及时到场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30%； (5)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极低，管控效果极差，未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企业能否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是否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能够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履约率100%； (2) 企业未能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不及时，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能否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履约率100%； (2) 未能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未及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履约率0%。					工程 部	3	100%	3
5	合约造价管理	12	12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是否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评分标准如下： (1)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100%； (2)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不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1	分包管理	2	1	是否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评分标准如下：	工程 部	2	100%	2			

2	变更管理	4	(1) 未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100%； (2) 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商是否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是否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商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能够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履约率100%；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商未能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未能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有无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无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履约率100%； (2) 有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3	进度款管理	2	是否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能够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未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否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能否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是否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够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能够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不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履约率100%； (2)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未能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未能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是否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能够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未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六 配合与协调		10		10	100%	10	
1	履约配合	2	能否认真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3) 能够认真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履约率取100%； (2) 未认真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4	保修期内能否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评分标准如下： (1) 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履约率取100%； (2) 保修期内未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2	企业支持与配合	3	企业是否具有较好的社会资源，且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共享。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具有较好的社会资源，且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共享。履约率取100%； (2) 企业无较好地社会资源，不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共享。履约率取0%。	工程部	3	100%	3
		6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否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够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100%； (2)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未能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0%。	工程部	3	100%	3
合计					100	81.4 %	81.4
履约得分							81.4
履约评价等级							良好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							
打分规则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 1、每次考评时可根据项目进行的阶段，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所有参与考评的内容按照对应项目的“满分值”计入“应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 2、履约表现由高到底划分为100%、80%、60%、30%、0%等5个履约率，评分时，履约评价人员根据评价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 3、实得分=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 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 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90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80分，小于90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70分，小于80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60分，小于70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60分时为不合格。					

2	第三方检查	7	3	是否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取100%； (2) 基本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取80%； (3) 未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取0%。	工程部	3	100%	3
			2	质监部门、发标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评分标准如下： (1) 质监部门、发标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质量问题，履约率取100%； (2) 质监部门、发标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履约率取80%； (3) 质监部门、发标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5	对质监部门、发标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是否及时整改。评分标准如下： (1) 对质监部门、发标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能够及时整改，履约率取100%； (2) 对质监部门、发标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不能及时整改，履约率取0%。	工程部	5	80%	4
3	档案管理	8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是否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资料管理是否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齐全，管理非常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取100%； (2)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较为齐全，管理较为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取80%；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但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未及时进行归档，履约率取30%； (4)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未及时进行提交；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履约率取0%。	工程管理部	3	80%	2.4

4	工期进度管理	15	5	是否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取0%。 施工档案是否具备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是否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标人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档案具备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标人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取100%； (2) 施工档案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较差，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标人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取30%； (3) 施工档案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较差，未配合第三方检查、发标人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取0%。	工程管理部	5	40%	2
			2	是否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评分标准如下： (1) 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取100%； (2) 未及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2	是否有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是否及时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是否及时提交。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能够及时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及时提交，履约率取100%； (2) 未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未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3	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是否符合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承包商能够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取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且承包商未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取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0%。	工程部	3	80%	2.4
2	企业支持力度	5	3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能否进行有效管控，能够主动及时到场参加发标人组织的重要会议。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能够进行有效管控，能够主动及时到场参加发标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100%； (2)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管控	工程部	3	80%	2.4

3	档案移交	3	效果良好，基本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标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80%； (3)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管控效果一般，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标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60%； (4)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管控效果较差，未能及时到场参加发标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30%； (5)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管控效果极差，未参加发标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企业能否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是否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能够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履约率取100%； (2) 企业未能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不及时，履约率取0%。					
			能否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履约率取40%； (2) 未能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未及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履约率取0%。					
5	合约造价管理	12	12	66%	10.4			
1	分包管理	2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是否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评分标准如下： (1)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取100%； (2)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不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是否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评分标准如下： (1) 未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取100%； (2) 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取0%。	工程部	1			
2	变更	4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商是否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	工程	2	80%	1.6

3	进度款管理	2	2	是否有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无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履约率取100%； (2) 有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2	是否按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申报工程款时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是否准确、真实。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申报工程款时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准确、真实，履约率取100%； (2) 未按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申报工程款时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不准确、不真实，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2	能否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取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能够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取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未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取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的，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4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否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能够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不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够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能够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不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履约率取100%； (2)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未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未能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6	配合与协调	10	10	84%	8.4			
1	履约配合	4	2	能否积极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积极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履约率取100%； (2) 未积极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保修期内能否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评分标准如下: (1) 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履约率取 100%; (2) 保修期内未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履约率取 0%。	工程 部	2	100%	2
2	企业 支持 与配 合	3	企业是否具有较好的社会资源, 且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共享, 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具有较好的社会资源, 且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 履约率取 100%; (2) 企业无较好地社会资源, 不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 履约率取 0%。	工程 部	3	80%	2.4
		6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 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否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 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 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够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 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 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未能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 履约率取 0%。	工程 部	3	80%	2.4
		3					
合计							
履约得分		80.7					
履约评价等级		良好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		[Signature]		建设单位(盖章) 南山区中医院			
评分规则		1、每次考评时可根据项目进行的阶段, 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 所有考评项目按照其对应项目的“满分值”计入“应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 2、履约表现由高到低划分为 100%、80%、60%、30%、0% 等 5 个履约率, 评分时, 履约评价人员根据评价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 3、实得分=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 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 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 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 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 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 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 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 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 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附件 5

项目履约情况评估

致：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非常荣幸能与贵司合作，目前我局正在为贵司开发的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 施工总承包 项目提供施工履约服务。为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不断提升服务品质，特请贵司对我局项目履约状况进行评估，并提出宝贵的改进意见与建议。

您的建议和意见对我们非常重要，感谢您的支持！



项目履约情况客户评估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分	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工期是否满足要求	20	18	-区负四层墙柱浇筑混凝土时因施工过程不间断下雨导致浇筑平台
2	质量是否满足要求	15	14	-区负五层板局部保护层厚度不足
3	安全与文明施工是否满足要求	15	15	无
4	总承包管理与服务水平	20	20	无
5	工作要求反应处理速度	15	15	无
6	项目管理团队服务意识与水平	15	15	无
合计		100	97	
对项目履约的整体意见与建议： 项目整体履约较为满意，后期需对前期存在的工期采取有效赶工措施，且在施工过程中严把质量关，避免返工现象。				
评估单位	(公章) 南山区中医院			
评估人	何伟 (签字)	职务	项目经理	
评估时间	2023.6.29	地点	项目会议室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表 扬 信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南山区中医院项目是区重点工程，医院按“三级甲等医院”标准建设，项目自开工以来，项目团队齐心协力，能够在日常管理中做到安全管理体系健全、管控措施到位、安全管理亮点较为突出，值得充分肯定。

2023年11月29日，南山区中医院项目成功承办了主题为“预防为主，生命至上”的2023年度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安全生产暨消防应急演练活动。通过此次活动，提高了我署各在建项目参建单位管理人员及工友的消防安全意识和防火、灭火、疏散、逃生技能。推动了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工作落实落细，赢得了各级领导及各项目参建单位的认可，为构建和谐平安的项目工程环境和消防安全环境夯实了基础。

在此，我署对贵单位项目团队为本次顺利举办演练所做的工作提出表扬，希望贵司在后续项目建设中持续奋进，发扬努力拼搏，善打硬仗的优良传统，高标准建设完成区中医院项目，为南山区建设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3年12月26日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SHENZHEN WATER (GROUP) CO.,LTD. NANSHAN BRANCH COMPANY

表扬信

致：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由贵公司承建的南山区中医院项目是南山区重点工程，自项目开工以来，贵司项目部高度重视与水务集团工作协调联动，严格遵守深圳市污水排放相关要求，认真落实执行相应的污水排放制度，有效确保水质达标排放，切实履行“青山绿水就是金山银山”的使命和责任。

同时，项目部始终以“中国建筑精神”的理念，以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严抓项目施工污水排放管控工作。在此，我部对贵司为南山区水环境治理工作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望贵司项目部今后在排水治理工作中再接再厉，攻坚克难，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排水管控任务，与我部一起共同维护好南山区水环境。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南山分公司管网部

2023年12月11日



中共南头街道同乐社区委员会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建筑路 34 号

电话：86021536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万科代建）：

由贵公司承建的南山区中医院项目是南山区重点工程，自开工以来，贵司项目部高度重视与社区的协调联动，在党建联建、文明施工、安全施工、市容环境等方面积极主动配合社区工作，落实各级政府决策部署坚决、扎实、高效，为深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在今年的工作中，贵司项目部在深圳市环卫评分中市容环境方面项目部高度重视扬尘、噪音防控、环境卫生等市容环境工作，主动联系社区，积极回应周边群众的诉求，制定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减少项目施工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严控作业时间，配备 24 小时的喷淋系统、车载除尘风机、噪音防护门等方式降低扬尘、噪声污染。

今年，贵司项目部与社区签订了结对共建协议，开展了内容

丰富的党建联建活动，充分展现了贵司“忠诚担当、使命必达”的中国建筑精神。我社区对贵司项目部工作人员队伍的高度凝聚力和执行力给予充分肯定，对工作人员的辛勤付出表示高度赞扬。

同乐社区党委认为贵司项目团队牢固树立服务意识，以人为本，想群众所想急群众所急，展现出央企的社会责任和担当，在同乐社区的在建工地中起到了标杆示范作用。为感谢贵司项目部对同乐社区工作的大力支持及突出表现，特发表扬信予以鼓励，望贵司项目部继续勇当响应党和政府号召先锋，扛起企业责任担当，再接再厉，乘势而上，继续为同乐社区建设发展贡献更多、更大力量！

最后，祝贵司事业飞黄腾达！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同乐社区党委

2023年12月



3.2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 2024 年度第 2 季度评价）

项目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合同		
合同金额	645515594.75 元	合同类型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履约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经理	杨铖伟		
合同签订时间	—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年7月8日		
项目组 评价得分	得分： 92.40 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项目组 综合评价意见	该单位在本季度质量、安全管控力度有所加大，管理成效较明显；能够较好的配合现场工作落实，物料投入较为及时；两制工作多次被中心通报。下一步应加强两制管理工作，提高教育中心内部综合排名；科学合理统筹资源，推进形象进度。		
项目组 评价人员	曾维迪、张磊、张宝、张长昊、张琼友		
触发负面清单 情况	本合同触发负面清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具体情形：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 92.40 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 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杨铖伟 ， 联系电话： 1897119365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反映情况：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电话：0755-88124001		



考核结果					
序号	指标名称	考核指标	考核结果	履约率描述	二级指标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人员配备 (8分)	项目经理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优秀,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及时发现并高效处理各类问题, 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顺畅;	8.00
		管理人员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沟通协调能力强,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高效处理问题;	
		管理人员出勤及变更情况	100%	100%: 当季度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均达标;	
	资源投入 (7分)	经济投入	100%	100%: 具有履行合同的经 济能力; 劳动力实际数量与 施工阶段相符; “两制”实 地检查评价为“优秀”;	5.60
		机械设备和材料物资投入	80%	80%: 机械设备、材料物资 投入与项目进展匹配(投标 施工组织方案对比), 满足 现场实施需求;	
		自有分包管理	100%	100%: 无违反合同约定的 分包情况, 内部管理到位 , 能有效保证工作顺利推进 ;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含环境保护)				
	安全文明施工过程 管理 (10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 责任制, 制定并严格实施各 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与安全 操作规程; 奖惩考核记录齐 全;	10.00
		工人实训	100%	100%: 工人岗前培训达到 1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与6s管理	100%	100%: 严格落实6s管理; 严 格按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手册 , 实施强力有效防止现场污 染的安全文明措施, 没有有 效投诉情形发生; 且未出现 伤亡事故的;	

		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整治	100%	100%：对危险源准确地辨识、评估，现场安全生产隐患100%发现，100%上线，并能保证100%整改；有妥善的解决对策，能够有效控制风险；编制针对性的应急预案，未出现应急事件的；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障四个突击队实施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工务学习APP使用情况	不涉及		
	安全文明施工检查结果 (15分)	安全检查结果	100%	100%：当季度第三方安全评价得分 \geq 89分；	15.00
		危大工程检查结果	100%	100%：检查中未发现重大风险级别安全隐患；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三	质量管理				
	质量过程管理 (8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组织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并开展质量培训；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和项目创优规划；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交底培训率达到100%；	8.00
		标准化作业	100%	100%：标准化施工方案或作业有亮点，重要工序的样板验收达到100%；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成品保护	100%	100%：编制成品保护方案，成品保护到位，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工艺工法应用	100%	100%：引用署库或自行编制应用工艺工法及可视化交底视频，现场制作样板，技术交底到位，现场应用效果良好；	
		质量隐患排查整治	100%	100%：对质量隐患准确地辨识、评估，现场质量隐患100%发现，100%上线，并能保证100%整改；有妥善的解决对策，能够有效进行工艺控制；编制针对性的质量保证方案，未出现质量问题；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	

				障四个突击队实施质量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三查四定落实情况	100%	100%：开展三查四定工作，并形成清单，设计漏项、未完工程、质量隐患三查中均无遗漏，且四定内容完整；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15分)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100%	100%：当季度第三方质量评价得分 \geq 89分；	12.00
		工程预验收检查结果	不涉及		
		材料设备检查结果	80%	80%：材料设备现场管理行为/资料报审情况抽查存在问题少于5项，且未发生材料设备抽检或复检结果不合格，以及未使用假冒伪劣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	
		海绵城市	不涉及		
		验收	100%	100%：施工过程关键节点验收合格率为100%，各项验收顺利完成（一次性通过）；	
		质量保修期管理	不涉及		
四	工期进度管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5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100%	100%：制定了合理的进度总控计划，并能严格按照进度策划执行进度过程控制，且未出现进度滞后；	5.00
	工期进度结果 (10分)	关键节点工期	100%	100%：全部关键节点能够按时完成验收；	10.00
		竣工验收、项目移交节点工期	不涉及		
		质量保修进度	不涉及		
五	合约造价管理				
	合约造价管理 (12分)	产值填报配合及在深产值纳统情况	100%	100%：完全按要求填报产值；在深产值纳统达标；	10.80
		变更和签证管控	80%	80%：变更和签证申报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较好；能配合变更梳理；提交变更的一次性通过率在80%以上；	
		工程计量准确性	不涉及		

		工程量清单复核的及时性	不涉及		
		结算办理	不涉及		
六	配合与协调				
	配合与协调 (10分)	配合情况	100%	100%: 配合甲方日常工作, 服从甲方管理; 指令响应迅速, 并能出色地完成;	8.00
		协调情况	80%	80%: 较好地协调参建各方关系;	
		总包对甲指分包的管理	80%	80%: 承包人对甲方发包的专业工程实施较好的统筹管理, 满足合同要求;	
		使用单位评价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系统接入	80%	80%: 对照考核要素的接入内容, 存在一个未完成的接入项;	
		信息技术应用-BIM技术应用能力与水平	80%	80%: 承包人编制了《施工BIM实施方案》, 能较好地按照实施方案的时间节点和要求开展BIM技术应用, 及时将BIM成果上传至工务署信息化管理平台;	
		资料(档案)管理	100%	100%: 能够出色地在项目各阶段按要求实施档案管理; 施工EIM考评得分≥90分, 且在项目竣工3个月内完成档案移交与归档;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搜索



工程信息

光荣榜

曝光台

履约信息

光荣榜

首页 > 工程信息 > 光荣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排名靠前的合同标段公示

来源：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发布时间：2024-08-01 17:37

大 中 小

一、履约评价结果“优秀”的合同标段分别为：

序号	履约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类型	最终得分
1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标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2.40
2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施工总承包II标段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2.06
3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科技大学附属医院（校本部）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1.20
4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1.20
5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施工总承包I标段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1.00

查询网址：<https://szwb.sz.gov.cn/>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 学院深圳校区项目部

表扬信

致中建三局天津大学项目部：

我代表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监理部，向你们致以最诚挚的赞誉。自项目启动以来，贵项目部团队以非凡的专业能力、一丝不苟的工作态度以及卓越的项目管理水平，不仅确保了工程的顺利推进，更在每一个细节中彰显了中建三局的卓越品质与责任担当。你们以超凡的专业技能、严谨的工作态度、以及卓越的项目管理能力，不仅铸就了工程的辉煌，更在每一次挑战中展现了中建三局作为行业标杆的风采。

尤为值得一提的是，在2024年三季度，面对瑞捷、必维等国际权威第三方机构的严苛审视下，你们凭借不懈的努力与卓越的表现，赢得了令人瞩目的荣誉——在第二季度，贵项目在必维安全评估中，从全署150个项目中脱颖而出，荣获第三名；在瑞捷质量评估中，更是力压群雄，于全署225个项目中名列第七。这一连串的佳绩，不仅是你们专业技能与辛勤汗水的结晶，更是中建三局企业文化、管理体系以及团队精神璀璨夺目的展现。

此外，贵司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不仅专注于工程质量的提升，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主动参与并成功组织了应急安全观摩、水土保持观摩等大型活动。这些活动不仅增强了项目团队的安全意识与环保意识，更为行业内外树立了典范，展现了中建三局作为行业领军企业的风采与担当。

在此，我们衷心希望贵司能够继续保持这种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不断创新，追求卓越。我们相信，在未来的日子里，中建三局天津大学项目部定能再创辉煌，为更多的建设项目贡献智慧与力量。我们坚信，在贵司的精心打造下，该项目定将成为教育领域的璀璨明珠，为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优秀人才贡献力量。再次感谢你们的辛勤付出与卓越贡献！愿我们携手并进，共创辉煌。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五洲工程
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监理部



深圳市水务局

感谢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8月22日，我处在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项目举办2023年深圳市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工地水土保持示范学习交流第五次活动，邀请了全市15个项目的参建单位观摩交流，本次活动的成功举办得到了贵中心的大力支持以及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II标段)、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华南有限公司(I标段)、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全力配合，在此，我处对本项目全体工作人员的辛勤付出表示感谢，望再接再厉，继续展现良好的精神面貌和项目风采，圆满完成后续水土保持工作。

深圳市水务局水土保持处
(市水土保持办公室、市海绵城市建设办公室)

2023年10月28日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表扬信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自天津大学深圳学院项目开工以来，贵司项目管理团队在贵公司领导汪波、项目经理张超越、机电经理李卓的卓越组织统筹下，主体结构及精装修、室外及景观工程、机电安装及移交、正式电气工程按时圆满完成目标，为年后 5.30 竣工验收创造了良好条件。

展望一年硕果累累：2024 年全署安全检查二季度第 3 名，年度排名 12/207；质量检查二季度排名第 7 名，年度排名 13/68；举办 2024 年全署“质量月观摩会暨质量大比武活动”，“广东省碳中和碳达峰观摩会”；SMART BIM 金标杯、新基建杯；协助获得 The 6th ESCI Best Practices Awards Program Gold Prize (金奖)；第六届 APEC 能源智慧社区倡议(ESCI)最佳实践奖。

欣喜之余，对贵项目团队的优异表现提出表扬，感谢贵司领导对项目建设的全力支持。新年伊始，我们满怀期待，携手祝愿项目建设安全无虞、高品质履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2025 年 1 月 14 日





正本

合同编号: TJGT-022-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 II 标合同

承包方: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三年三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杨耀佳 资格等级: 一级建造师证书号码: 鄂 1422013291313217
本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
工程地点: 地处深圳市南山区长前白石岭地块, 位于塘朗山片区、留仙大道以南, 平南铁路、南坪快速与福龙路围合用地内, 原长源工业区所在地。
工程内容: 本标段占地面积约 82577.26m², 建筑面积 114644.67m², 包括 1 栋学生生活活动中心、2 栋图书馆、6 栋教研楼 A 单元、6 栋教研楼 B 单元、6 栋教研楼 C 单元、6 栋教研楼 D 单元、6 栋教研楼 E 单元等。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层/幢: 1 栋学生生活活动中心: 地上 3 层/地下 2 层; 2 栋图书馆: 地上 4 层; 6 栋教研楼 A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B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C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D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E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建筑面积: 114644.67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发改[2022]814 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教研区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电梯、节能工程、室外工程等以及图纸和清单包含的所有建设内容。

三、合同工期

-2-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6 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908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同时满足招标人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 陆亿肆仟伍佰伍拾壹万伍仟伍佰玖拾肆元柒角伍分
(小写): 645515994.75 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捌佰伍拾柒万捌仟伍佰柒拾肆元柒角玖分。(¥ 18568504.79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0.00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0.00 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柒仟万元整。(¥ 70000000.00 元);
 -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肆佰捌拾万元整。(¥ 48000000.00 元);
- 支付方式最终以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5% 即 85607339.21 元(人民币), 到账后扣除 5 万元作为履约担保金。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依照

-3-

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颁发给发包人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不含预付款) 之后, 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 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经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 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 留下 3% 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30210390000001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 组成本文件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确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4-

-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四份，正本四份，发包人二份，承包人二份，副本十份，发包人五份，承包人五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22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1栋裙楼3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1栋裙楼3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刘信友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武汉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国陈卫
 委托代理人：胡远航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 案 机 构（公 章）

年 月 日

3.3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4 年度第 3 季度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金额	305350000 元	合同类型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履约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经理	高泽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12月4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年10月12日		
项目组 评价得分	得分：87.88 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项目组 综合评价意见	现场文明施工管控较好，能够根据周边环境采取新技术新工艺减少影响，资源投入匹配项目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质量、安全管控，落实好项目管理各项规定。		
项目组 评价人员	徐兆颖、史伟民、郭孔旭、陈晖、何雯		
触发负面清单 情况	本合同触发负面清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具体情形：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87.88 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 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高泽，联系电话：186805457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反映情况：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电话：0755-88124001		

考核结果					
序号	指标名称	考核指标	考核结果	履约率描述	二级指标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人员配备(8分)	项目经理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优秀,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及时发现并高效处理各类问题, 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顺畅;	6.40
		管理人员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沟通协调能力强,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高效处理问题;	
		管理人员出勤及变更情况	80%	80%: 当季度存在1次关键岗位管理人员中任1人任1个月考勤不达标, 或主要管理人员未进行实名认证的;	
	资源投入(7分)	经济投入	100%	100%: 具有履行合同的履约能力; 劳动力实际数量与施工阶段相符; “两制”实地检查评价为“优秀”;	7.00
		机械设备和材料物资投入	100%	100%: 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与项目进展匹配(投标施工组织方案对比), 及时、充足;	
		自有分包管理	100%	100%: 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内部管理到位, 能有效保证工作顺利推进;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含环境保护)				
	安全文明施工过程管理(10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制定并严格实施各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与安全操作规程; 奖惩考核记录齐全;	9.50
		工人实训	100%	100%: 工人岗前培训达到1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与6s管理	100%	100%: 严格落实6s管理; 严格按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手册, 实施强力有效防止现场污染的安全文明措施, 没有有	

				效投诉情形发生；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整治	80%	80%：对危险源较为准确地辨识、评估，有较为妥善的解决对策，能够控制风险；编制针对性较强的应急预案，应急响应与事故处理及时；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建立了“四队一制”工作制度，提供了相应的资源以保障运行效果。	
		工务学习APP使用情况	不涉及		
	安全文明施工检查结果(15分)	安全检查结果	80%	80%：当季度第三方安全评价得分在[87,89)区间；	12.00
		危大工程检查结果	100%	100%：检查中未发现重大风险级别安全隐患；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三	质量管理				
	质量过程管理(8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组织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并开展质量培训；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和项目创优规划；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交底培训率达到100%；	8.00
		标准化作业	100%	100%：标准化施工方案或作业有亮点，重要工序的样板验收达到100%；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成品保护	100%	100%：编制成品保护方案，成品保护到位，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工艺工法应用	100%	100%：引用智库或自行编制应用工艺工法及可视化交底视频，现场制作样板，技术交底到位，现场应用效果良好；	
		质量隐患排查整治	100%	100%：对质量隐患准确地辨识、评估，现场质量隐患100%发现，100%上线，并能保证100%整改；有妥善的解决对策，能够有效进行工艺控制；编制针对性的质量保证方案，未出现质量问题；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障四个突击队实施质量隐患	

				排查整治工作。	
		三查四定落实情况	100%	100%：开展三查四定工作，并形成清单，设计漏项、未完工程、质量隐患三查中均无遗漏，且四定内容完整；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15分)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80%	80%：当季度第三方质量评价得分在[87,89)区间；	12.00
		工程预验收检查结果	不涉及		
		材料设备检查结果	不涉及		
		海绵城市	不涉及		
		验收	不涉及		
		质量保修期管理	不涉及		
四	工期进度管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5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100%	100%：制定了合理的进度总控计划，并能严格按照进度策划执行进度过程控制，且未出现进度滞后；	5.00
	工期进度结果 (10分)	关键节点工期	不涉及		不涉及
		竣工验收、项目移交节点工期	不涉及		
		质量保修进度	不涉及		
五	合约造价管理				
	合约造价管理 (12分)	产值填报配合及在深产值纳统情况	100%	100%：完全按要求填报产值；在深产值纳统达标；	11.20
		变更和签证管控	80%	80%：变更和签证申报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较好；能配合变更梳理；提交变更的一次性通过率在80%以上；	
		工程计量准确性	100%	100%：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工程计量真实准确，准确率在97%以上（不含97%）；	
		工程量清单复核的及时性	100%	100%：按合同约定时限完成工程量清单复核并提交复核成果；	

		结算办理	不涉及		
六	配合与协调				
	配合与协调 (10分)	配合情况	100%	100%: 配合甲方日常工作, 服从甲方管理; 指令响应迅速, 并能出色地完成;	8.00
		协调情况	100%	100%: 能够积极主动有效地协调参建各方关系;	
		总包对甲指分包的管理	100%	100%: 承包人对甲方发包的专业工程实施全面有效的统筹管理, 满足合同要求;	
		使用单位评价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系统接入	80%	80%: 对照考核要素的接入内容, 存在一个未完成的接入项;	
		信息技术应用-BIM技术应用能力与水平	100%	100%: 承包人编制了《施工BIM实施方案》, 能够按照实施方案的时间节点和要求开展BIM技术应用, 及时将BIM成果上传至工务署信息化管理平台;	
		资料(档案)管理	80%	80%: 能够较好地在项目各阶段按要求实施档案管理; 施工EIM考评得分在[85, 90)分区间, 且在项目竣工6个月内完成档案移交与归档;	

查询网址:

<https://szwb.sz.gov.cn:9808/evaluate/evaluationSigning/signing?skip-check-token=1&pid=XM20200765&proj=C44D985D11434F8DAFFE34617026F01C&id=XM20200765&token=c15e994b-68e7-4f15-b979-936fbf8529b4&projid=453512772447621>

附件 5

项目履约情况评估

致：深圳市湾署工程管理中心

非常荣幸能与贵司合作，目前我局正在为贵司开发的深圳市眼科
医院二期项目提供施工履约服务。为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不断
提升服务品质，特请贵司对我局项目履约状况进行评估，并提出宝贵的改进意见
与建议。

您的建议和意见对我们非常重要，感谢您的支持！



项目履约情况客户评估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分	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工期是否满足要求	20	19	施工进度推进
2	质量是否满足要求	15	15	/
3	安全与文明施工是否满足要求	15	15	/
4	总承包管理与服务水平	20	19	/
5	工作要求反应处理速度	15	15	/
6	项目管理团队服务意识与水平	15	15	/
合计		100	98	
对项目履约的整体意见与建议： 项目外部投诉，信访压力大，需项目团队互相配合积极处理， 与外部政府单位做好沟通工作。				
评估单位	深圳市湾署工程管理中心 眼科医院二期项目组			
评估人	史伟民 (签字)	职务	项目副经理	
评估时间	2023.12.28	地点	项目现场会议室	

深圳市眼科医院

感谢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贵司承建的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在贵司高度重视和项目团队的努力下，积极响应我院需求，2024年度顺利推进二期工程建设，圆满完成地下室土方开挖，并高标准完成老楼地下室坡道交付等工作。在施工期间，确保我院正常运营，获得了我院的高度认可。

自进场以来，项目团队积极推进工程进度，面对工期紧、任务重、场地狭小及信访投诉等不利因素，贵司协调资源、妥善应对，创新性应用华南区域首例“气承式”基坑气膜技术，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响应，为项目进展保驾护航。

贵司的“争先文化”和“铁脚板”的精神在项目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在后续的工作中仍需贵司项目部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坚持不懈，圆满完成后续施工任务和目标，再接再厉，再创佳绩！

深圳市眼科医院重大项目办公室

2024年12月11日

深圳市眼科医院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贵司承建的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在贵司高度重视以及项目管理团队共同努力下，积极响应我院的各项需求，2023年度积极配合我院完成垃圾房迁移、雕像迁移、人行车行路线布置等多项工作，施工期间确保我院正常运营，获得我院对贵司项目部的高度认可及肯定。

贵司自进场以来，项目团队积极为项目进度考虑，面对本工程工期紧、任务重、场地狭小及环保投诉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司项目团队积极协调资源及外部沟通，有效推动了项目的进展。

“优质履约，服务业主”的精神在贵司项目团队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在后续的工作中仍需贵司项目部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坚持不懈，圆满完成后续施工任务和目标，再接再厉，再创佳绩！

此致！

深圳市眼科医院重大项目办公室

2023年12月26日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福田管理局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贵司承建的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在2024年度工程建设期间，积极响应我局的各项监管要求，保障了生态环境工作的有效落地，获得我局对贵司项目部的高度认可及肯定。

贵司在面对施工建筑过程中噪声污染的“老大难”，创新性的应用了华南区域首例“气承式”基坑气膜技术，成为了有效解决施工噪声问题的关键，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赢得各方的一致好评，为全市的施工噪声扬尘治理提供了宝贵的借鉴经验，同时在我局的推荐下，项目也获得深圳市2024年度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优秀项目荣誉称号。

希望贵司在后续的工程建设中，继续发扬创新精神，完成好我局对施工工地落实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的要求，为福田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奉献力量！

此致！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福田管理局





中建=二03202212033

正本

合同编号: SSKYYEQ-018-2022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承包方: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

日期: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经理姓名: 盖洋 资格等级: 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 鄂1422020202102677

本工程于2022年9月30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莲田路18号, 深圳市眼科医院院内。

工程内容: 主体结构工程、屋面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仅含普通装饰)、通风空调工程(不含洁净空调)、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室外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拆除工程、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等。

其他: 绿化迁移、管线迁改、人防工程、施工阶段BIM技术应用、白蚁防治、智慧工地、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成品抗震支架、标识标线工程(地下室及室外标识)、电缆、低压配电箱、变压器、开关插座、LED灯具、外墙涂料、海绵城市等。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幢: /

建筑面积: 本工程占地面积17606平方米, 新建建筑面积40324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3376平方米, 地上26948平方米), 高86米, 为一类高层建筑(以招标图底为准)。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发改【2022】542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主体结构工程、屋面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仅含普通装饰)、通风空调工程(不含洁净空调)、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室外工程、地基基础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拆除工程、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等。
其他: 绿化迁移、管线迁改、人防工程、施工阶段BIM技术应用、白蚁防治、智慧工地、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成品抗震支架、标识标线工程、电缆、低压配电箱、变压器、开关插座、LED灯具、外墙涂料、海绵城市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1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年1月1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369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质量目标: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奖、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 叁亿零伍佰叁拾玖万零玖仟玖佰玖拾玖元零玖分(¥300,000,000.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佰陆拾玖万肆仟贰佰玖拾玖元零玖分(¥8,697,422.01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伍佰陆拾玖万零玖仟玖佰玖拾玖元零玖分(¥5,697,422.01元)。

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评审中心的审核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10%即4196.25万元人民币,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业主后14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 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 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了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60%【重要可设置为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 留下3%的质保金。

3、质保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认证的最后一份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人工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 15224323366830

本工程合同约定中人工工资比例为: 100%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所有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2 月 4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建设工程
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徐以波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 案 意 见：

年 月 日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
公司）（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3.4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结果签收

一、签收提示
请各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于2025年11月7日前（含当日）登录平台履约评价模块查看结果并在线签收，逾期未签收的视为无异议。
二、异议提出渠道
如建设单位对评价结果有异议，可在收到履约评价报告之日起（按签收时间计算）的5个工作日内，向直属单位提出。
异议提出方式一：在期限内，以书面方式向直属单位提出异议，并提供加盖公章的异议及佐证材料；
异议提出方式二：在期限内，在平台中上传加盖公章的书面异议及佐证材料的扫描件。

结果异议与处理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评价类型: 评价单位:

查询 重置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履约单位	评价类型	年度	季度	最终得分	评价结果	操作
1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季度	2025	3	81.60	良好	查看 导出评价报告

查询网址:

<https://szwb.sz.gov.cn:9808/evaluate/evaluationSigning/signing?pageType=view&skip-check-token=1&from=portal&token=a9910388-748f-418a-bb55-3114d0cde02a>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5 年度第 3 季度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		
合同名称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金额	280119299.14 元	合同类型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履约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经理	田路		
合同签订时间	2024年12月13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5年9月23日		
项目组 评价得分	得分：81.60 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项目组 综合评价意见	1、项目团队经过调整，具有较强的组织策划及沟通协调能力，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2、按计划完成正负零施工，但山体区域施工进度管控存在不足，需要进一步加强资源投入； 3、安全、质量管控较上季度有所加强，但仍有较大提升空间，需继续加强安全质量常态化管控； 4、合约造价管理能有效保证工作顺利推进，需加快内部招采进度，加强择优水平； 5、智慧工地方面存在个别摄像头掉线问题，需加强监管； 6、机电安装、幕墙、精装修等专业分包需加强管控，明确管理模式和责任划分，加大资源投入； 7、本季度未触发负面清单事项。		
项目组 评价人员	王鑫、付明龙、蒋德全、刘超、程垚、潘红波		
触发负面清单 情况	本合同触发负面清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具体情形：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81.60 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 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田路，联系电话：1858889613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 书面向我署反映情况：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电话：0755-88124001

考核结果					
序号	指标名称	考核指标	考核结果	履约率描述	二级指标 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人员配备 (8分)	项目经理要求	100%	100%：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优秀，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能够及时发现并高效处理各类问题，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顺畅；	8.00
		管理人员要求	100%	100%：专业水平、沟通协调能力强，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能够高效处理问题；	
		管理人员出勤及变更情况	100%	100%：当季度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均达标；	
	资源投入 (7分)	资源投入	80%	80%：具有较好的履行经济能力；资金监管账户及时开设，履约保函在合同签订后14天内开具，施工许可证在合同签订后21天内申办完成，手续基本齐全且较为高效。劳动力实际数量基本满足；具有履行经济能力；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与项目进展匹配（与资源投入计划对比），满足现场实施需求；	5.60
		劳务工人考勤和工资发放情况	80%	80%：当季度劳务工人每日考勤不达标天数小于等于3天或劳务工人发薪率大于等于60%小于80%，且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和缴纳工资保证金；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含环境保护)				
	安全文明施工过程管理(10分)	安全日常检查(项目级)-开工前安全生产准备工作	80%	80%: 有关管理文件内容完整, 格式较为规范, 经过内部评审, 基本满足项目开工建设需要, 安全管理人员到场履职, 工地封闭管理措施基本满足要求;	6.00
		安全日常检查(项目级)-项目级安全检查情况	100%	100%: 当季度项目级安全检查结果评级为A的;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与6s管理	60%	60%: 现场6s管理基本落实; 按照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手册, 实施了防止现场污染的安全文明措施, 现场出现投诉情况, 能够妥善处理; 因工地扬尘、噪声等环境防治措施落实不力被督导通报次数 \leq 1次; 未出现伤亡事故;	
	安全文明施工检查结果(15分)	安全检查评价结果(署级)	80%	80%: 当季度安全排名处于总数15% (不含) 至40% (含) 之间的;	12.00
		危大工程检查结果	80%	80%: 当季度检查中发现有关危大工程问题隐患且触发1次督导通报, 但能够迅速整改落实; 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三	质量管理				
	工程质量过程管理(10分)	质量日常检查(项目级)-施工前质量准备工作	80%	80%: 质量创优方案、图纸会审、深化设计、材料设备清单及品牌申报等各项工作基本符合要求, 内容较为完整且通过审核。	8.00
		质量日常检查(项目级)-项目级质量检查情况	80%	80%: 当季度项目级质量检查结果评级为B的;	
		质量问题整改情况	80%	80%: 当季度质量问题整改合格率为[90%,100%];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15分)	质量检查评价结果(署级)-质量检查结果评级	60%	60%: 当季度质量检查结果评级为C的;	9.00
		质量检查评价结果(署级)-交付前检查结果	不涉及		
		材料设备检查结果	不涉及		
		验收	80%	80%: 各项验收顺利通过, 工程实施质量完全符合国	

				家、行业及合同规定的技术标准 and 规范。功能及现场完成的实际效果均满足设计要求。验收资料齐全、规范。	
四	工期进度管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5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100%	100%: 能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关键节点、里程碑节点进行进度过程控制, 且未出现进度滞后;	5.00
	工期进度结果 (10分)	关键节点工期	100%	100%: 全部关键节点能够按时完成验收;	10.00
五	合约造价管理				
	合约造价管理 (10分)	自有分包管理	100%	100%: 在施工前完成分包备案, 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对分包管理到位, 能有效保证工作顺利推进;	10.00
		变更和签证管控	100%	100%: 严格落实工程变更管理各项要求; 评价期内, 变更和签证申报资料报送完整、真实准确、及时有效; 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未出现变更拆解、未批先建、未及时申报变更等情形; 三至五类变更不存在因自身原因导致审批超时情形。	
		工程计量和工程量清单复核-工程量准确性	100%	100%: 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工程计量真实准确, 准确率在97%以上 (不含97%);	
		工程计量和工程量清单复核-工程量清单复核的及时性	不涉及		
		结算办理	不涉及		
六	配合与协调				
	配合与协调 (10分)	配合协调情况	100%	100%: 配合甲方日常工作, 服从甲方管理; 指令响应迅速, 并能出色地完成; 能够积极主动有效地协调参建各方关系;	8.00
		总包对甲指分包的管理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系统接入	80%	80%: 对照考核要素的接入内容, 存在一个未完成的接入项; 或者在当季度视频监	

				控线上巡查中，每月发现画面模糊、不流畅的情况在2至3次的；	
		信息技术应用-BIM技术应用能力与水平	100%	100%：承包人及时提交本季度项目BIM模型及相应文档，其中，模型质量完全满足工务署现行BIM实施标准；承包人在本季度利用BIM技术开展3个及以上场景应用；	
		资料（档案）管理	100%	100%：能够出色地在项目各阶段按要求实施档案管理；施工EIM考评得分≥90分，且在项目竣工3个月内完成档案移交与归档；	



合同编号: SNCSFZX-012-2024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施工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承包方: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余丹
资格等级: 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
证书号码: 鄂1422023202402837

本工程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鹏城社区鹿沟龙一路北端
工程内容: 本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约 420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9000 平方米, 地上建筑面积 33000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为: 科研实验楼、中试实验楼、后勤保障楼、连廊、室外及配套工程等。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框剪结构
层/幢: 科研实验楼 9F、中试实验楼 2F、后勤保障楼 3F
建筑面积: 42000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施工总承包工程主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工程)、屋面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含精装修)、通风空调(不含洁净空调及多联机)、给排水、电气工程(含供用电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室外工程(含标识)、拆除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幕墙工程、泛光照明工程、人防工程、边坡支护、截污沟迁改、抗震支架、标识划线工程、白蚁防治、所有的市政接驳及

路口开设、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智慧建造等, 具体内容以招标清单及设计图纸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2027 年 8 月 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944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 贰亿捌仟零壹拾壹万玖仟玖佰玖拾玖元壹角肆分(¥280119299.14 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贰拾玖万零肆佰玖拾肆元肆角贰分(¥10290494.42 元);
- (2) 暂列金额;
- 人民币(大写) 壹仟柒佰伍万元整(¥1700000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0% 即 2631 万元(人民币大写: 贰仟陆佰叁拾壹万元整),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依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不含预付款) 之后, 开始按

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 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部门, 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 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其中, 低压柜、冰蓄冷系统设备(包括冷水机组、泵、热交换机组等)到场并经确认后支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70%, 安装完成后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80%; 低压柜完成通电并调试后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85%; 冰蓄冷系统设备完成系统调试后支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85%。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 留下 3% 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 组成本文件的文件包括:
-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件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 通用合同条款;
 -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0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16 份，发包人 12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2 月 13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备案意见：

年 月 日

承包人（公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111号通达广场17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7-87615161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德三道1288号航天科技广场B座27B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3.5 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 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情况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建筑施工质量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压实工程参建单位主体责任，突出建设单位首要责任，不断完善建筑工地各方责任主体的自我约束的内生机制，加强安全生产源头防范，保障政府投资工程总体质量稳定可控，确保建筑施工安全形势平稳，区住房建设局直属事业单位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以下简称“区建住中心”）根据 2022 年制定的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于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对全区纳入区住建系统监管的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开展全面全覆盖专项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专项检查总体情况

列入本次专项整治行动的区政府投资项目共 36 个。主要针对三个方面的整治重点开展检查：一是建设、施工、监理等各方责任主体质量安全行为；二是工程质量安全资料、实体情况；三是检查现场文明施工情况。

为确保专项整治行动落到实处，抓细抓实本次检查各项工作，区建住中心质安监督一部、质安监督二部、质安监督三部、建筑废弃物管理部以交叉检查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不折不扣落实专项整治工作。本次交叉专项检查，共出动 204 人次，检查 36 项次，发现问题隐患 323 个，整改问题

工人未按要求配带安全帽)、东晓派出所原址拆除重建工程(施工单位管理人员不在岗、验收记录不完善)等。

三、“红榜”、“黑榜”工程清单

本次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了36个区政府投资项目。根据《2023年第三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台帐表》的评分情况,最高分90分,最低分64分,平均分81.06分(较今年第二季度的平均分81.15分降低了0.09分)。我局根据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将检查评分排名前3名的项目工地列入“红榜”,评分不足75分且管理较差、问题较多、整改不力的项目工地列入“黑榜”。经统计,列入“红榜”的项目共3个、列入“黑榜”的项目工地共5个(较今年第二季度列入“黑榜”的项目工地4个增加了1个)。具体如下:

(一)“红榜”项目:

1.项目名称:“一馆一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主体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检查评分:90分

2.项目名称: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二期)(并列第二名)

建设单位: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检查评分:88分

3.项目名称:布吉南环路(西环路至禾坑路段)建设工程一期(龙岗大道至禾坑路段)工程项目(并列第二名)

建设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检查评分:88分

度，严格督促问题工地落实安全隐患整改闭合，对不按要求落实整改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坚决予以严肃处理。对列入“黑榜”的项目，各建设单位要针对检查存在的问题，认真落实整改，并于2023年11月15日前将整改情况反馈我局。

特此通报。

- 附件：1. 2023年第三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台帐表
2. “红榜”工程清单
3. “黑榜”工程清单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3年10月26日



(联系人：钟丽娜；联系电话：25401446)

抄送：霍广勇同志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办公室

2023年10月26日印发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负责施工的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作为罗湖区重点民生工程之一，有利于完善罗湖辖区教育设施，促进罗湖区教育发展，项目建设倍受社会关注。

贵司项目管理人员兢兢业业、齐心协力，克服交通不便、周边环境复杂、施工场地狭小等诸多困难，在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8 个学校项目中第三方瑞捷质量、安全评估连续取得较好成绩：一季度获得第一名；4 月份获得 86.6 分（优秀）；6 月份获得 86.78 分（优秀）；其中，4 月份 86.6 分被罗湖区建筑工务署引入第三方瑞捷评估以来所有项目全阶段记录最高分。同时在一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中排名第二列入“红榜”。

上述成绩的取得和贵司管理人员的辛勤付出密不可分，特此表扬。希望贵司在后续的建设任务中，发扬贵司“敢为天下先，永远争第一”的优秀企业文化，圆满完成建设任务。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管理部

2023 年 6 月 12 日

天健集团代建项目管理部

深棚代(2024)9号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贵司承建施工的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二期，在贵司的高度重视和项目团队的精心部署、务实笃行下，克服了闹市区场地狭小、居民投诉多、工期紧等诸多困难，顺利实现了竣工交付。

面对复杂的施工环境和外部因素，贵司在施工过程中能积极响应我司各项施工管理要求，精心务实、积极作为获得了各方好评，并在交付阶段获得校方高度表扬。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公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挥，项目团队主动协调各方资源、积极联动各参建方深度融合，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展现了贵司攻坚克难的专业水平和踏实能干的工作作风。

在此，我单位对贵司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深表感谢，对贵司项目团队的辛勤工作予以表扬，希望贵司再接再厉，更加出色的完成三期建设。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

天健集团代建项目管理部

深棚代(2024)9号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贵司承建施工的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二期，在贵司的高度重视和项目团队的精心部署、务实笃行下，克服了闹市区场地狭小、居民投诉多、工期紧等诸多困难，顺利实现了竣工交付。

面对复杂的施工环境和外部因素，贵司在施工过程中能积极响应我司各项施工管理要求，精心务实、积极作为获得了各方好评，并在交付阶段获得校方高度表扬。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公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挥，项目团队主动协调各方资源、积极联动各参建方深度融合，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展现了贵司攻坚克难的专业水平和踏实能干的工作作风。

在此，我单位对贵司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深表感谢，对贵司项目团队的辛勤工作予以表扬，希望贵司再接再厉，更加出色的完成三期建设。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负责施工的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作为罗湖区重点民生工程之一，有利于完善罗湖辖区教育设施，促进罗湖区教育发展，项目建设备受社会关注。

松泉中学改扩建项目管理团队自 2023 年复工复产以来积极响应我司各项施工管理要求。该项目在 2023 年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9 个公建类项目瑞捷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中一季度综合排名荣获第一，为此特对贵司予以表扬。

面对场地狭小、交通不便、周边施工环境复杂等困难贵司项目全体员工克服不利因素和困难、主动作为，展现出贵司过硬的技术素质、良好的敬业精神。同时贵司领导多次奔赴现场指导工程建设，我方看到了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本工程后续施工任务将更加艰巨，望贵司对本工程保持高度重视，项目全体员工能再接再厉，发扬贵司“敢为天下先、永远争第一”的优秀企业文化，将本工程做成安全标杆、质量精品工程，并严格确保各验收节点，圆满完成各项建设任务。

顺颂商祺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7日

(1)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负责施工的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作为罗湖区重点民生工程之一，有利于完善罗湖辖区教育设施，促进罗湖区教育发展，项目建设备受社会关注。

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受疫情影响，贵司项目团队凝心聚力，严格遵守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防疫要求，对项目闭环管理，精准施策，确保了项目生产的稳步推进。

2022年我司及第三方评估单位多次对项目进行巡检，松泉中学改扩建项目的安全及质量评分均名列前茅，充分落实了我司“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工作方针，并展现出贵司过硬的技术素质、良好的敬业精神。希望贵司在后续的建设任务中，发扬贵司“敢为天下先，永远争第一”的优秀企业文化，圆满完成建设任务。

我司对贵司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6日

(1)

3.6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03 地块) 施工总承包工程

附件 1:

2025 年度 (1 季度) 履约评价					
EPC 施工/施工总承包单位					
排名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评价等级
1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梅观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03 地块-梅观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03 地块	卫洋洲	鄂 1422015201518194	优秀
2	中国建筑一局 (集团) 有限公司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二段	吴家俊	京 1112023202403012	优秀
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龙华区 A822-0422 宗地项目	石亮顶	鄂 1422019202002555	优秀
4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	陈健	粤 1452015201606867	良好
5	中国建筑一局 (集团) 有限公司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及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二标段)	唐浩	京 1112021202205980	良好
6	中国建筑一局 (集团) 有限公司	龙华高峰水厂人才住房项目	杨志强	京 1112018202004984	良好
7	中建新疆建工 (集团) 有限公司	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 (周转公寓)	李志春	新 1442020202105979	良好
8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福田区梅林地区 37-04-01 地块项目	徐恺	粤 1442012201526660	良好
9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罗湖区船步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罗斌	粤 1432015201615408	良好
10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中学回迁房项目 (东地块)	吴少平	浙 1332007200918530	良好

查询网址: <https://fjgl.szrcaj.com:4430>

深圳市龙华安居有限公司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是全市率先创新采用“政府主导实施、利益统筹为主、国有企业运营、股份公司参与”的第一个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项目建设意义重大、社会各界关注度高。项目共6个开发地块，其中03地块是市安居集团首个“工业上楼”项目，由贵司负责主体工程施工。

2024年以来，贵司吴振方经理带领的项目团队周密部署、团结协作、担当尽责，克服了施工场地狭窄、降雨频繁、周边小区环保投诉频繁等困难，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进度方面，提前21天主体结构全面封顶，完成项目年度固投目标，为2025年项目全面进入机电安装及装饰装修阶段打下了坚实基础；质量方面，严格质量风险管控，在市安居集团第三方质量评估中两次荣获第二名的佳绩；安全方面，项目保障安全文明施工投入，运用爬架自动化监测等智能装备保障大型设备使用安全，厂房外架采用金属冲孔网大大提升项目整体形象。项目管理状态获得市安居集团、政府相关部门的肯定。

在此，对贵司项目团队优异表现提出表扬，对贵司各级领

导的鼎力支持表示感谢！新的一年，希望贵司及项目团队充分发挥总承包管理优势，与我司携手共进、攻坚克难，为将项目打造成为“工业上楼”标杆项目而努力奋斗。

愿贵司事业蒸蒸日上，双方合作愉快！

深圳市龙华安居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4日



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是深圳市重大建设项目，同时是市人才安居集团第一个工业上楼项目，社会各界关注度较高。自贵司负责该项目 03 地块主体工程以来，吴振方经理带领的项目团队响应迅速、担当尽责，全员放弃国庆休假，积极对接区政府部门，紧锣密鼓地开展施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项目现场快速形成了临建办公条件，并在无提前介入手续条件下，及时插入小土方，紧跟基坑单位大土方。经过项目团队的努力，项目于 2024 年 2 月 4 日顺利进行宿舍区首块底板浇筑，为实现全年固投目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在此对贵司项目团队提出表扬，对贵司各级领导的鼎力支持表示感谢！新的一年，希望贵司及项目团队继续发扬攻坚克难、勇于担当的精神，与我司携手共进，为将项目打造成为工业上楼标杆项目而努力奋斗。

愿贵司事业蒸蒸日上，双方合作愉快！

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6 日



3.7 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 (EPC)

附件 1:

2024 年度 (3 季度) 履约评价					
EPC 施工/施工总承包单位					
排名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评价等级
1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龙岗区宝龙街道 G02310-0001 宗地项目	张永平	新 1372015201506847	优秀
2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	田绍雨	鄂 142181904508 (00)	优秀
3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中学回迁安置房与人才住房建设项目(东地块)	吴少平	浙 1332007200918	良好
4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盐田区 J302-0011 地块项目	申忠洋	粤 1442020202206826	良好
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龙华区 A822-0422 宗地项目	石亮顶	鄂 142192002555 (00)	良好
6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深圳大学总医院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刘文清	粤 1412022202302201	良好
7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	陈健	粤 1452015201606867	良好
8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福田区原车管所地块警察公寓项目	徐凯	粤 1442012201526660	良好
9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罗湖区船步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罗斌	粤 1432015201615408	良好
10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龙华 A916-0572 宗地项目	许鹏	粤 1412017201832747	良好
1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龙华高峰水厂人才住房项目	杨千里	京 1112012201222739	良好
12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宝安福永桥头 A207-0131 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王林祥	京 1112019202005378	良好
13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03 地块)	卫洋洲	鄂 1422015201518194	良好
14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宝安西乡 04-14 地块马鞍山	夏士收	津 112060700242	良好

查询网址: <https://fjgl.szrcaj.com:4430>

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为积极响应深圳市盐田区建设进度的需求，项目部增加了大量劳动力，克服了场地狭小，在工期紧任务重以及周边环保压力大等各种不利因素下，荣获2022年度施工安全生产管理（行为、标准化开展、重点整治及信息化等）水平评价的示范工地。在2023年施工安全生产管理（行为、标准化开展、重点整治及信息化等）水平评价专项检查中获区排名前三，并在深圳市盐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通报表扬。同时获得盐田区2023年1季度、2季度盐田区安全生产示范工地（红榜）项目。对此，我方对贵司为项目建设所付出的努力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次能取得优秀的成绩，离不开贵司及项目团队的努力和坚持，项目团队在项目经理田绍雨的带领下，发挥攻坚克难、勇于担当的精神，内抓管理外控风险，确保项目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对此特提出表扬！

2023年是项目较为重要的一年，时间紧、任务重，希望贵司在后续的项目建设过程中再接再厉，确保各项目标圆满完成。

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日

（联系人：鲁风华，25259807/13929599149）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自开工以来，面临场地狭小、周边环境复杂、工期紧任务重、疫情防控形势严峻以及周边环保压力大等不利因素，在贵司领导的大力支持和项目全体管理人员的共同努力下，项目建设稳定推进，顺利完成底板浇筑。在此，对贵司给予项目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对为项目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全体员工予以表扬！

在春节即将来临之际，贵司积极沟通协调、增加施工人员，合理组织工序穿插，积极协调各方资源，充分体现出贵司高效组织和资源调配能力，用实际行动彰显了企业的责任与担当，特对项目部迎难而上、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予以表扬。

望贵司对本工程一如既往的给予重视和支持，凝心聚力，继续发扬“争先”文化和“铁脚板”精神，圆满完成后续建设任务。

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3年1月9日



3.8 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表扬信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贵司承建我署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期间，项目管理人员齐心协力，克服任务重、作业环境复杂等诸多困难，使该项目获评 2023 年度“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初评通过“广东省安全文明示范工地”，并在我署 2023 年 6 月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中综合评分取得 85.44 分（优秀），特予以表扬。

希望贵司再接再厉，继续发扬企业文化，争先创优完成项目建设，以高质量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为罗湖区打造“三力三区”作出新贡献。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2023年7月7日



深圳市水库小学

感谢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负责施工的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作为罗湖区重点民生工程之一，有利于完善罗湖辖区教育设施，缓解基础教育学位紧张情况，促进罗湖区教育发展，项目建设伊始便备受社会关注。而今，在各参建单位的不懈努力之下，水库小学各项建设任务已圆满完成。

该项目场地狭小、工期紧张，周边施工环境复杂，施工作业与教学工作同时开展，面对以上种种困难贵司项目全体员工积极克服困难，精心部署、科学组织，在紧张的施工过程中保质保量保安全得将作业内容对周边居民的影响降到了最小，同时保证了临近建筑内我校师生的正常教学工作，展现出贵司极高的专业水平与人文关怀。贵司领导也曾多次奔赴现场指导工作，提供多方面的支持，加之项目各参建单位的通力协作，水库小学得以如期在开学前完成移交投入使用，保证了我校秋季顺利开学，得到我校师生一致好评。

对此，特向贵司领导以及项目部管理团队全体成员表示衷心的感谢与问候！感谢你们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积极工作与辛勤付出！祝愿贵司蓬勃发展！



天健集团代建项目管理部

深棚代(2023)8号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负责施工的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项目作为罗湖区重点民生工程之一,有利于完善罗湖辖区教育设施,促进罗湖区教育发展,项目自开工以来备受社会关注。

该项目场地狭小、工期紧张、周边施工环境复杂,居民楼环绕,在紧张的施工过程中还需保证临近建筑内师生的正常教学工作及安抚附近居民情绪避免发生投诉,贵司在项目经理李亚杰同志的带领下项目团队克服重重困难、主动作为,确保了6月20日项目全面封顶,展现出贵司过硬的技术素质及“攻坚克难、使命必达”的敬业精神。贵司领导也多次奔赴现场指导工程建设及评优评先工作,该项目4月份荣获2023年度“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在5月份进行“广东省安全文明示范工地”初评。体现了贵司对本项目高度重视,特此表扬。

本项目后续施工任务将更加艰巨,望贵司对本项目继续保

持高度重视,项目全体员工在李亚杰经理的带领下能再接再厉,要把主体结构封顶当作新起点,继续发扬团结协作、锐意进取精神,进一步严把质量关,严控安全风险,严抓施工进度,确保本项目今年12月30日如期建成交付。

顺颂商祺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管理部

2023年6月20日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自深圳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街道、社区作为疫情防控的主战场，任务十分繁重，防疫工作力量紧缺，在战“疫”关键时刻，贵司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项目闻令而动，积极响应，踊跃参与到疫情防控工作中来，第一时间选派秦诚、王运龙、杨邓银、罗一凡、梁进明等5名同志下沉到街道、社区防疫一线，同时间赛跑、与疫情斗争，谱写了共克时艰的战“疫”之歌。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面对黄贝街道黄贝岭疫情，贵单位干部职工挺身而出，冲锋在前，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坚决筑牢防输入、防扩散、防输出的严密防线。

贵单位的鼎力支持和深情厚意，彰显了共克时艰、共渡难关的责任担当，展现了患难与共、同舟共济的真情相助，擦亮了“先锋精神、奋斗文化”的罗湖底色。在此，对贵单位讲政治顾大局，全力支援街道、社区防疫工作予以肯定，对参与疫情防控的全体下沉干部职工作出的突出贡献和付出的辛勤努力

予以表扬，并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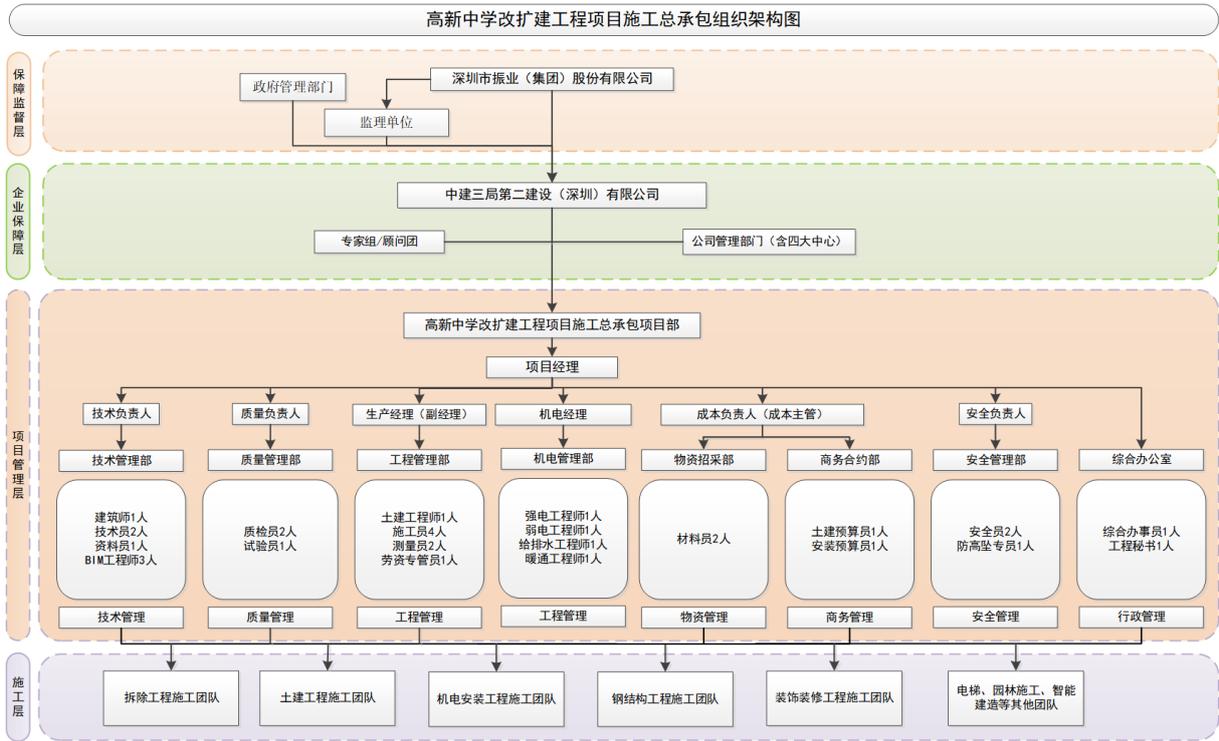
我们相信，只要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就一定能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2年4月21日



第4章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4.1 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范祥山	助理经济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2220 2303276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周鸿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 12031372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本单位	/	/
质量负责人	唐伟超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9) 1103537	土木工程	本单位	/	/
生产经理 (副经理)	高于强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9) 12031527	建筑工程技术	本单位	/	/
机电经理	胡恒星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0) 1103135	环境工程	本单位	/	/
成本负责人 (成	王楠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1214 400016785	土木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本主 管)									
安全 负责 人	吴继 东	高级 工程 师	注册安 全工程 师	/	0071180	建筑施 工安全	本单位	/	/
建筑 师	唐勇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 12030355	土木工 程	本单位	/	/
技术 员	余曼	高级 工程 师	职称证	高级	(2024) 11030339	土木工 程	本单位	/	/
技术 员	王昊 森	助理 工程 师	职称证	初级	/	/	本单位	/	/
资料 员	张辉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2019) 12031345	工程造 价	本单位	/	/
BIM 工程 师	吴文 豪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2024) 12031759	工程管 理	本单位	/	/
BIM 工程 师	黄海 军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2010) 1204016	工民建	本单位	/	/
BIM 工程 师	朱平 芳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建三二 1935	房屋建 筑工程	本单位	/	/
质检 员	郑春 鹏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2024) 12031778	建工专 业	本单位	/	/
质检 员	刘刚	/	岗位证	/	C2231865	/	本单位	/	/
试验	胡小	高级	职称证	高级	(2019)	建筑水	本单位	/	/

员	敏	工程师			1103165	电安装			
土建 工程师	谢毅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9) 12031335	工业与 民用建 筑	本单位	/	/
施工 员	陈英 奇	/	职称证	初级	/	/	本单位	/	/
施工 员	陈东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2014) 1303113	土木工 程	本单位	/	/
施工 员	黄胜 楷	/	岗位证	/	A2231850	/	本单位	/	/
施工 员	罗尚 印	/	岗位证	/	A21314343	/	本单位	/	/
测量 员	李家 俊	助理 工程 师	职称证	初级	/	/	本单位	/	/
测量 员	周健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2019) 12031520	建筑工 程	本单位	/	/
劳资 专管 员	贺婷 婷	/	岗位证	/	N2038154	/	本单位	/	/
强电 工程 师	高昌 胜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 12031356	建筑工 程技术	本单位	/	/
弱电 工程 师	王进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中建 (2017) 1120451	土木工 程	本单位	/	/
给排 水工	贾令 周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中建 (2017)	土木工 程	本单位	/	/

工程师					1212203				
暖通 工程师	朱英 杰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中建 (2017) 1203021	土木工 程	本单位	/	/
材料 员	吕新 华	高级 工程 师	职称证	高级	(2019) 1103248	工民建	本单位	/	/
材料 员	王晓 芳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 12031163	工程造 价管理	本单位	/	/
土建 预算 员	冯灵 超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 12031154	土木工 程	本单位	/	/
安装 预算 员	肖芬	会计 师	职称证	中级	(2024) 31030050	药学专 业	本单位	/	/
安全 员	贺星 耀	/	安全生 产考核 合格证	/	粤建安 C2 (2024) 9001436	/	本单位	/	/
安全 员	李俊 杰	工程 师	安全生 产考核 合格证	/	粤建安 C2 (2024) 9002054	/	本单位	/	/
防高 坠专 员	李高	/	安全生 产考核 合格证	/	粤建安 C2 (2023) 9000238	/	本单位	/	/
综合 办事 员	李小 娟	政工 师	职称证	中级	中建 030562	政工	本单位	/	/
工程 秘书	周晓 华	高级 政工	职称证	高级	(2016) 42060	人力资 源管理	本单位	/	/

		师							
--	--	---	--	--	--	--	--	--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4.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范祥山	性别	男	年龄	3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助理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24011994112 0821X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98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220230327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	合同额 2250.95 万元	2021.2.10 2024.12.28	在建	合格
注册建造师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毕业证



职称证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文件

中建三二人〔2017〕472号

关于王深圳等 197 位大学毕业生起点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及聘任职务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

根据《关于印发〈企事业单位评聘专业技术职务若干问题暂行规定〉的通知》（国家人事部职发〔1990〕4号）精神，各单位对2016年度大学毕业生在见习期间的政治思想、工作表现及业绩进行了全面考核，结合考核意见和岗位工作实际，公司审定同意王深圳等197位同志自2017年7月1日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并自取得任职资格当月起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一、助理工程师（125人）

- 1 -

郑前银 范祥山 阮建聪 李佳代 周鑫 张奇
袁正宇 熊德 李明 吴优 何汉山 胡锦涛
江智伟 杨松 寿治勇 叶馨 郑泽广 梁世敏
杨博宇 熊文清 许帆 王越 王宁 李益
杨鹏 费伟 胡长诚 李真满 陈志发 张力
张阔 郑凯元 祝子龙 谢锴 熊杰 刘旭
陈书玄 过丹婷 张远飞 李松 苏珊 瞿佩
张伟 曹炎 杨海波 张亚乐 谭理 鲁智芳
俞琪健 孙川 何兆材 乔仲霖 张明星 王汉卿
王硕 赵鹏鹏 刘欢 于昕 万里长城

三、助理会计师（13人）

王东升 周倩 付婉媛 曾纪君 马思霖 朱小龙
杨等刚 冯收 王雨豪 柳都 李蒙 徐鹏圆
吴明乐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
2017年9月20日

- 3 -

王深圳 胡锋 李佳鑫 高铎 吴泽俊 罗健
郑欣宇 黄琛超 白绍涛 王楚阳 谢鹏 李家俊
曹婷 赵辉 漆道良 李睿 程立雄 李玉琨
谢小祥 郑唯宁 李祥华 温乃川 潘泽雄 苗云东
保成林 栗峰 何涛 严霞 朱军 陈正
唐秋奎 黄细威 王虎 周凡 陶立宿 宋玉坤
韩斌斌 周盛笑 孙国庆 邱添 宋兴达 王嘉伟
许文浩 孙聪 卢勇 许再生 曹卫超 董昌硕
李林轩 王伟涛 张明 利文龙 牛晶 彭锦程
王政文 陈禹 杨黎雨 柯希 屈峻宇 潘国晴
冯果 李天宇 雷婷 孙晚庆 杨建国 霍永星
高悦 蒋金铭 刘潇 杨俊杰 赵波 王锋
赵健 童宇威 武华康 杨银旗 徐志浪 王晓军
杨云祺 何璋颖 乾江 吴昌龙 刘军毅 谢炜峰
王棋 许乐 帅世民 宋德峰 曹昊 钟振宇
朱劲楠 张鹏飞 许涛 孙伟 董铁军 陆继鸿
喻宁招 张思达 潘峰 李文中 袁柏清 袁宛森
赵杰 郭潇泽 索建敏 高磊 徐志敏 刘霄
席波 李知涵 常洪昌 韩先钊 李春伟 文学良
刘超 蔡世远 赵昊升 范一帆 莫小 石臣臣
梅鹤 王思锐 刘超 李想 张冉俊雄

二、助理经济师（59人）

- 2 -

抄送：公司总部各部门。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办公室

2017年9月20日印发

- 4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范祥山

社保电脑号：804492031

身份证号码：3424011994112082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4	12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8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9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0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合计			40406.8	19203.2			12002.0	4800.8			1200.2			1920.32			480.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d305a）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705755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周鸿	性别	男	年龄	34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81199111283116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0) 12031372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龙华文体中心主体工程	建筑面积10.22万平方米，合同额6.75亿。	2018.8.1 2022.10.25	已完	市优质工程
毕业证			职称证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鸿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生，于一九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北工业大学 校（院）长：展承 证书编号：1008012014505003752 二〇一五年 七月 十五日</p>			 <p>资格证书 姓 名 周鸿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11-28 专 业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2020) 12031372 2020年 7 月 1 日</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鸿

社保电脑号：804495314

身份证号码：4211811991112831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4	12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18060.0	3070.2	1444.8	1	18060	903.0	361.2	1	18060	90.3	18060	180.6	18060	144.48	36.12
2025	08	30705755	18060.0	3070.2	1444.8	1	18060	903.0	361.2	1	18060	90.3	18060	180.6	18060	144.48	36.12
2025	09	30705755	18060.0	3070.2	1444.8	1	18060	903.0	361.2	1	18060	90.3	18060	180.6	18060	144.48	36.12
2025	10	30705755	18060.0	3070.2	1444.8	1	18060	903.0	361.2	1	18060	90.3	18060	180.6	18060	144.48	36.12
合计			39080.8	18579.2			11612.0	4644.8			1161.2				1837.97		464.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6c50ba26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4 质量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唐伟超	性别	男	年龄	44
职务	质量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22198111150051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编号）	(2019) 1103537	
参加工作时间	2003.06		从事质量负责人年限	2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海城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	建筑面积29.96万平方米，合同额18亿。	2018.11.1 2024.12.10	已完	合格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唐伟超 社保电脑号: 609533117 身份证号码: 42012219811115005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4	12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17950.0	3051.5	1436.0	1	17950	897.5	359.0	1	17950	89.75	17950	179.5	17950	143.6	35.9
2025	08	30705755	17950.0	3051.5	1436.0	1	17950	897.5	359.0	1	17950	89.75	17950	179.5	17950	143.6	35.9
2025	09	30705755	17950.0	3051.5	1436.0	1	17950	897.5	359.0	1	17950	89.75	17950	179.5	17950	143.6	35.9
2025	10	30705755	17950.0	3051.5	1436.0	1	17950	897.5	359.0	1	17950	89.75	17950	179.5	17950	143.6	35.9
合计			39006.0	18544.0			11590.0	4636.0			1159.0			2518.0	1894.4	463.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c919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5 生产经理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高于强	性别	男	年龄	33
职务	生产经理（副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12819920102171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9) 12031527	
参加工作时间	2013.06	从事生产经理年限	1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橙联（厦门）仓储有限公司	橙联跨境电商产业园项目 A 地块	建筑面积 15.44 万平方米，合同额 4.02 亿。	2020.5.26 2022.3.31	已完	合格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子强

社保电脑号：812288137

身份证号码：3501281992010217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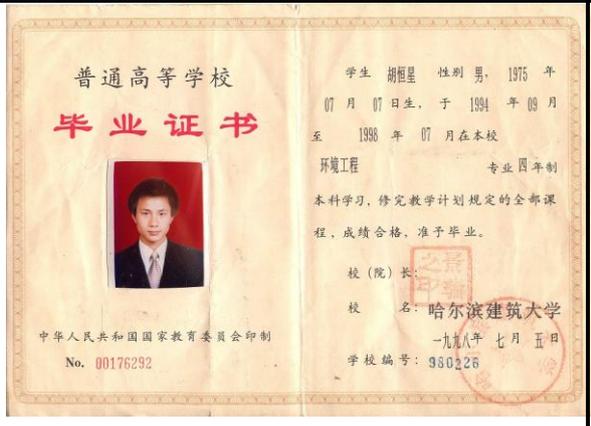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24	42.24	4224	33.79	8.45
2024	12	3070575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24	42.24	4224	33.79	8.45
2025	01	3070575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2	3070575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3	3070575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4	3070575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5	3070575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6	3070575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7	30705755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0	4500	36.00	9.00
2025	08	30705755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0	4500	36.00	9.00
2025	09	30705755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0	4500	36.00	9.00
2025	10	30705755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0	4500	36.00	9.00
合计			8539.92	4314.88			4014.0	1605.6			401.46		354.0	427.22		106.7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406er）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705755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6 机电经理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胡恒星	性别	男	年龄	50
职务	机电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103197507070315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 编号）	(2010) 1103135	
参加工作时间	1998.07	从事机电经理年限	2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招 华国际会 展发展有 限公司	深圳国际会 展中心（一 期）施工总 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160.5 万 m ² ，工程造 价 95.32 亿。	2017.03.18 2019.09.25	已完	合格
毕业证			职称证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恒星 性别男 1975 年 07 月 07 日生，于 1994 年 09 月 至 1998 年 07 月在本校 环境工程 专业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哈尔滨建筑大学 一九九八年七月五日 学校编号：9802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176292</p>			 <p>资格证书 姓 名 胡恒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 年 07 月 专 业 环境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2010) 1103135 2010 年 12 月 30 日</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胡恒星 社保电脑号: 804527076 身份证号码: 2301031975070703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4	12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8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9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0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合计			40406.8	19203.2			12002.0	4800.8			1200.2			1920.3			480.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d38bj)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7 成本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王楠	性别	女	年龄	38
职务	成本负责人 (成本主管)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527198708231320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 编号）	(2015) 1203561	
参加工作时间	2008.07	从事成本负责人年 限	1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招 华国际会 展发展有 限公司	深圳国际会 展中心（一 期）施工总 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160.5万 m ² ，工程造 价 95.32 亿。	2017.03.18 2019.09.25	已竣工	合格
毕业证			职称证		
					
注册造价师证			社保证明		

4.8 安全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吴继东	性别	男	年龄	48
职务	安全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1119770205559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C2（2024） 9001388	
参加工作时间	1999.06	从事安全负责人年限	2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安居腾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龙华区A811-0323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建筑面积9.44万平方米，合同额4.71亿。	2019.11.15 2023.12.14	已完	合格
毕业证			职称证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吴继东 男 0071180 2012年08月08日 10090063734

注册记录 B0097 吴继东 420111970205597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现场安全 聘用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2年8月30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2(2024) 9001388 姓名: 吴继东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年02月05日 企业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6月29日 有效期: 2024年03月20日至2026年09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20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Table with columns: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交, 单位交,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Includes a red stamp: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 "1" 为生育保险, "2" 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 "1" 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 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 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 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 为补充医疗保险...



4.9 安全员 1 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贺星耀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242519970203483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2（2024） 9001436	
毕业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贺星耀，性别男，一九九七年二月三日，于一九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西安科技大学 校（院）长：蒋林 证书编号：107041201905002325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p>			 <p>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2（2024）9001436 姓名：贺星耀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7年02月03日 企业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4月07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22日 至 2027年04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2日</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贺星耀

社保电脑号：805539909

身份证号码：6124251997020348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11700.0	1755.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117.0	11700	93.6	23.4
2024	12	30705755	11700.0	1755.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117.0	11700	93.6	23.4
2025	01	3070575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117.0	11700	93.6	23.4
2025	02	3070575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117.0	11700	93.6	23.4
2025	03	3070575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117.0	11700	93.6	23.4
2025	04	3070575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117.0	11700	93.6	23.4
2025	05	3070575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117.0	11700	93.6	23.4
2025	06	3070575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117.0	11700	93.6	23.4
2025	07	30705755	13350.0	2136.0	1068.0	1	13350	667.5	267.0	1	13350	66.75	13350	133.5	13350	106.8	26.7
2025	08	30705755	13350.0	2136.0	1068.0	1	13350	667.5	267.0	1	13350	66.75	13350	133.5	13350	106.8	26.7
2025	09	30705755	13350.0	2136.0	1068.0	1	13350	667.5	267.0	1	13350	66.75	13350	133.5	13350	106.8	26.7
2025	10	30705755	13350.0	2136.0	1068.0	1	13350	667.5	267.0	1	13350	66.75	13350	133.5	13350	106.8	26.7
合计			23286.0	11760.0			7350.0	2940.0			735.0			1176.0		29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6c50b1fe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10 安全员 2 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李俊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419890513407X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2（2024） 9002054		
毕业证			职称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俊杰

社保电脑号：804493346

身份证号码：4290041989051340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20000.0	30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4	12	30705755	20000.0	30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19730.0	3156.8	1578.4	1	19730	986.5	394.6	1	19730	98.65	19730	197.3	19730	157.84	39.46
2025	08	30705755	19730.0	3156.8	1578.4	1	19730	986.5	394.6	1	19730	98.65	19730	197.3	19730	157.84	39.46
2025	09	30705755	19730.0	3156.8	1578.4	1	19730	986.5	394.6	1	19730	98.65	19730	197.3	19730	157.84	39.46
2025	10	30705755	19730.0	3156.8	1578.4	1	19730	986.5	394.6	1	19730	98.65	19730	197.3	19730	157.84	39.46
合计			37827.2	19113.6			11946.0	4778.4			1194.6			1911.3		477.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6c503d54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11 防高坠专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李高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15198511300510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C2（2023） 9000238		
毕业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p>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p> <p>学生李高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十一月三十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六月在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院）长：刘名波 学校（院）：武汉科技大学 批准文号：(84)教建字001号 证书编号：104885200506000641 二〇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N905034263 湖北省教育厅监制</p>			 <p>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p> <p>编号：粤建安C2（2023）9000238</p> <p>姓名：李高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11月30日 企业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4月28日 有效期：2023年07月13日 至 2026年09月30日</p> <p>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24日</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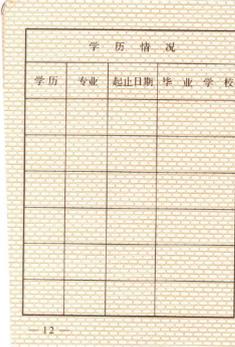
姓名: 李高 社保电脑号: 609533069 身份证号码: 4201151985113005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20000.0	3000.0	1600.0	2	20000	300.0	1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4	12	30705755	20000.0	3000.0	1600.0	2	20000	300.0	1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18150.0	2904.0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5	08	30705755	18150.0	2904.0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5	09	30705755	18150.0	2904.0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5	10	30705755	18150.0	2904.0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合计			36816.0	18608.0			10230.0	4052.0			1163.0			1800.8		465.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cc3dg)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12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贺婷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5030319960627102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N2038154	
毕业证			岗位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贺婷婷

社保电脑号：810264272

身份证号码：1503031996062710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15800.0	2528.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4	12	30705755	15800.0	2528.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1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2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3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4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5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6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7	30705755	16220.0	2757.4	1297.6	1	16220	811.0	324.4	1	16220	81.1	16220	162.2	16220	129.76	32.44
2025	08	30705755	16220.0	2757.4	1297.6	1	16220	811.0	324.4	1	16220	81.1	16220	162.2	16220	129.76	32.44
2025	09	30705755	16220.0	2757.4	1297.6	1	16220	811.0	324.4	1	16220	81.1	16220	162.2	16220	129.76	32.44
2025	10	30705755	16220.0	2757.4	1297.6	1	16220	811.0	324.4	1	16220	81.1	16220	162.2	16220	129.76	32.44
合计			32201.6	15302.4			9564.0	3825.6			956.4			1912.8	1530.2		382.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6c50411c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13 其他管理人员证件

建筑师 唐勇	
毕业证	职称证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p> <p>学生 唐勇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 二月 十六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月 至二〇一三年 六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 名：武汉科技大学 校（院）长：张</p> <p>证书编号：104881201305004779 二〇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p>	 <p>姓 名 唐勇 Name 唐勇</p> <p>性 别 男 Sex 男</p> <p>出生日期 1989.02 Date of Birth 1989.02</p> <p>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土木工程</p> <p>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p> <p>证书编号 (2023) 12030355 Certificate No. (2023) 12030355</p> <p>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p> <p>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p> <p>2023年 3月 6日</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唐勇 社保电脑号: 805532976 身份证号码: 51132219890216197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19000.0	2850.0	1520.0	1	19000	950.0	380.0	1	19000	95.0	19000	190.0	19000	152.0	38.0
2024	12	30705755	19000.0	2850.0	1520.0	1	19000	950.0	380.0	1	19000	95.0	19000	190.0	19000	152.0	38.0
2025	01	30705755	19000.0	3040.0	1520.0	1	19000	950.0	380.0	1	19000	95.0	19000	190.0	19000	152.0	38.0
2025	02	30705755	19000.0	3040.0	1520.0	1	19000	950.0	380.0	1	19000	95.0	19000	190.0	19000	152.0	38.0
2025	03	30705755	19000.0	3040.0	1520.0	1	19000	950.0	380.0	1	19000	95.0	19000	190.0	19000	152.0	38.0
2025	04	30705755	19000.0	3040.0	1520.0	1	19000	950.0	380.0	1	19000	95.0	19000	190.0	19000	152.0	38.0
2025	05	30705755	19000.0	3040.0	1520.0	1	19000	950.0	380.0	1	19000	95.0	19000	190.0	19000	152.0	38.0
2025	06	30705755	19000.0	3040.0	1520.0	1	19000	950.0	380.0	1	19000	95.0	19000	190.0	19000	152.0	38.0
2025	07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8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9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10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合计			36740.0	18360.0			11600.0	4640.0			1160.0			2320.0	1836.0		46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b384f)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员 余曼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文件

中建三二人〔2022〕246号

关于胡浩然等 376 位大学毕业生起点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及聘任职务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

根据《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职称评审管理规定》文件精神，各单位对 2021 年度大学毕业生在见习期间的政治思想、工作表现及业绩进行了全面考核。结合考核意见和岗位工作实际，公司审定同意胡浩然等 376 位同志自 2022 年 7 月 1 日具备助理工程师任职资格，并自取得任职资格当月起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胡浩然	王兆麟	彭彦琨	黎博海	刘 猛	秦 诚
冯俊杰	龚汉洋	曹瑞栋	杜坤坤	张正学	王新亮
姜 达	陈 冲	韦宇恒	李健生	程 孟	陈 杰

- 1 -

蒋羽君	卯雄江	王 飞	赵志荣	罗海坤	翁应欣
郑成宇	朱海鹏	吴圣保	查映彪	金少兵	黄 瀚
张鹏飞	马如骅	王启航	邵之意	郭 博	何 硕
杨宗智	陈 旺	邓乐钦	刘 滔	李文铭	梁 明
董银发	陈波林	邓博文	张 东	陈仲炫	胡定安
丁俊贤	刘开宁	徐昆朋	郭德旺	林 煦	包 超
谢家愿	张汉国	余芷薇	杨俊杰	赵彦庆	吴越飞
张 桐	于连鑫	张腾飞	黄子奇	史站东	柯淮钧
刘 康	甘中林	石宏旭	朱宇坤	苏家琳	胡 鑫
王 凯	刘兴达	龚梁轩	扶 超	肖明祥	李飞宇
李 涛	张 强	王 迪	龚百顺	李奕庆	李文扬
田世豪	刘 忠	付树翔	王云宽	杨 凡	冯正祥
王 烁	张雨豪	刘铭启	靳仪彪	申 鹏	田 浩
易庆友	陈 威	李康成	程百川	姜宇翔	李松峰
李 畅	赵鹏程	段灿培	丁宇健	史伟志	胡志梁
侯本同	郭兵伟	钱 锴	李传涛	姚鑫雨	张德超
刘 泽	李 菁	胡国强	刘致君	康训钊	张梦超
王采贝	周阳洋	樊 强	赵俊峰	吉宏飞	赵 凯
申佳伟	段大贤	李颖超	罗英丞	王江伟	张永兴
李嘉熙	高珩源	杨展宏	张昭国	曹 峰	王子晗
王伟博	唐正兴	崔 智	彭 烁	葛培斌	邓 坤
黄 镛	李佳鹏	熊维嘉	谢庆良	唐治铭	江天赐

- 3 -

王 朔	胡子豪	李锦辉	檀浩城	韩泽岱	李荔萍
李浩铨	李明焯	付 军	齐振翔	王云川	王小祥
靳 升	彭云龙	刘丁宇	谈浩强	李柏毓	张圆恩
武杰	陈 浩	赵 奇	郝孝娇	王宝辉	王金梦
安 强	谷浩哲	杨秀鑫	郝鹏鹏	高恒磊	熊培胜
赵昱臣	赵晓璐	贾 鸣	邱 垠	刘小帆	裴若鹏
刘 昊	孙天棋	邵崎峰	胡诗雷	牛 奔	曲旭鸿
喻志豪	徐靖松	屈慧珍	张 凯	王二东	何守华
许玉波	张齐凯	晏宇昊	李欣然	汤玉玺	严 翔
王呈龙	方 敏	史 航	顾涵涵	明心昭	李熠婧
迟晓宇	任永强	张剑寒	耿子尧	顾嘉成	龚隆辉
李志明	李锦旺	刘 学	欧 林	孙志强	兰浩丰
陈家权	张 童	尤晨辉	张 震	吴传星	徐国秀
岳刘洋	马顺强	刘 晋	王浩峻	刘恒奇	王 源
周遵旺	杨 杉	舒一新	高东宇	季鑫鹏	田润乾
王雨轩	张林涛	骆坦冰	黄永祥	王帅康	王 程
薛 辉	葛胜林	孙 虎	王昊森	吴旭炜	徐博扬
朱瑞山	黄要淋	杨 洁	陈英奇	蒋 禹	刘朝佩
吴 閔	龙罗彬	王若杉	陆浩文	马 坦	刘 刚
刘津见	何廷明	黄志宝	郑智文	林泽彬	黄胜楷
涂明达	扶 奕	骆弟建	闫子雯	杜友发	高杨洋
冯黎明	彭贻靖	欧 政	徐 尧	黄璟琛	白加锡

- 2 -

唐华蔚	李世彬	程 新	林 豹	杨天宇	李 辉
王红斌	李国强	赵如新	易浩然	毛迁迁	孙 武
刘荣府	阮星航	罗金云	张 乾	匡东尊	李阳东
王冠澳	魏思鹏	丁康民	周子扬	李 广	龚 勋
蒋成江	梁镇楷	余凌峰	杨振杰	李治中	钟小虎
万章润	郭俊堂	左伟康	何芑昊	何小玉	可鸿帆
杨 超	吕晓禾	赵晓龙	何尚烟	吉胜曦	何彦君
吴 侯	冯 力	汪修伟	李延睿	张嘉钰	李孝卓
马志鹏	夏 爽	宋 虎	冯瑞恩	付 都	江 苏
柏晓浪	刘克强	郭朝亮	张 添	彭海飞	耿海生
刘旭东	康玮玲	王 迪	郑华军	曹璟辉	张 勇
黄昌盛	何 飞	游 奥	陶书伟	王 威	余建华
袁 超	张 迪	任志国	颜泓泽	连亚锋	潘永淳
王鹏飞	钱玉伟	秦英杰	梁 利	刘永勃	赵俊杰
王 浩	黄哲之	邹继锋	李路路	向 林	唐秋明
董诗晨	马祥雷	赵忠国	黄 喆		



2022年8月19日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办公室 2022年8月22日印发

- 4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辉 社保电脑号: 805488012 身份证号码: 42098319890305474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17100.0	2565.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4	12	30705755	17100.0	2565.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1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2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3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4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5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6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7	30705755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08	30705755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09	30705755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10	30705755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合计			32138.0	16240.0			10150.0	4060.0			1015.0		20300.0	2024.0		406.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c5a93)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BIM 工程师 吴文豪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文豪 社保电脑号: 814068593 身份证号码: 35068319971023433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14800.0	2220.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4	12	30705755	14800.0	2220.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1	30705755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2	30705755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3	30705755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4	30705755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5	30705755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6	30705755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7	30705755	13810.0	2209.6	1104.8	1	13810	690.5	276.2	1	13810	69.05	13810	138.1	13810	110.48	27.62
2025	08	30705755	13810.0	2209.6	1104.8	1	13810	690.5	276.2	1	13810	69.05	13810	138.1	13810	110.48	27.62
2025	09	30705755	13810.0	2209.6	1104.8	1	13810	690.5	276.2	1	13810	69.05	13810	138.1	13810	110.48	27.62
2025	10	30705755	13810.0	2209.6	1104.8	1	13810	690.5	276.2	1	13810	69.05	13810	138.1	13810	110.48	27.62
合计			27486.4	13891.2			8682.0	3472.8			868.2		1736.1	1389.1		347.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d287a)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BIM 工程师 黄海军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平芳 社保电脑号：609532984 身份证号码：4201119750906314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17300.0	2768.0	1384.0	1	17300	865.0	346.0	1	17300	86.5	17300	173.0	17300	138.4	34.6
2024	12	30705755	17300.0	2768.0	1384.0	1	17300	865.0	346.0	1	17300	86.5	17300	173.0	17300	138.4	34.6
2025	01	30705755	17300.0	2941.0	1384.0	1	17300	865.0	346.0	1	17300	86.5	17300	173.0	17300	138.4	34.6
2025	02	30705755	17300.0	2941.0	1384.0	1	17300	865.0	346.0	1	17300	86.5	17300	173.0	17300	138.4	34.6
2025	03	30705755	17300.0	2941.0	1384.0	1	17300	865.0	346.0	1	17300	86.5	17300	173.0	17300	138.4	34.6
2025	04	30705755	17300.0	2941.0	1384.0	1	17300	865.0	346.0	1	17300	86.5	17300	173.0	17300	138.4	34.6
2025	05	30705755	17300.0	2941.0	1384.0	1	17300	865.0	346.0	1	17300	86.5	17300	173.0	17300	138.4	34.6
2025	06	30705755	17300.0	2941.0	1384.0	1	17300	865.0	346.0	1	17300	86.5	17300	173.0	17300	138.4	34.6
2025	07	30705755	19120.0	3250.4	1529.6	1	19120	956.0	382.4	1	19120	95.6	19120	191.2	19120	152.96	38.24
2025	08	30705755	19120.0	3250.4	1529.6	1	19120	956.0	382.4	1	19120	95.6	19120	191.2	19120	152.96	38.24
2025	09	30705755	19120.0	3250.4	1529.6	1	19120	956.0	382.4	1	19120	95.6	19120	191.2	19120	152.96	38.24
2025	10	30705755	19120.0	3250.4	1529.6	1	19120	956.0	382.4	1	19120	95.6	19120	191.2	19120	152.96	38.24
合计			36183.6	17190.4			10744.0	4297.6			1074.4			2148.8	1719.0		429.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d0044）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质检员 郑春鹏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胡小敏 社保电脑号: 609533279 身份证号码: 42012219801101006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ID, and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Work Injury, Unemployment). It lists monthly contribution details from 2024-11 back to 2025-10, including base amounts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s.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c9d27)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谢毅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谢毅 社保电脑号: 649291678 身份证号码: 4222011986011708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18400.0	2944.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4	12	30705755	18400.0	2944.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1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2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3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4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5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6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7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8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9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10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合计			38256.0	18176.0			11360.0	4544.0			1136.0				1817.6		45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b961d)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员 陈英奇

毕业证



职称证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文件

中建三二人〔2022〕246号

关于胡浩然等 376 位大学毕业生起点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及聘任职务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

根据《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职称评审管理规定》文件精神,各单位对 2021 年度大学毕业生在见习期间的政治思想、工作表现及业绩进行了全面考核。结合考核意见和岗位工作实际,公司审定同意胡浩然等 376 位同志自 2022 年 7 月 1 日具备助理工程师任职资格,并自取得任职资格当月起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胡浩然 王兆麟 彭彦琨 黎博海 刘 猛 秦 诚
冯俊杰 龚汉洋 曹瑞栋 杜坤坤 张正学 王新亮
姜 达 陈 冲 韦宇恒 李健生 程 孟 陈 杰

王 朔	胡子豪	李锦辉	檀浩城	韩泽岱	李蕊萍
李浩铨	李明煌	付 军	齐振翔	王云川	王小祥
靳 升	彭云龙	刘丁宇	谈浩强	李柏毓	张圆胤
武 杰	陈 浩	赵 奇	邵孝娇	王宝辉	王金梦
安 强	谷浩哲	杨秀鑫	郝鹏鹏	高恒磊	熊培胜
赵昱臣	赵晓珺	贾 鸣	邱 垠	刘小帆	裴若鹏
刘 昊	孙天祺	邵崎峰	胡诗雷	牛 奔	曲旭鸿
喻志豪	徐靖松	屈慧珍	张 凯	王二东	何守华
许玉波	张齐凯	晏守昊	李欣然	汤玉莹	严 翔
王呈龙	方 敏	史 航	顾煜涵	明心昭	李耀婧
迟晓宇	任永强	张剑寒	耿子尧	顾嘉成	龚隆辉
李志明	李锦旺	刘 宇	欧 林	孙志强	兰浩丰
陈家权	张 童	尤晨辉	张 震	吴传星	徐国秀
岳刘洋	马顺强	刘 晋	王浩岐	刘恒奇	王 源
周遵旺	杨 杉	舒一新	高东宇	季鑫鹏	田润乾
王雨轩	张林涛	骆坦冰	黄永祥	王仲康	王 程
薛 辉	葛胜林	孙 虎	王昊森	吴旭炜	徐博扬
朱瑞山	黄要溢	杨 浩	陈英奇	蒋 禹	刘朝佩
吴 闯	龙罗彬	王若杉	陆浩文	马 坦	刘 刚
刘津见	何廷明	黄忠宝	郑智文	林泽彬	黄胜楷
涂明达	扶 奕	骆弟建	闫子雯	杜友发	高杨洋
冯黎明	彭韵婧	欧 政	徐 尧	黄琛琛	白加强

蒋羽君 卯雄江 王 飞 赵志荣 罗海坤 翁应欣
 郑成宇 朱海鹏 吴圣保 查映彪 金少兵 黄 瀚
 张鹏飞 马如骅 王启航 鄧之意 郭 博 何 硕
 杨宗智 陈 旺 邓乐钦 刘 滔 李文铭 梁 明
 董银发 陈波林 邓博文 张 东 陈仲炫 胡定安
 丁俊贤 刘开守 徐昆朋 郭德旺 林 煦 包 超
 谢家愿 张汉国 余芷薇 杨俊杰 赵彦庆 吴越飞
 张 桐 于连鑫 张鹏飞 黄子奇 史站东 柯淮钧
 刘 康 甘中林 石宏坦 朱宇坤 苏家琳 胡 鑫
 王 凯 刘兴达 龚梁轩 扶 超 肖明祥 李飞宇
 李 涛 张 强 王 迪 龚百顺 李奕庆 李文扬
 田世豪 刘 忠 付树翔 王云宽 杨 凡 冯正祥
 王 烁 张雨豪 刘铭启 靳仪彪 中 鹏 田 浩
 易庆友 陈 威 李康成 程百川 姜宇翔 李松峰
 李 畅 赵鹏程 段灿培 丁宇健 史伟志 胡志梁
 侯本同 郭兵伟 钱 楷 李传涛 姚鑫雨 张德超
 刘 泽 李 菁 胡国强 刘致君 康训剑 张梦超
 王米贝 周阳洋 樊 强 赵俊峰 吉宏飞 赵 凯
 申佳伟 段大贤 李颖超 罗英丞 王江伟 张永兴
 李嘉熙 高珩源 杨晨宏 张昭国 曹 峰 王子哈
 王伟博 唐正兴 崔 智 彭 烁 葛培斌 邓 坤
 黄 镛 李佳鹏 熊维嘉 谢庆良 唐治铭 江天赐

唐华蔚 李世彬 程 新 林 豹 杨天宇 李 辉
 王红斌 李国强 赵如新 易浩然 毛迁迁 孙 武
 刘荣府 阮星航 罗金云 张 乾 匡东粤 李阳东
 王冠澳 魏思鹏 丁康民 周子扬 李 广 龚 勋
 蒋成江 梁镇楷 余凌峰 杨振杰 李治中 钟小虎
 万章润 郭俊堂 左伟康 何其昊 何小玉 可鸿帆
 杨 超 吕晓禾 赵晓龙 何尚炯 吉胜曦 何彦君
 吴 侯 冯 力 汪修伟 李廷睿 张嘉钰 李孝卓
 马志鹏 夏 爽 宋 虎 冯瑞恩 付 都 江 苏
 柏晓浪 刘克强 郭朝亮 张 添 彭海飞 耿海生
 刘旭东 康玮玲 王 迪 郑华军 曹瑞辉 张 勇
 黄昌盛 何 飞 游 奕 陶书伟 王 威 余建华
 袁 超 张 迪 任志国 颜泓泽 逢亚锋 潘永淳
 王鹏飞 钱玉伟 秦其杰 梁 利 刘永劼 赵俊杰
 王 浩 黄哲之 邹继锋 李路路 向 林 唐秋明
 董诗晨 马祥雷 赵忠国 黄 喆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
 2022年8月19日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办公室 2022年8月22日印发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东奇 社保电脑号: 810860806 身份证号码: 36020319990423103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12300.0	1845.0	984.0	1	12300	615.0	246.0	1	12300	61.5	12300	123.0	12300	98.4	24.6
2024	12	30705755	12300.0	1845.0	984.0	1	12300	615.0	246.0	1	12300	61.5	12300	123.0	12300	98.4	24.6
2025	01	30705755	12300.0	1968.0	984.0	1	12300	615.0	246.0	1	12300	61.5	12300	123.0	12300	98.4	24.6
2025	02	30705755	12300.0	1968.0	984.0	1	12300	615.0	246.0	1	12300	61.5	12300	123.0	12300	98.4	24.6
2025	03	30705755	12300.0	1968.0	984.0	1	12300	615.0	246.0	1	12300	61.5	12300	123.0	12300	98.4	24.6
2025	04	30705755	12300.0	1968.0	984.0	1	12300	615.0	246.0	1	12300	61.5	12300	123.0	12300	98.4	24.6
2025	05	30705755	12300.0	1968.0	984.0	1	12300	615.0	246.0	1	12300	61.5	12300	123.0	12300	98.4	24.6
2025	06	30705755	12300.0	1968.0	984.0	1	12300	615.0	246.0	1	12300	61.5	12300	123.0	12300	98.4	24.6
2025	07	30705755	10340.0	1654.4	827.2	1	10340	517.0	206.8	1	10340	51.7	10340	103.4	10340	82.72	20.68
2025	08	30705755	10340.0	1654.4	827.2	1	10340	517.0	206.8	1	10340	51.7	10340	103.4	10340	82.72	20.68
2025	09	30705755	10340.0	1654.4	827.2	1	10340	517.0	206.8	1	10340	51.7	10340	103.4	10340	82.72	20.68
2025	10	30705755	10340.0	1654.4	827.2	1	10340	517.0	206.8	1	10340	51.7	10340	103.4	10340	82.72	20.68
合计			22115.6	11180.8			6988.0	2795.2			698.8			118.0			279.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dlacx)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员 陈东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h colspan="4">学 历 情 况</th> </tr> <tr> <th>学历</th> <th>专业</th> <th>起止日期</th> <th>毕业学校</th> </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r> </table>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业学校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h colspan="2">复 验 证 情 况 记 录</th>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2024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div> </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td> </tr> <tr> <td> </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td> </tr> </table>	复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2024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div>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业学校																																												
复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2024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div>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社 保 证 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胜楷 社保电脑号: 810861070 身份证号码: 3522011999010451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12100.0	1815.0	968.0	1	12100	605.0	242.0	1	12100	60.5	12100	121.0	12100	96.8	24.2
2024	12	30705755	12100.0	1815.0	968.0	1	12100	605.0	242.0	1	12100	60.5	12100	121.0	12100	96.8	24.2
2025	01	30705755	12100.0	1936.0	968.0	1	12100	605.0	242.0	1	12100	60.5	12100	121.0	12100	96.8	24.2
2025	02	30705755	12100.0	1936.0	968.0	1	12100	605.0	242.0	1	12100	60.5	12100	121.0	12100	96.8	24.2
2025	03	30705755	12100.0	1936.0	968.0	1	12100	605.0	242.0	1	12100	60.5	12100	121.0	12100	96.8	24.2
2025	04	30705755	12100.0	1936.0	968.0	1	12100	605.0	242.0	1	12100	60.5	12100	121.0	12100	96.8	24.2
2025	05	30705755	12100.0	1936.0	968.0	1	12100	605.0	242.0	1	12100	60.5	12100	121.0	12100	96.8	24.2
2025	06	30705755	12100.0	1936.0	968.0	1	12100	605.0	242.0	1	12100	60.5	12100	121.0	12100	96.8	24.2
2025	07	30705755	14790.0	2366.4	1183.2	1	14790	739.5	296.8	1	14790	73.95	14790	147.9	14790	118.32	29.58
2025	08	30705755	14790.0	2366.4	1183.2	1	14790	739.5	296.8	1	14790	73.95	14790	147.9	14790	118.32	29.58
2025	09	30705755	14790.0	2366.4	1183.2	1	14790	739.5	296.8	1	14790	73.95	14790	147.9	14790	118.32	29.58
2025	10	30705755	14790.0	2366.4	1183.2	1	14790	739.5	296.8	1	14790	73.95	14790	147.9	14790	118.32	29.58
合计			24711.6	12476.8			7798.0	3119.2			779.8						311.92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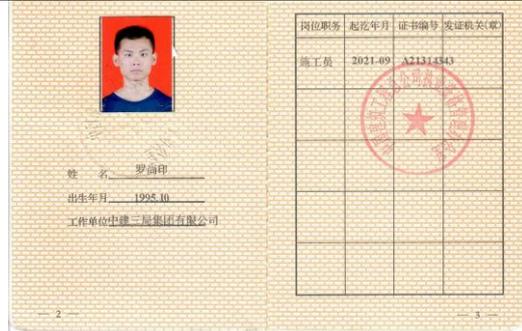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6c50d1eb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705755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施 工 员 罗 尚 印

毕 业 证

岗 位 证



社保证明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局文件

中建三二人〔2017〕472号

关于王深圳等 197 位大学毕业生起点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及聘任职务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评聘专业技术职务若干问题暂行规定〉的通知》（国家人事部职发〔1990〕4号）精神，各单位对 2016 年度大学毕业生在见习期间的政治思想、工作表现及业绩进行了全面考核，结合考核意见和岗位工作实际，公司审定同意王深圳等 197 位同志自 2017 年 7 月 1 日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并自取得任职资格当月起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一、助理工程师（125 人）

郑前银 范祥山 阮建聪 李佳代 周 鑫 张 奇
袁正宇 熊 德 李 明 吴 优 何汉山 胡锦文
江智伟 杨 松 寿治勇 叶 馨 郑泽广 梁世敏
杨博宇 熊文清 许 帆 王 越 王 宁 李 益
杨 鹏 费 伟 胡长诚 李真满 陈志发 张 力
张 阔 郑凯元 祝子龙 谢 锴 熊 杰 刘 旭
陈书玄 过丹婷 张远飞 李 松 苏 珊 瞿 佩
张 伟 曹 炎 杨海波 张亚乐 谭 理 鲁智芳
俞瑛健 孙 川 何兆材 乔仲霖 张明星 王汉卿
王 硕 赵鹏鹏 刘 欢 于 昕 万里长城

三、助理会计师（13 人）

王东升 周 倩 付婉媛 曾纪君 马思霖 朱小龙
杨等刚 冯 收 王雨豪 柳 都 李 蒙 徐鹏圆
吴明乐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局
2017 年 9 月 20 日

王深圳 胡 锋 李佳鑫 高 铎 吴泽俊 罗 健
郑欣宇 黄琛超 白绍涛 王楚阳 谢 鹏 李家俊
曹 婷 赵 辉 漆道良 李 睿 程立雄 李玉琨
谢小祥 郑唯宁 李祥华 温乃川 潘泽雄 苗云东
保成林 栗 峰 何 涛 严 霞 朱 军 陈 正
唐秋奎 黄细威 王 虎 周 凡 陶立宿 宋玉坤
韩斌斌 周盛笑 孙国庆 邱 添 宋兴达 王嘉伟
许文浩 孙 聪 卢 勇 许再生 曹卫超 董昌硕
李林轩 王伟涛 张 明 利文龙 牛 晶 彭锦程
王政文 陈 禹 杨黎雨 柯 希 屈峻宇 潘国晴
冯 果 李天宇 雷 婷 孙晚庆 杨建国 霍永星
高 悦 蒋金铭 刘 潇 杨俊杰 赵 波 王 锋
赵 健 童宇威 武华康 杨银旗 徐志浪 王晓军
杨云骥 何璋颖 乾 江 吴昌龙 刘军毅 谢炜峰
王 棋 许 乐 帅世民 宋德峰 曹 昊 钟振宇
朱劲楠 张鹏飞 许 涛 孙 伟 董铁军 陆继鸿
喻宇招 张思达 潘 峰 李文中 袁柏清 袁宛森
赵 杰 郭潇泽 索建敏 高 磊 徐志敏 刘 霄
席 波 李知涵 常洪昌 韩先钊 李春伟 文学良
刘 超 蔡世远 赵昊升 范一帆 莫 小 石臣臣
梅 鹤 王思轶 刘 超 李 想 张俊雄

二、助理经济师（59 人）

- 2 -

- 1 -

抄送：公司总部各部门。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局办公室

2017 年 9 月 20 日印发

- 3 -

- 4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吕新华 社保电脑号: 804481017 身份证号码: 42011519750119005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4	12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19350.0	3289.5	1548.0	1	19350	967.5	387.0	1	19350	96.75	19350	193.5	19350	154.8	38.7
2025	08	30705755	19350.0	3289.5	1548.0	1	19350	967.5	387.0	1	19350	96.75	19350	193.5	19350	154.8	38.7
2025	09	30705755	19350.0	3289.5	1548.0	1	19350	967.5	387.0	1	19350	96.75	19350	193.5	19350	154.8	38.7
2025	10	30705755	19350.0	3289.5	1548.0	1	19350	967.5	387.0	1	19350	96.75	19350	193.5	19350	154.8	38.7
合计			39958.0	18992.0			11870.0	4748.0			1187.0			2374.0	899.2		47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ce633)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材料员 王晓芳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晓芳 社保电脑号: 644883857 身份证号码: 62210119820328004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15100.0	2416.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4	12	30705755	15100.0	2416.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1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2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3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4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5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6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7	30705755	14310.0	2432.7	1144.8	1	14310	715.5	286.2	1	14310	71.55	14310	143.1	14310	114.48	28.62
2025	08	30705755	14310.0	2432.7	1144.8	1	14310	715.5	286.2	1	14310	71.55	14310	143.1	14310	114.48	28.62
2025	09	30705755	14310.0	2432.7	1144.8	1	14310	715.5	286.2	1	14310	71.55	14310	143.1	14310	114.48	28.62
2025	10	30705755	14310.0	2432.7	1144.8	1	14310	715.5	286.2	1	14310	71.55	14310	143.1	14310	114.48	28.62
合计			29964.8	14243.2			8902.0	3560.8			890.2		1780.7	1780.7	124.3		35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46c50b19c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预算员 冯灵超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灵超 社保电脑号：807183805 身份证号码：4206841995091435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18300.0	2928.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4	12	30705755	18300.0	2928.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1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2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3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4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5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6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7	30705755	16340.0	2777.8	1307.2	1	16340	817.0	326.8	1	16340	81.7	16340	163.4	16340	130.72	32.68
2025	08	30705755	16340.0	2777.8	1307.2	1	16340	817.0	326.8	1	16340	81.7	16340	163.4	16340	130.72	32.68
2025	09	30705755	16340.0	2777.8	1307.2	1	16340	817.0	326.8	1	16340	81.7	16340	163.4	16340	130.72	32.68
2025	10	30705755	16340.0	2777.8	1307.2	1	16340	817.0	326.8	1	16340	81.7	16340	163.4	16340	130.72	32.68
合计			35633.2	16940.8			10588.0	4235.2			1058.8			2117.6	2194.0		423.5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6c50c887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安装预算员 肖芬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芬 社保电脑号：614235518 身份证号码：43098119851008836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4	12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8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9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0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合计			40406.8	19203.2			12002.0	4800.8			1200.2			2400.3		480.0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6c50b7f7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综合办事员 李小娟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晓华

社保电脑号：632568081

身份证号码：1427241983072327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705755	20000.0	30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4	12	30705755	20000.0	30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20010.0	3201.6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8	30705755	20010.0	3201.6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9	30705755	20010.0	3201.6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0	30705755	20010.0	3201.6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合计			38006.4	19203.2			12002.0	4800.8			1200.2					480.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6c50428c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705755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第5章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不评审）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企业性质（勾选其一）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勾选其一）	企业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企业资质	项目管理人员规模	履约评价
例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自行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合同金额 7486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12 月 12 日 2、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项目，合同金额 6455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3 月 22 日 3、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合同金额 4586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 4、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合同金额 3053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12 月 4 日	1.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2250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共配置 38 人 具体岗位如下： 1、项目经理：1 人 2、技术负责人：1 人 3、质量负责人：1 人 4、生产经理（副经理）：1 人 5、机电经理：1 人 6、成本负责人（成本主管）：1 人 7、安全负责人：1 人 8、建筑师：1 人 9、技术人员：2 人 10、资料员：1 人 11、BIM 工	1.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评价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良好，评价时间：2024 年 3 月 31 日 2、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项目，评价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履约评价：优秀，评价时间：2024 年 7 月 8 日 3、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评价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履约评价：良好，评价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 4、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评价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履约评价：良好，评价时间：2025 年 9 月 23 日 5、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评价单

			<p>5、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2801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 2024 年 12 月 13 日</p> <p>6、萧政储出【2021】33 号地块二期 (XSCQ020207-01) 二阶段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11550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 2024 年 7 月 22 日</p> <p>7、武汉光谷南大健康产业园“江夏之星”建设项目施工项目，合同金额 11922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12 月 19 日</p> <p>8、新建文化设施、商业服务业、公园绿地项目 9 号地块总承包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10207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 203 年 3 月</p> <p>9、三门县数创产业园项目工程总承包及委托运营 (EPC+O 模式) 项目，合同金额 9482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 2025 年 3 月 5 日</p>		<p>程师：3 人</p> <p>12、质检员：2 人</p> <p>13、试验员：1 人</p> <p>14、土建工程师：1 人</p> <p>15、施工员：4 人</p> <p>16、测量员：2 人</p> <p>17、劳资专管员：1 人</p> <p>18、强电工程师：1 人</p> <p>19、弱电工程师：1 人</p> <p>20、给排水工程师：1 人</p> <p>21、暖通工程师：1 人</p> <p>22、材料员：2 人</p> <p>23、土建预算员：1 人</p> <p>24、安装预算员：1 人</p> <p>25、安全员：2 人</p> <p>26、防高坠专员：1 人</p> <p>27、综合办事员：1 人</p> <p>28、工程秘书：1 人</p>	<p>位：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履约评价：优秀，评价时间：2023 年 10 月 26 日</p> <p>6、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03 地块) 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评价单位：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履约评价：优秀，评价时间：2025 年 1 季度</p> <p>7、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 (EPC)，评价单位：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履约评价：优秀，评价时间：2024 年 3 季度</p> <p>8、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评价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优秀，评价时间：2023 年 7 月 7 日</p>
<p>注：（1）证明资料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须知 三、招投标须知正文 （六）定标《资信标要求一览表》</p> <p>（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p>						